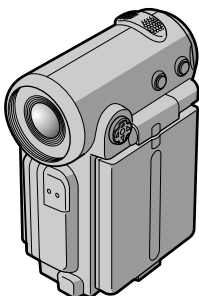


Digital Video Camera Recorder

使用说明书

使用本机之前，请先详读本说明书，然后妥善保管以备将来参考之用。



DCR-IP5E/IP7E

Network
Handycam IP
Digital
Handycam IP

 **InfoLITHIUM™** 
SERIES

 **micro
Cassette
Memory** 


MEMORY STICK™

 **Bluetooth™**

MPEG MOVIE AD

欢迎惠顾！

祝贺您购用此 Sony 牌 Handycam 摄像机。使用本机，您能以优质的图像和声音记录下您生活中的珍贵片断。这架便携式摄像机既满载着先进的功能，又极易使用。您很快就能拍摄出为今后留下美好回忆的家庭生活录像。

警告

为防止本机引发火灾或电击，请勿让本机受雨淋或受潮。

为避免触电，请勿擅自打开机壳。

维修检查仅可委托专业人员进行。

对欧洲用户 注意

特定频率下的电磁场可能会影响本数码摄像机的图像和声音。

本产品已经测试并证实符合 EMC 规定的有关限制，使用 3 米以内连接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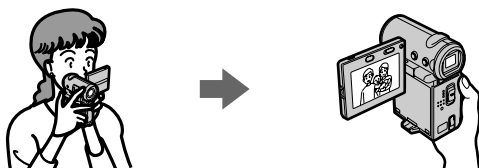
仅限于 DCR-IP7E

可使用网络功能的国家与地区有所限制。有关详细内容，请参阅单独的《网络使用说明书》。

主要特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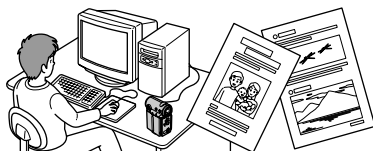
拍摄动画或静像并播放

- 在录像带上录制图像 (p. 29)
- 在录像带上录制静像 (p. 47)
- 播放录像带 (p. 39)
- 在 “ Memory Stick ” 上录制静像 (p. 118) (仅限于 DCR-IP7E)
- 在 “ Memory Stick ” 上录制动画 (p. 126) (仅限于 DCR-IP7E)
- 观看录制在 “ Memory Stick ” 上的静像 (p. 137) (仅限于 DCR-IP7E)
- 观看录制在 “ Memory Stick ” 上的动画 (p. 140) (仅限于 DCR-IP7E)



用电脑读取图像

- 通过 i.LINK 电缆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 (p. 155)
- 通过 USB 电缆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 “ Memory Stick ” 上的图像 (p. 156) (仅限于 DCR-IP7E)



通过 Bluetooth 设备 (未附带) 上网 (仅限于 DCR-IP7E)

- 上网和收 / 发电子邮件。详情请参见摄像机随附的网络功能使用说明书。

其他应用

在摄像方式中调整曝光的功能

- 逆光 (p. 36)
- PROGRAM AE (p. 59)
- 白平衡 (p. 62)
- 手动调整曝光 (p. 64)

使拍摄图像更具效果的功能

- 数字变焦 (p. 102)
预先设定为 OFF。(要进行 10 倍以上的变焦时, 请设置菜单设定中的 D ZOOM 项目。)
- 渐变 (p. 51)
- 图像效果 (p. 54)
- 数字效果 (p. 56)
- 标题 (p. 89, 95)
- MEMORY MIX (p. 132) (仅限于 DCR-IP7E)

使拍摄图像更加自然的功能

- 手动聚焦 (p. 65)
- 风景方式 (p. 59)

摄像后使用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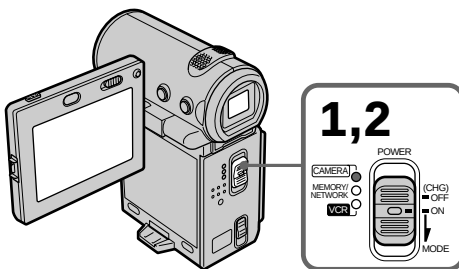
- END SEARCH (p. 38)
- DATA CODE (p. 41)
- 多图像查找 (p. 71)
- 标题查找 (p. 75)
- 日期查找 (p. 77)
- 像片查找 (p. 79)

介绍 - 基本操作

本章介绍控制摄像机的基本操作方式。

如何打开电源和选择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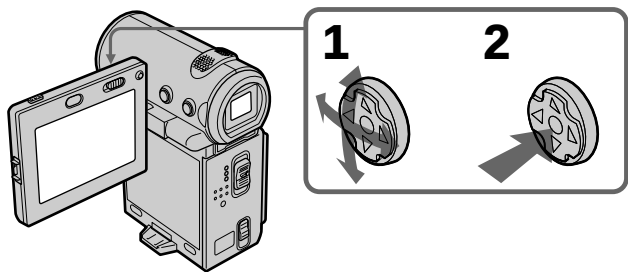
要为本摄像机供电，请参见第 18 页“第一步：准备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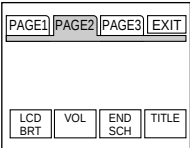
- (1) 按住小绿键向下滑动 POWER 开关，然后松开手指。
摄像机打开，然后进入 CAMERA 方式，CAMERA 指示灯点亮。
- (2) 向下滑动 POWER 开关。向下滑动时方式将按下列顺序依次改变，相应的方式指示灯也将点亮。
CAMERA 当您用录像带录制时采用该方式。
MEMORY/NETWORK (仅限于 DCR-IP7E)
MEMORY：当您用“Memory Stick”录制，或在“Memory Stick”上播放或编辑图像时采用该方式。
NETWORK：当您使用网络功能时采用该方式。详情请参见所附网络功能的使用说明书。
VCR 当您播放或编辑录制在录像带或“Memory Stick”上的图像时采用该方式。（“Memory Stick”的使用仅限于 DCR-IP7E）。

如何使用控制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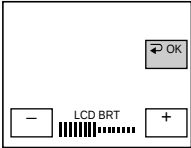
多数操作均通过控制键执行。用控制键选择显示在屏幕中的按键，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1) 反复按控制键上的 ▲/▼/◀/▶ 以选择屏幕中显示的所需按键。
选定的按键将变为橙色。



- (2) 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确认设置。
重复步骤 1 和 2 以执行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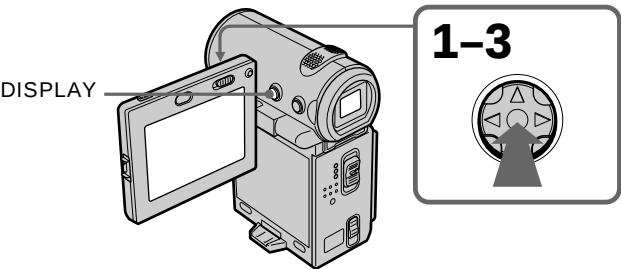
上述步骤在本使用说明书表达如下：“选择 [XXXX]，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当项目被选定时
该项目上方将出现绿色条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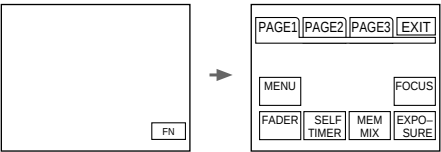
如果某些项目无效
这些项目的颜色将变为灰色。

如何使用 FN 画面

如果 FN 没有显示在屏幕中，则按 DISPLAY 或控制键中央的 ●。



(1) 用控制键上的 ▲/▼/◀/▶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FN 画面出现。



在 CAMERA 方式下

(2) 要改变页面，则用控制键上的 ▲/▼/◀/▶ 选择 PAGE1、PAGE2 或 PAGE3，然后按中央的 ●。PAGE1/PAGE2/PAGE3 画面出现。

(3) 用控制键上的 ▲/▼/◀/▶ 选择所需的项目，然后按中央的 ●。与按键相应的画面将出现，或该功能被执行。

要返回 FN 画面

用控制键上的 ▲/▼/◀/▶ 选择 ↶ OK，然后选择 ↶ RETURN 或 ↶ END，然后按中央的 ●。接下来，用控制键上的 ▲/▼/◀/▶ 选择 EXIT，然后按中央的 ●。

要执行设置

用控制键上的 ▲/▼/◀/▶ 选择 ↶ OK，然后按中央的 ●。显示返回 PAGE1/PAGE2/PAGE3 画面。

要取消设置

用控制键上的 ▲/▼/◀/▶ 选择 ↶ OFF 或 AUTO，然后按中央的 ●。显示返回 PAGE1/PAGE2/PAGE3 画面。

PAGE1/PAGE2/PAGE3 画面中的画面按键
在 CAMERA 方式下

PAGE1	MENU, FADER, SELFTIMER, MEM MIX*, EXPOSURE, FOCUS
PAGE2	LCD BRT, VOL, END SCH, TITLE
PAGE3	DIG EFFT, COUNT RESET

在 VCR 方式下

PAGE1	MENU, VOL, TITLE, MULTI SRCH,  PB*,  *,  *,  *
PAGE2	LCD BRT, DIG EFFT, END SCH,  PB*,  *,  *,  *
PAGE3	DATA CODE, COUNT RESET,  REC CTRL,  PB*,  *,  *,  *

*（仅限于 DCR-IP7E）

关于 MEMORY/NETWORK 方式请参见第 112 页（仅限于 DCR-IP7E）。

要打开 / 关闭画面按键

按 DISPLAY。但取景器只能以镜像方式工作。

在本使用说明书中，凡显示 FN 键的画面称为 FN 画面。

目录

主要特性	4	利用日期查找图像 - 日期查找	77
介绍 - 基本操作	6	查找像片 - 像片查找	79
快速使用指南	12		
使用之前		编辑	
本说明书的用法	14	复制录像带	81
核查本机的附件	16	录制节目	84
第一步 准备电源	18	添加标题	89
充电式电池的安装	18	自作标题	95
充电式电池的充电	19	Micro Cassette Memory	98
连接至电源插座	21		
第二步 设定日期和时间	23	定制您的摄像机	
第三步 装入录像带	27	改变菜单设定	102
摄像 - 基本操作		“Memory Stick”操作	
拍摄图像	29	- 仅限于 DCR-IP7E	
逆光拍摄 - BACK LIGHT	36	使用“Memory Stick” - 介绍	108
自拍	37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检查摄像 - END SEARCH	38	- 存储器像片录制	118
		从录像带录制静像	123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动画	
		- MPEG 电影录制	126
		从录像带录制动画	128
		将“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在动	
		画上 - MEMORY MIX	132
		从录像带复制静像 - 像片保存	135
		观看静像 - 存储器像片播放	137
		观看动画 - MPEG 电影播放	140
		将“Memory Stick”上录制的图像复制	
		到录像带上	143
		放大记录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	
		- 存储器 PB ZOOM	145
		连续播放图像 - SLIDE SHOW	147
		防止误抹消 - 图像保护	149
		删除图像	150
		写入打印标志 - PRINT MARK	154
放像 - 基本操作		连接电脑	
播放录像带	39	用电脑观看录像带上录制的图像	155
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	45	用电脑观看“Memory Stick”上录制的	
		图像 - 仅限于 DCR-IP7E	156
先进摄像操作			
在录像带上录制静像			
- 录像带像片录制	47		
使用宽屏幕方式	49		
使用渐变功能	51		
使用特殊效果 - 图像效果	54		
使用特殊效果 - 数字效果	56		
使用 PROGRAM AE 功能	59		
手动调节白平衡	62		
手动调整曝光	64		
手动聚焦	65		
先进放像操作			
在放像中使用图像效果	67		
在放像中使用数字效果	69		
查找场景 - 多图像查找	71		
利用标题查找已拍摄录像带的边界 -			
标题查找	75		

网络操作

- 仅限于 DCR-IP7E
 - 接入网络 162

故障检修

- 故障类型及其解决方法 164
- 自检显示 170
- 警告指示和信息 171

其他信息

- 可使用的录像带 173
- 关于 “ InfoLITHIUM ” 充电式
 - 电池 174
- 关于 i.LINK 176
- 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 178
- 维修信息及使用前注意事项 179
- 规格 185

快速指南

- 零部件和控制键的识别 187
- 索引 1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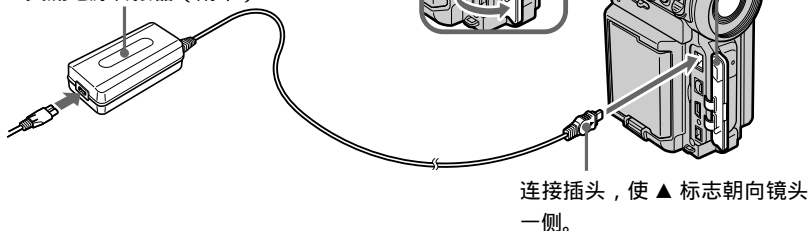
本章介绍摄像 / 播放的基本操作方法。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括号“()”中页码上的内容。

1 连接电源线 (p. 21)

在户外使用本摄像机时，请使用充电式电池 (p. 18)。

打开插孔盖

交流电源转接器 (附带)



连接插头，使 ▲ 标志朝向镜头一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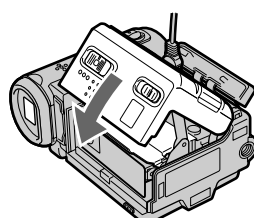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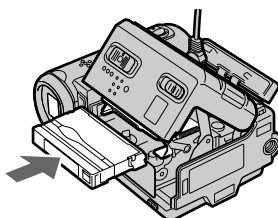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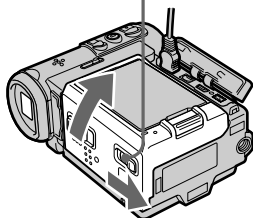
2 装入录像带 (p. 27)

- 1** 按箭头方向滑动
OPEN/▲ EJECT，
打开盖子。



- 2** 推录像带背后的中间
部分将其装入。将带
窗朝外以直线将录像
带装入录像带舱底
部。

- 3** 将录像带盖按下一半
使录像带舱关闭。录
像带舱完全降下后，
关上盖子使它发出喀
嗒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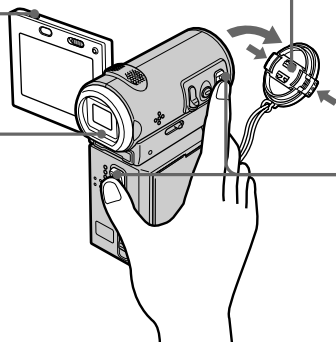
3 摄像 (p. 29)

① 取下镜头盖。

②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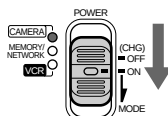
取景器

液晶显示面板关上时，拉出取景器直至响起喀嗒声，然后用它来监视拍摄目标。



购买本摄像机时，时钟未作设定。请在摄像之前进行时钟设定 (p. 23)。

③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CAMERA 指示灯点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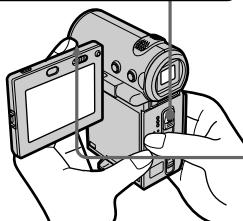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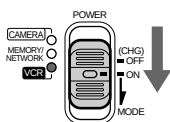


④ 按 START/STOP。摄像机开始拍摄。若要停止拍摄，再按一次 START/STOP 键。



4 在液晶显示屏上监视播放图像 (p. 39)

①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VCR 指示灯点亮。



②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倒回录像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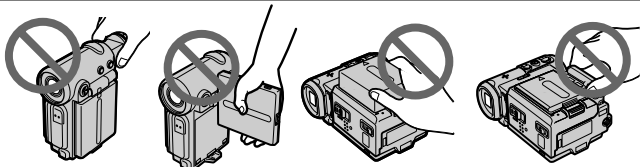


③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开始播放。



注

请勿抓着取景器、液晶显示面板、充电式电池或插孔盖来拿起摄像机。



本说明书的用法

本说明书中的说明适用于下表所列的二种机型。在您开始阅读本说明书和操作摄像机之前，请查看摄像机底部的型号。用于插图说明的机型是 DCR-IP7E，否则图中将指出机型名称。操作上的任何差异将在文中指明，例如，“仅限于 DCR-IP7E”。

在说明书中，摄像机上的按键和设定位置名称以大写字母表示。

例如，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进行一项操作时，本机会发出一声哔音或曲调声以表示此操作正在进行。

机型的差异

DCR-	IP5E	IP7E
MEMORY/NETWORK 标志 ¹⁾ (在 POWER 开关上)	—	●
USB 插孔	—	●

- 提供
- 不提供

¹⁾ POWER 开关上带 MEMORY/NETWORK 标志的机型配备存储器和网络功能。详情请参见第 162 页。

关于 MICROMV 格式

本摄像机基于 MICROMV 格式，故仅可使用 MICROMV 录像带。

- 约 60 分钟的录制和播放质量与 DV（数字录像）相当。
- 所有 MICROMV 录像带均具有 Micro Cassette Memory 功能。本摄像机利用存储器可方便地调出任何场景（多图像查找功能）。
- 数据压缩方式采用 MPEG2 格式。该格式与 DVD（数字影像碟片）格式相同。

关于电视彩色制式

电视彩色制式依国家而异。要在电视机上观看拍摄的图像，需使用 PAL 制式的电视机。

关于版权

电视节目、电影、录像带及其他资料可能有版权。
未经许可擅自录制这类资料可能违反版权法。

摄像机保养须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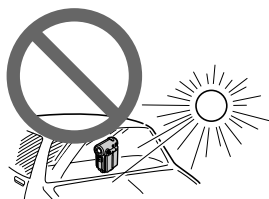
镜头和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仅限于安装的机型）

- 液晶显示屏及取景器采用高精密技术制造，因此 99.99% 以上的像素可以有效使用。但可能会有一些小黑点和 / 或亮点（白、红、蓝或绿色）持久地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和取景器中。这是制造过程中的正常现象，完全不影响所录制的图像。
- 请勿让摄像机受潮。避免使摄像机受雨淋和海水溅，否则将引起故障，而有时这些故障是无法修复的 [a]。
- 切勿将摄像机放置于温度超过 60°C（140°F）之处，如停放在太阳下的车内或直射阳光下 [b]。
- 在窗边或户外放置摄像机时请小心。将液晶显示屏、取景器或镜头长时间暴露于直射阳光下可能引起故障 [c]。
- 请勿直接瞄准太阳，否则可能引起摄像机故障。请在黄昏等低亮度条件下拍摄太阳的图像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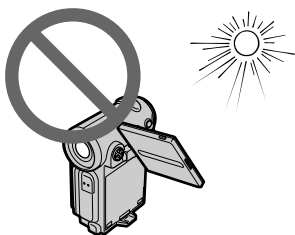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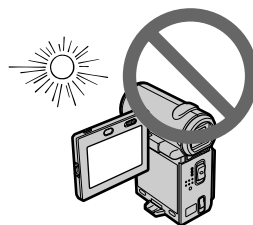
[b]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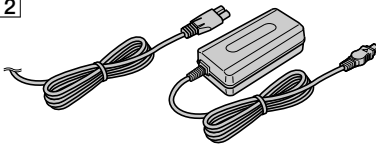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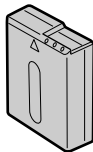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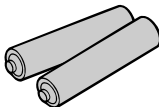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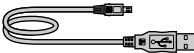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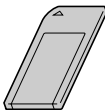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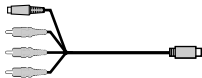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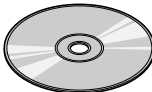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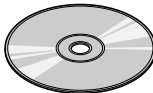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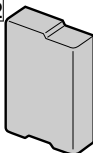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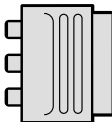


[d]



核查本机的附件

请确认下列的摄像机附件是否齐全。

1  RMT-817 或 RMT-818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核查本机的附件

- 1

无线遥控器（1）（p. 192）
RMT-817: DCR-IP7E
RMT-818: DCR-IP5E
- 2

AC-L20A 交流电源转接器（1），电源线（1）（p. 19）
- 3

NP-FF50 充电式电池（1）（p. 18，19）
- 4

遥控器用 R6（AA 尺寸）电池（2）（p. 192）
- 5

USB 电缆*（1）（p. 157）
- 6

“Memory Stick”*（1）（p. 108）
- 7

A/V 连接电缆（1）（p. 45）
- 8

i.LINK 电缆（1）（p. 82）
- 9

镜头盖（1）（p. 29）
- 10

CD-ROM（SPVD-004 USB 驱动程序）*（1）（p. 157）
- 11

CD-ROM（MICROMV 用 Movie Shaker 第 3.1 版）（1）（p. 155）
- 12

电池端子盖（1）（p. 18）
- 13

21 芯转接器（1）（p. 44）
仅限于欧洲机型

* 仅限于 DCR-IP7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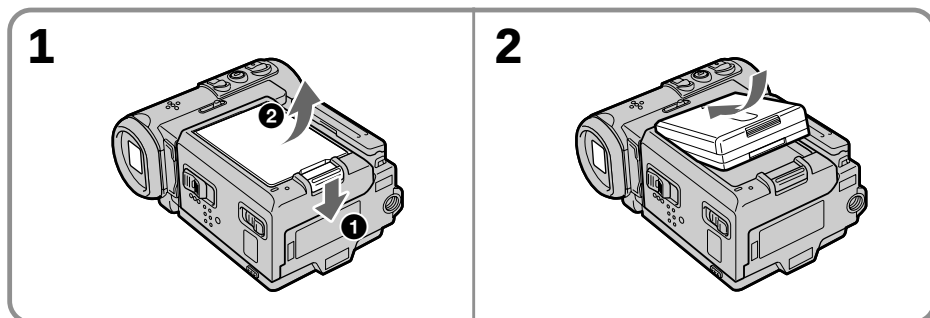
若因摄像机、存储媒体等的故障而不能摄像或放像，对拍摄内容恕不予以补偿。

第一步 准备电源

充电式电池的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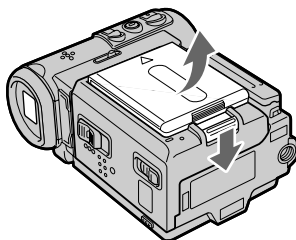
建议您在户外使用摄像机时使用充电式电池。

- (1) 在按箭头 ① 的方向推 ▼ BATT (电池) 松开杆的同时, 按箭头 ② 的方向推出电池端子盖。
- (2) 按箭头方向插入充电式电池直至发出喀嗒声。



要取下充电式电池

按取下电池端子盖的相同方法取下充电式电池。



关于电池端子盖

为了保护电池端子, 请在取下充电式电池后装上电池端子盖。

关于安装充电式电池

请务必正确安装充电式电池。并确保充电式电池没有倾斜着装入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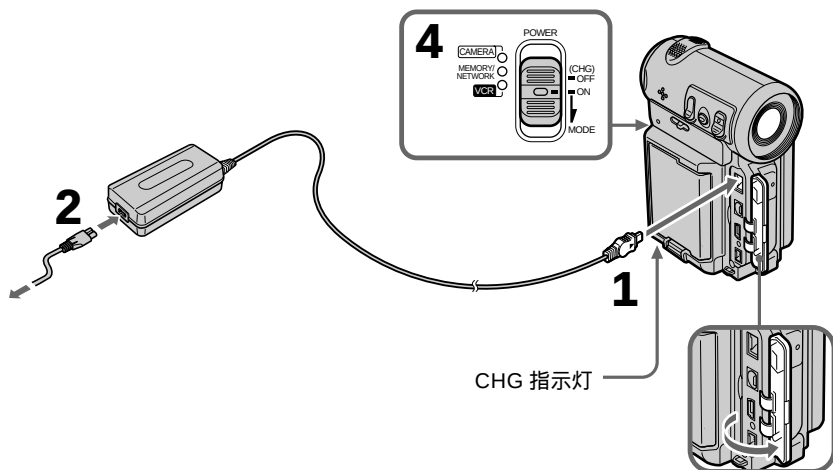
充电式电池的充电

将充电式电池充电后用于摄像机。

本摄像机仅使用“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F 系列）。

有关“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的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174 页。

- (1) 打开插孔盖并将摄像机附带的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至 DC IN 插孔，使插头上的 ▲ 标志朝向镜头。
- (2) 将电源线连接至交流电源转接器。
- (3) 将电源线连接至电源插座。
- (4)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
充电开始时 CHG 指示灯点亮，充电结束后 CHG 指示灯熄灭（完全充电）。



对充电式电池充电后

将交流电源转接器从摄像机的 DC IN 插孔中拔下来。

注

避免金属物品与交流电源转接器 DC 插头的金属部件接触，否则可能引起短路，损坏交流电源转接器。

第一步 准备电源

充电式电池充电时，在下列情况下 CHG 指示灯会闪烁：

- 充电式电池没有正确安装。
- 充电式电池出现问题。

使用交流电源转接器时

请将交流电源转接器放在电源插座附近。如果本机出现问题，请立即从电源插座拔下插头以切断电源。

充电时间

充电式电池	完全充电
NP-FF50（附带）	120
NP-FF70	150

如果因为周围环境温度，电池的温度极高或极低时，充电时间可能会增加。

以上是在 25°C（77°F）下对完全无电的充电式电池充电时所需的近似分钟。

摄像时间

充电式电池	使用取景器摄像		使用液晶显示屏摄像			
			背景光打开		背景光关闭	
	连续*	典型**	连续*	典型**	连续*	典型**
NP-FF50 （附带）	80	45	65	35	80	45
NP-FF70	170	100	140	80	170	100

使用完全充电的电池时的近似分钟

* 在 25°C（77°F）时的近似连续摄像时间。若在寒冷环境下使用摄像机，电池寿命将缩短。

** 反复进行摄像开始 / 停止、变焦和电源开 / 关操作时摄像的近似分钟数。实际的电池寿命可能更短。

放像时间

充电式电池	使用取景器摄像	使用液晶显示屏摄像
NP-FF50（附带）	65	80
NP-FF70	135	165

使用完全充电的电池时的近似分钟

在 25°C（77°F）连续播放时的近似分钟。若在寒冷环境下使用摄像机，电池寿命将缩短。

第一步 准备电源

如果在电池剩余指示表示充电式电池还有足够的电力进行操作时电源切断再次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从而使电池剩余指示的表示正确。

推荐充电温度

建议您在 10 至 30°C (50 至 86°F) 的环境温度下对充电式电池进行充电。

何谓“InfoLITHIU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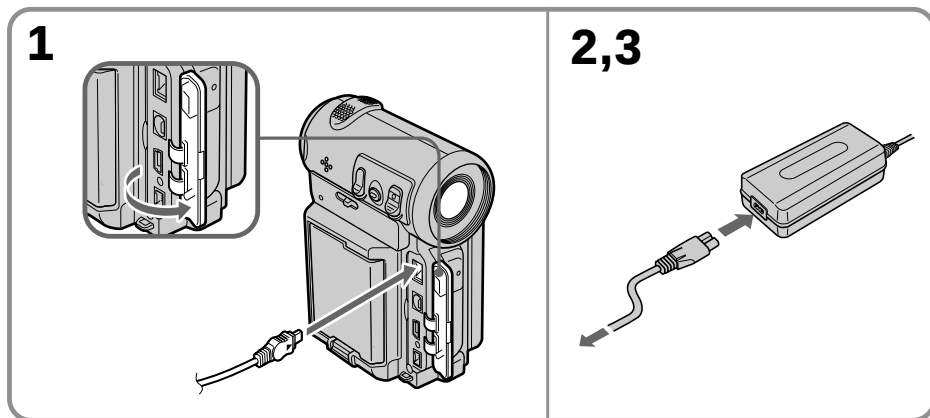
“InfoLITHIUM”是一种锂离子充电式电池，它可与兼容的电子装置交换电池消耗状况等数据。本机与“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F 系列）兼容。本摄像机只能用“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操作。“InfoLITHIUM”F 系列充电式电池带  标志。

“InfoLITHIUM”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连接至电源插座

长时间使用摄像机时，最好用交流电源转接器从电源插座供电。

- (1) 打开插孔盖，将摄像机附带的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至摄像机上的 DC IN 插孔，使插头上的 ▲ 标志朝向镜头。
- (2) 将电源线连接至交流电源转接器。
- (3) 将电源线连接至电源插座。



注意事项

只要本机还连接在电源插座，即使其本身的电源已关闭，它仍然未脱离交流电源（家用电源）。

第一步 准备电源

注

- 即使摄像机上装有充电式电池，交流电源转接器也能供电。
- DC IN 插孔具有“电源优先权”，这意味着如果电源线连接在 DC IN 插孔上，即使电源线并未插入电源插座，充电式电池也不供电。

汽车电池

切勿将汽车电池用于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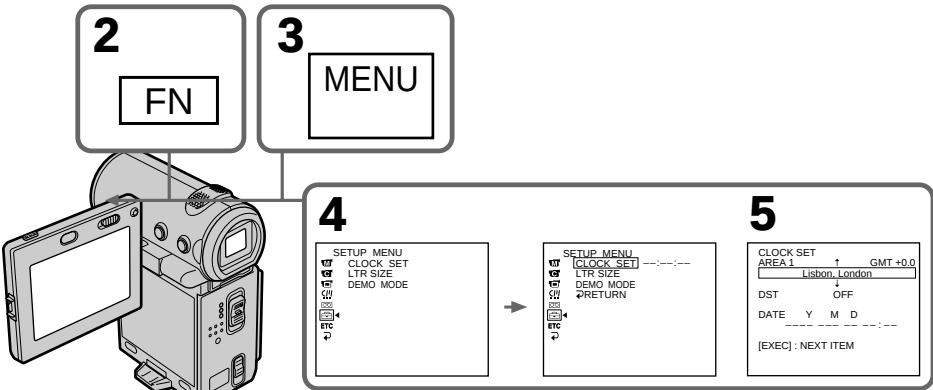
第二步 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一次使用本摄像机时，请设定日期和时间。如果未设定日期和时间，每次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仅限于 DCR-IP7E）位置时均会显示“CLOCK SET”。

如果约三个月不使用摄像机，因为安装在摄像机内的内藏充电式电池将完全放电，所以日期和时间设定可能消失（可能出现条棒）（p. 181）。

请先设定地区，然后设定夏令时、年份、月份、日期、小时以及分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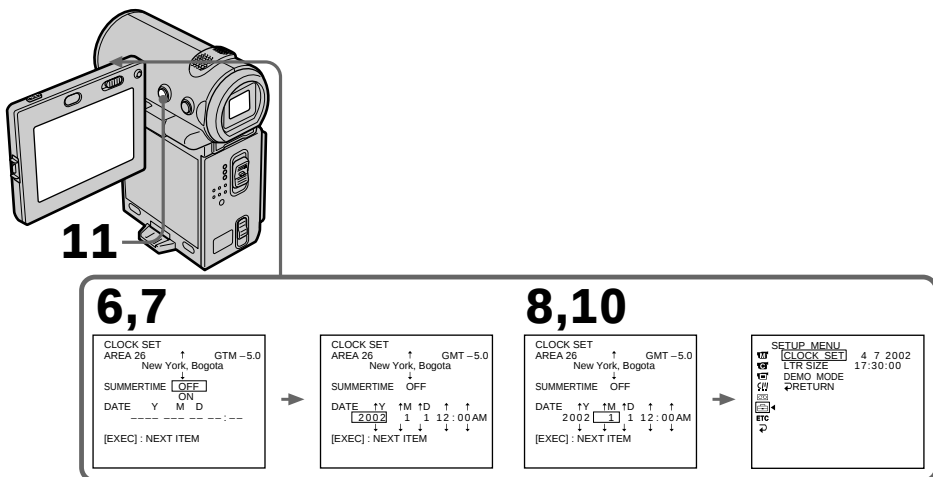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仅限于 DCR-IP7E）位置。CAMERA 或 MEMORY 指示灯（仅限于 DCR-IP7E）点亮。
- (2)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3)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出现。
- (4) 选择 ,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5) 选择 CLOCK SET，然后按控制键上的 ● 或 ►。



图示：在 CAMERA 方式下

第二步 设定日期和时间

- (6) 选择您的地区，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7) 选择您所在地区是否处于夏令时，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如果您所在地区处于夏令时，则选择 ON，如果未处于夏令时，则选择 OFF。
- (8) 选择年份，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9) 按步骤 8 的方法设置月份、日和小时。
- (10) 设置分钟，利用时间信号输入分钟。时钟开始走时。
- (11) 按 DISPLAY 关闭菜单。时钟设置完成。



图示：在 CAMERA 方式下

年份改变如下：

$$\begin{array}{ccccccc} 2000 & \longleftrightarrow & 2001 & \longleftarrow \cdots \longrightarrow & 2079 \\ \uparrow & & & & \uparrow \end{array}$$

要返回 FN 画面

在第 10 步之后，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第二步 设定日期和时间

若不设定日期和时间

“-----”和“-:-:-:-”将作为数据代码被记录在录像带或“Memory Stick”（仅限于 DCR-IP7E）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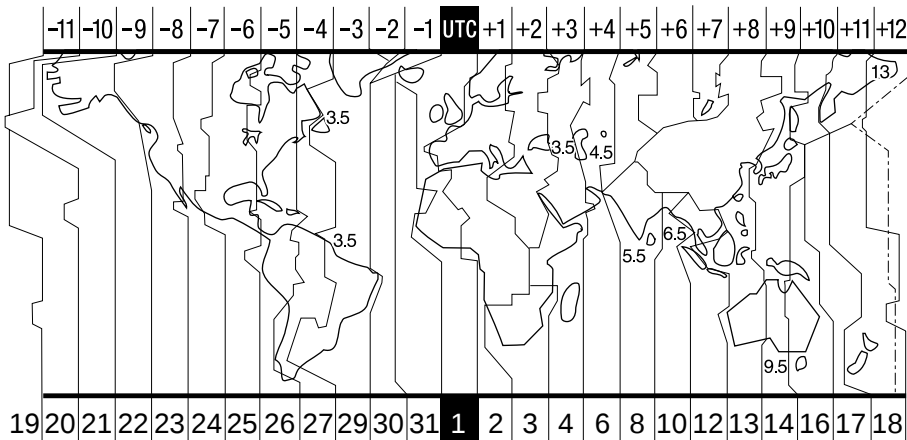
关于时间指示

本摄像机的内部时钟以 24 小时制运转。

使用之前

利用时差简单设定时钟

可以通过设定时差简单地将时钟设定为当地时间。在菜单设定中设置 AREA 和 SUMMERTIME 项目。



第二步 设定日期和时间

地区 代号	时差	地区设置
1	GMT	Lisbon, London
2	GMT+01:00	Berlin, Paris
3	GMT+02:00	Helsinki, Cairo
4	GMT+03:00	Moscow, Nairobi
5	GMT+03:30	Tehran
6	GMT+04:00	Abu Dhabi, Baku
7	GMT+04:30	Kabul
8	GMT+05:00	Karachi, Islamabad
9	GMT+05:30	Calcutta, New Delhi
10	GMT+06:00	Almaty, Dhaka
11	GMT+06:30	Rangoon
12	GMT+07:00	Bangkok, Jakarta
13	GMT+08:00	HongKong, Singapore
14	GMT+09:00	Seoul, Tokyo
15	GMT+09:30	Adelaide, Darwin
16	GMT+10:00	Melbourne, Sydney
17	GMT+11:00	Solomon Is
18	GMT+12:00	Fiji, Wellingt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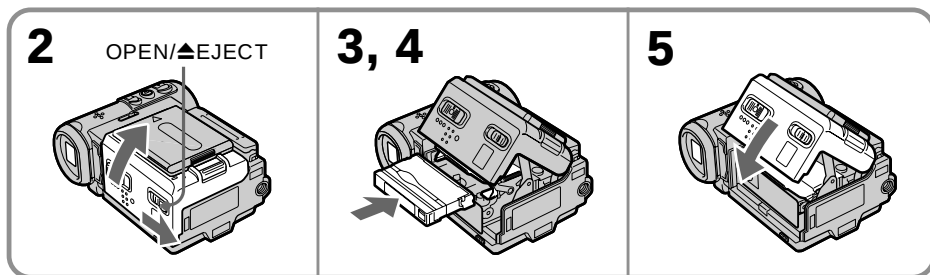
地区 代号	时差	地区设置
19	GMT+2:00	Eniwetok, Kwajalein
20	GMT+1:00	Midway Is., Samoa
21	GMT+0:00	Hawaii
22	GMT+9:00	Alaska
23	GMT+8:00	Los Angeles, Tijuana
24	GMT+7:00	Denver, Arizona
25	GMT+6:00	Chicago, MexicoCity
26	GMT+5:00	New York, Bogota
27	GMT+4:00	Santiago
28	GMT+3:30	St. John's
29	GMT+3:00	Brasilia, Montevideo
30	GMT-02:00	Fernando de Noronha
31	GMT+1:00	Azores

要设置当地时间

从菜单中选择 AREA，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接下来，根据上表选择您所在的国家或地区，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第三步 装入录像带

- (1) 装入充电式电池或连接交流转换器供电 (p. 18 至 22)。
- (2) 按箭头所指方向推动 OPEN/▲EJECT 打开盖子。录像带舱自动升起并打开。
- (3) 推录像带背部的中间部分将其装入。将带窗朝外以直线将录像带装入录像带舱底部。
- (4) 将录像带盖按下一半使录像带舱关闭。录像带舱自动降下。
- (5) 录像带舱完全降下后，关上盖子使它发出喀嗒声。



要退出录像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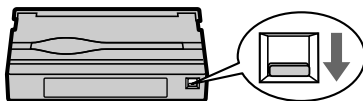
按照上述步骤，在第 3 步中退出录像带。

注

- 请勿用力向下按压录像带舱，否则可能引起故障。
- 在打开录像带盖之前，请确保已拔下 A/V 连接电缆、i.LINK 电缆和 USB 电缆（仅限于 DCR-IP7E）。如果在未拔下电缆的情况下打开录像带盖，则电缆或电缆插头可能会损坏。

要防止误抹

请推开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露出红色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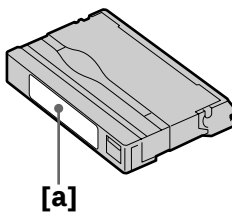


第三步 装入录像带

关于标签

标签可能会引起摄像机的故障。因此请勿采取如下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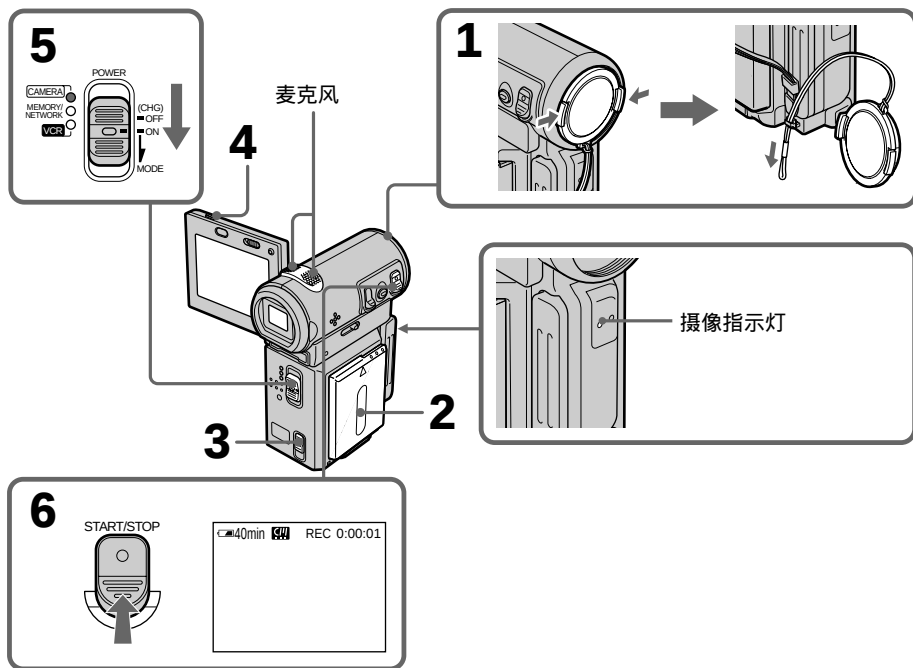
- 贴上非附带的标签。
- 在非标贴位置 **[a]** 贴标签。



拍摄图像

本摄像机自动聚焦。

- (1) 取下镜头盖，并拉镜头盖的带子将其固定。
- (2) 安装电源。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第一步 准备电源”（p. 18）。
- (3) 装入录像带。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第三步 装入录像带”（p. 27）。
- (4)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面板。
- (5)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CAMERA 指示灯点亮，本摄像机已设定为待机方式。
- (6) 按 START/STOP。STBY 指示灯闪烁。然后变为 REC 指示灯，本摄像机开始拍摄。位于摄像机前面的摄像指示灯点亮。要停止摄像，再按一次 START / STOP。



拍摄后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 (2) 关闭液晶显示面板。
- (3) 退出录像带。
- (4) 取出充电式电池。

注

摄像时请勿触摸内藏麦克风。

要达到连续过度

即使关闭摄像机的电源，只要不退出录像带，则前后的拍摄场面仍将连续过度。

但请检查以下事项：

- 更换充电式电池时，请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若在摄像机内装着录像带时将其置于待机状态 5 分钟

摄像机将自动关闭，以节省电池电力并防止电池和录像带损耗。若要恢复待机状态，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后再设定于 CAMERA 位置。但机内未装有录像带时，摄像机不会自动关闭。

摄像数据

摄像时摄像数据（摄像时的日期 / 时间或各种设定）不显示，但它们自动记录在录像带上。要显示摄像数据时，在放像时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您也可以使用 PAGE3 画面中的 DATA CODE 来执行此项操作（p. 41）。

用液晶显示屏拍摄时的电池使用时间

电池时间比使用取景器时的拍摄时间稍短。

当 STBY 指示闪烁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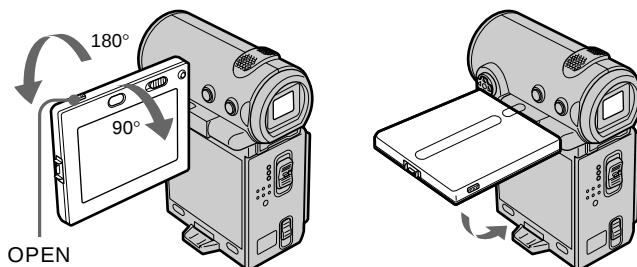
当按下 START/STOP 时，摄像机返回待曳状态。（不执行录像功能。）

当 REC 指示闪烁时

START/STOP 键无效。请等至摄像机返回待机状态。（当 REC 指示闪烁时录像正在进行。）

调整液晶显示屏的角度

液晶显示面板可以按下图所示旋转。



关闭液晶显示面板时，请将其设置到水平位置，然后转到摄像机机体处。

注

使用液晶显示屏时（镜像方式除外），取景器自动关闭。

调整液晶显示屏的角度

确认已将液晶显示屏打开至最大 90 度。

以镜像方式拍摄

拍摄对象可以在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上查看自己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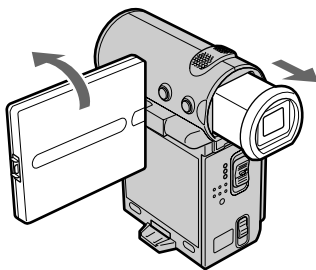
当您在取景器中观看拍摄对象的同时，被摄对象也可利用此方式查看自己在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

在 CAMERA 或 MEMORY（仅限于 DCR-IP7E）方式

拉出取景器，打开液晶显示屏，并将其按如下图所示旋转。

☺ 指示出现在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上。

当 POWER 开关被设定于 CAMERA 位置时，在待机方式，II● 出现在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上；在摄像方式，● 出现。其他有些指示出现镜像反转，有些不显示。



镜像方式中的图像

液晶显示屏中的图像呈镜像。但拍摄时的图像正常。

以镜像方式拍摄时

FN 以镜像反转出现在取景器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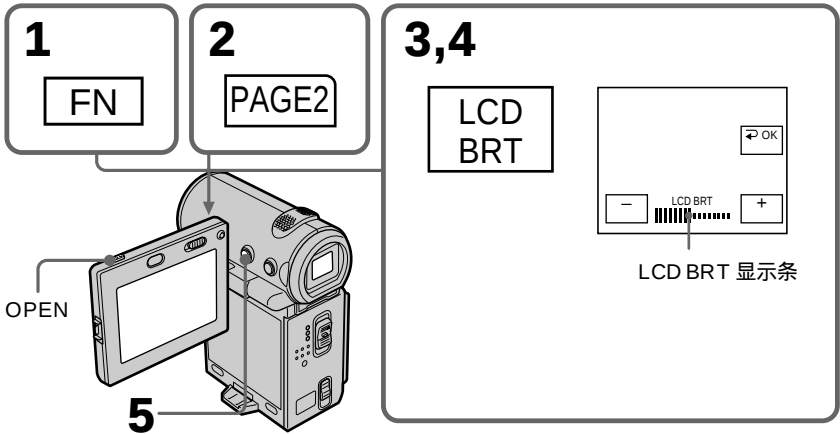
当 FN 显示在画面中时按遥控器中央的 ●

PAGE 画面出现，☺ 指示灯不显示。

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在较亮的环境下拍摄时，请将 LCD BACKLIGHT 开关设置为 OFF。

- (1) 在 CAMRA、MEMORY（仅限于 DCR-IP7E）、放像或放像暂停方式中，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PAGE2，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2 画面出现。
- (3) 选择 LCD BR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出现液晶显示屏亮度调整画面。
- (4) 选择 - /+，然后反复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调整亮度。
 - ：变暗
 - + ：变亮在选择 - /+ 后，您也可以反复按 ◀/▶ 调整亮度。
- (5) 按 DISPLAY 取消画面按键。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4 后选择 ◀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2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若 FN 没有显示在屏幕上

按 DISPLAY 或 ● 显示 FN。您也可以使用遥控器上的 DISPLAY。

拍摄图像

液晶显示屏的色彩

您可以利用菜单设置中的 LCD COLOUR 项目进行调整 (p. 102)。

即使利用 LCD BRT、LCD COLOUR 调节屏幕或调节液晶显示屏的背景光拍摄的图像不受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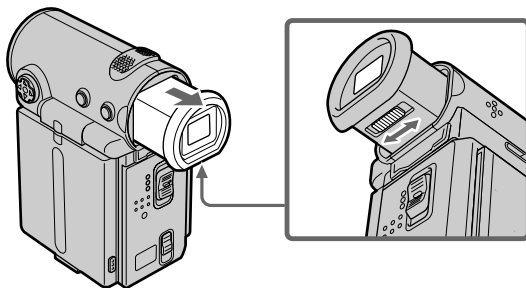
LCD BACKLIGHT 开关的设置

一般情况下，设置为 ON。当您使用充电式电池在较亮的环境中使用本摄像机时，则将其设置为 OFF。这样可以节省电力。

调整取景器

若在液晶显示面板关闭时摄像，请用取景器查看图像。按您的视力调整取景器镜头，使取景器中的指示清晰聚焦。

拉出取景器并移动取景器镜头调整杆。



取景器的背景光

使用充电式电池时您可以改变背景光的亮度。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VF B.L.项目 (p. 102)。

即使调整取景器的背景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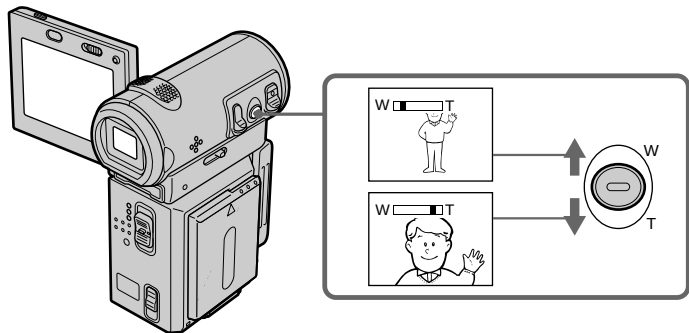
拍摄的图像不受影响。

使用变焦功能

将 ZOOM 稍微上移或下移可进行较慢的变焦，稍用力推动则可进行快速的变焦。要获得更好看的摄像，应有节制地使用变焦功能。

“ T ” 侧：用于望远拍摄（拍摄对象变近）

“ W ” 侧：用于广角拍摄（拍摄对象变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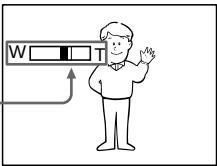


使用 10 倍以上的变焦时

大于 10 倍的变焦以数字方式进行。要启动数字变焦时，在菜单设定中将 D ZOOM 项目设置为 20× 或 120×。数字变焦功能的默认设置为 OFF（p. 102）。

条棒的右侧表示数字变焦区域。

在菜单设定中将 D ZOOM 项目设置为 20× 或 120×（p. 102）。



注

在光学变焦时或当变焦位置设置为“ W ”一侧时，稳定拍摄功能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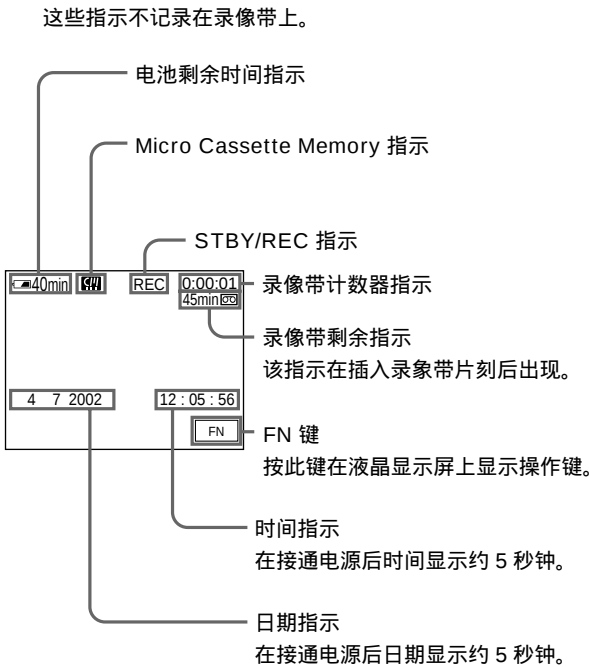
近摄时

如果聚焦不清晰，请将 ZOOM 推至“ W ”侧，直至聚焦清晰。在望远位置，可拍摄距镜头至少约 80 cm 远的物体，在广角位置，可拍摄距镜头约 1 cm 远的物体。

- 关于数字变焦
- 数字变焦可让您将变焦值设置为 20× 或 120×。
 - ZOOM 越往“T”侧移动，图像质量越差。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仅限于 DCR-IP7E）时
不能使用数字变焦。

摄像方式中显示的指示



-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表示近似的摄像时间。该指示也可能因摄像时的条件而不准确。关闭液晶显示面板后再打开时，正确的电池剩余时间约 1 分钟后以分钟数显示。
- 录像带计数器**
- 录像带计数器可通过 FN 画面在 PAGE3 画面中利用 COUNT RESET 进行复位。
- 录像带剩余指示**
- 对于某些录像带该指示可能显示不准确。

摄像数据

摄像时摄像数据（摄像时的日期 / 时间或各种设定）不显示，但它们自动记录在录像带上。要显示摄像数据时，在放像时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您也可以通过 FN 画面在 PAGE3 画面中利用 DATA CODE 来执行此项操作（p.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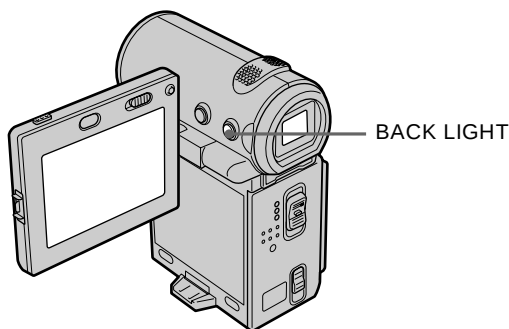
逆光拍摄 - BACK LIGHT

拍摄背后有光源或背景明亮的对象时，请使用逆光功能。

在 CAMERA 或 MEMORY（仅限于 DCR-IP7E）方式，按 BACK LIGHT。

☐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若要取消此功能，再按一下 BACK LIGHT。



在逆光功能中

通过 FN 画面在 PAGE1 画面中将 EXPOSURE 设置为 MANUAL，逆光功能将被取消。

显示 FN 画面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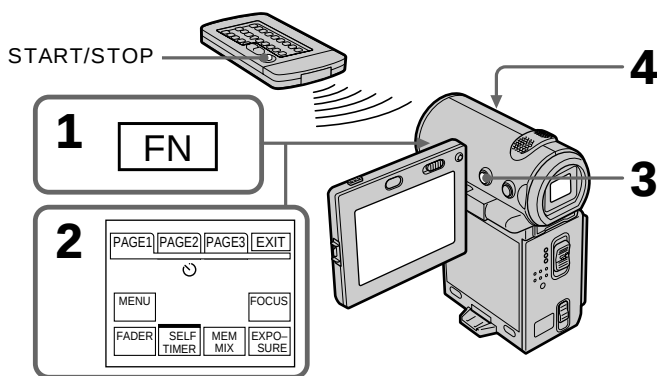
逆光功能被取消。

自拍

自拍在 10 秒钟后自动进行。也可以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 (1) 在待机状态，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SELF TIMER，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自拍）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 (3) 按 DISPLAY 关闭屏幕按键。
- (4) 按 START/STOP 键。

自拍在以哔音倒数计秒到 10 时开始。在倒数计秒的最后 2 秒钟，哔音变快，然后自动开始摄像。



要停止倒数计秒

按 START/STOP。若要重新开始倒数计秒，再按一下 START/STOP。

要用自拍进行录像带静像拍摄

在步骤 4 中按 PHOTO (p. 48)。

要取消自拍摄像

在摄像机处于待机状态时选择 SELF TIMER，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自拍）指示从屏幕上消失。

注

在下列情况下自拍摄像方式被自动取消：

- 自拍已结束。
-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或 VCR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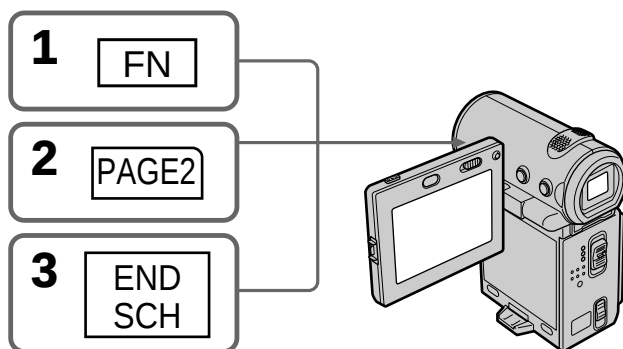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仅限于 DCR-IP7E）

也可以用自拍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p. 121）。

检查摄像 - END SEARCH

您可以到达已拍摄部分的终点。

- (1) 在待机状态，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SELF TIMER，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自拍）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 (3) 按 END SCH 键，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播放已拍摄部分的最后 5 秒钟内容，然后摄像机返回待机状态。可以通过扬声器或耳机监听声音。



要返回 FN 画面

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停止查找

选择 END SCH，然后再按控制键中央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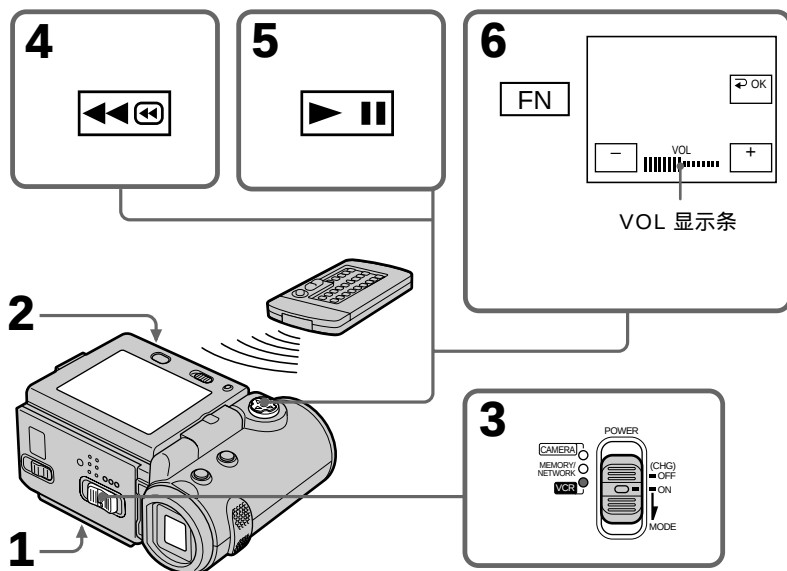
即使取出录像带

终点查找功能仍有效。

播放录像带

可以在液晶显示屏上监视播放的图像。如果关闭液晶显示面板，可以在取景器上监视播放的图像。也可以用摄像机附带的遥控器控制放像。

- (1) 接上电源并装入已摄像的录像带。
- (2)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面板。
- (3)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本摄像机打开，VCR 指示灯点亮。
- (4)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倒带。
- (5)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开始放像。
- (6) 按以下步骤调整音量。
 - ①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② 选择 VOL，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出现音量调整画面。
 - ③ 选择 -/+，然后反复按控制键中央的 ● 调整音量。
 - ：减小音量
 - + ：增大音量在选择 -/+ 后，您也可以反复按 ◀/▶ 调整音量。
- (7) 选择 ↻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要返回 FN 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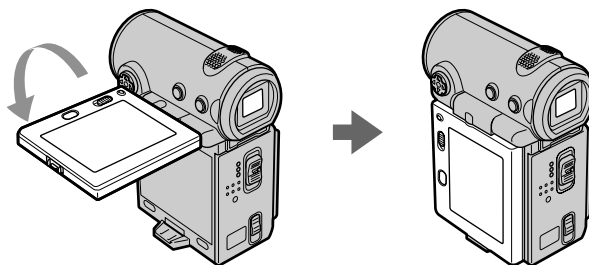
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停止放像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在液晶显示屏上监视时

可以翻转液晶显示面板并将其移回到摄像机机体上，使液晶显示屏朝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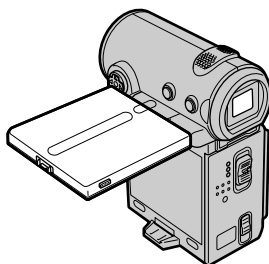


若电源长时间保持接通

摄像机变热。这并非故障。

打开或关闭液晶显示面板时

在打开或关闭液晶显示面板时，使其返回下图所示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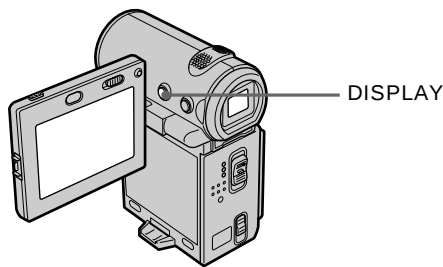


注

当您播放录像带时，请小心不要触摸到 ▼ BATT 杆。否则充电式电池可能会不慎从摄像机上脱开。

显示屏幕指示 - 显示功能

按摄像机上或遥控器上的 DISPLAY。指示从液晶显示屏上消失。要使指示出现时，再按一下 DISPLAY。



放像 - 基本操作

使用数据代码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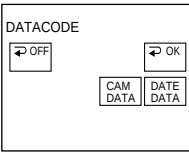
本摄像机不仅自动在录像带上录制图像，而且还会记录数据（录制时的日期 / 时间和各种设置）（数据代码）。

请按照下列步骤使用摄像机或遥控器显示数据代码。

使用摄像机时

要显示数据代码

- (1) 在放像或放像暂停方式下，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PAGE3，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3 画面出现。
- (3) 选择 DATA COD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DATA CODE 画面出现。



- (4) 选择 CAM DATA 或 DATE DATA，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所选按键的顶部显示绿色条棒。
- (5) 选择 ↩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6) 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取消数据代码显示

- (1) 在步骤 4 中选择 $\curvearrowright$ OFF，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bullet$ 。
- (2) 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bullet$ 。数据代码将从屏幕中消失。

使用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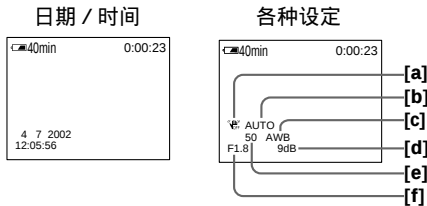
在放像或放像暂停方式中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显示改变如下：

日期 / 时间 $\rightarrow$ 各种设定（稳定拍摄 OFF，曝光，白平衡，增益，快门速度，光圈值）
 $\rightarrow$ 无指示

用遥控器操作时不要显示各种设定

通过 ETC 将菜单设定中的 DATA CODE 项目设定为 DATE（p. 102）。

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时显示改变如下：日期 / 时间 $\leftrightarrow$ 无指示



- [a] 稳定拍摄 OFF 指示
- [b] 曝光方式指示
- [c] 白平衡指示
- [d] 增益指示
- [e] 快门速度指示
- [f] 光圈值指示

各种数据

各种数据为摄像时的摄像机信息。在摄像方式，各种数据将不显示。

使用数据代码功能时，在以下情况下出现条棒

- (-- -- --)：
- 正在播放录像带上的空白部分。
 - 由于录像带损坏或杂波，录像带不可读。
 - 拍摄录像带时摄像机未设定日期和时间。
 - 摄像机处于各种放像方式下。

数据代码

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时，数据代码也显示在电视机屏幕上。

放像时的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表示近似的连续放像时间。该指示也可能因放像时的条件而不准确。
关闭液晶显示面板后再打开时，正确的电池剩余时间约 1 分钟后显示。

各种放像方式

若要操作录像带控制键，则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要观看静像（放像暂停）

-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要恢复正常放像，则选择 ，然后再按控制键中央的 .
- 在放像时按遥控器上的 PAUSE。要恢复正常放像，则再按 PAUSE。

要进带

- 在录像带没有播放时，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要恢复正常放像，则选择 ，然后再按控制键中央的 .
- 在录像带没有播放时，按遥控器上的 FF。要恢复正常放像，按 PLAY。

要倒带

- 在录像带没有播放时，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要恢复正常放像，则选择 ，然后再按控制键中央的 .
- 在录像带没有播放时，按遥控器上的 REW。要恢复正常放像，按 PLAY。

要监视图像查找某一常烘（图像查找）

- 在放像时选择  或 ，然后按住控制键中央的 。要恢复正常放像，则松开按键。
- 在放像时按住遥控器上的 REW 或 FF。要恢复正常放像，则松开按键。

要在进带或倒带中监视高速图像（跳跃扫描）

- 选择 ，然后在倒带时按住控制键中央的 ，或者选择 ，然后在进带时按住控制键中央的 。要恢复正常进带或倒带，则松开按键。
- 在倒带时按住遥控器上的 REW，或在进带时按住遥控器上的 FF。要恢复正常进带或倒带，则松开按键。

要慢速观看图像（慢速放像）

在放像时按遥控器上的 SLOW。要暂停放像，则按遥控器上的 PAUSE。要恢复正常放像，则按遥控器上的 PLAY。

要查找拍摄的最后场面（END SEARCH）

当录像带没有播放时，通过 FN 画面在 PAGE2 画面中选择 END SCH，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播放已拍摄部分的最后 5 秒钟内容后停止。

录像带控制键

 播放或暂停播放录像带

 停止录像带

 倒带

 快速进带

放像暂停状态持续约 5 分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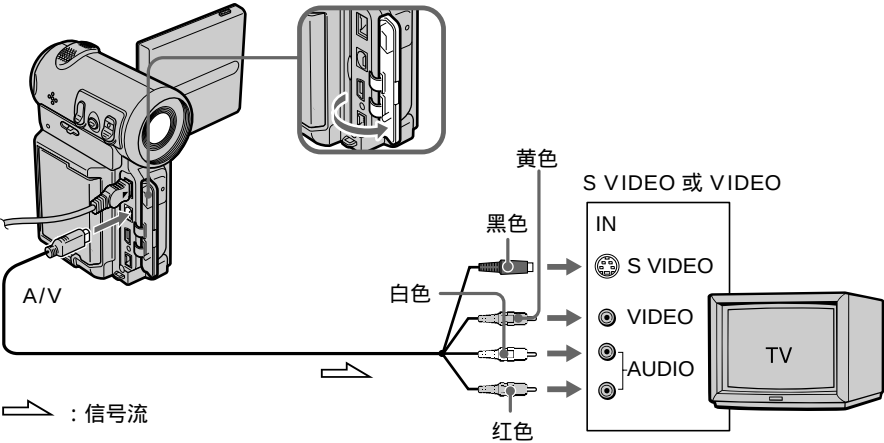
放像暂停状态自动被取消，摄像机自动进入停止状态。若要恢复放像，则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按遥控器上的 PLAY。

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

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在电视机屏幕上观看播放的图像。操作放像控制键的方法与在液晶显示屏上监视播放图像时相同。在电视机屏幕上监视播放图像时，最好使用交流转接器（p. 21）墙上电源插座对摄像机供电。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打开插孔盖。用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然后，将电视机上的 TV/VCR 选择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配备 S 视频插头和视频插头。请根据电视机状况使用 S 视频插头或视频插头之一。请勿将两种插头都连接上。



放像 - 基本操作

如果电视机已连接录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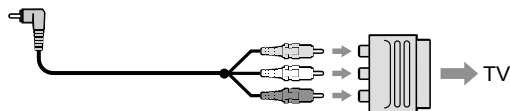
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录像机的 LINE IN 输入接口。将录像机上的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LINE 位置。

如果电视机或录像机是单声道式的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或黑色插头连接至录像机或电视机的视频或 S 视频输入插孔，将白色或红色插头连接至音频插孔。如果连接白色插头，声音为 L（左）声道信号，如果连接红色插头，声音为 R（右）声道信号。

若电视机 / 录像机带有 21 芯连接器 (EUROCONNECTOR)

- 仅限于欧洲机型



请使用摄像机附带的 21 芯转接器。

如果电视机带 S 视频插孔

用 S 视频插头进行连接以获得高质量的图像。在这种连接中，不需要连接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视频）插头。将 S 视频插头连接至电视机或录像机上的 S 视频插孔。这种连接产生较高质量的 MICROMV 格式图像。

要在电视机屏幕上显示屏幕指示

在菜单设定中，通过  将 DISPLAY 设定为 V-OUT/LCD (p. 102)。可使用 DISPLAY 键打开 / 关闭屏幕指示。

在录像带上录制静像 - 录像带像片录制

可以拍摄静止图像。该方式可用于用视频打印机（选购）打印图像。可以在 60 分钟的录像带上拍摄约 510 幅图像。

除了此处所说明的操作以外，摄像机还可以在“Memory Stick”中记录静像（p. 118）（仅限于 DCR-IP7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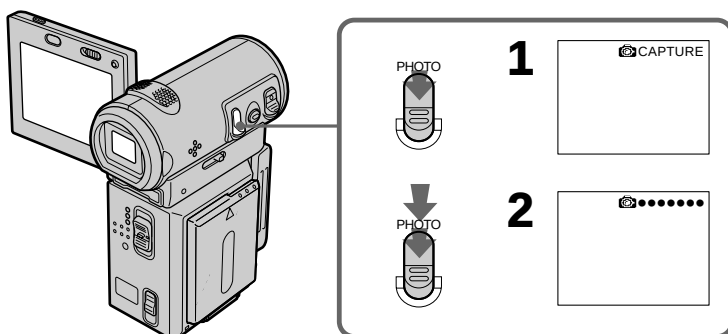
(1) 在待机状态轻轻按住 PHOTO 键直至静像出现。CAPTURE 指示出现。摄像还不开始。

若要改变静像，松开 PHOTO 键，重新选择静像后，轻轻按住 PHOTO 键。

(2) 用力按 PHOTO 键。

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上的静像被拍摄约 7 秒钟。在此 7 秒钟内的声音也被记录下来。

静像显示在屏幕上直至摄像结束。



注

- 在正常 CAMERA 摄像时您不能进行录像带像片录制。
- 在录像带像片拍摄中，无法改变方式或设定。
- 拍摄静像时，请不要抖动摄像机，否则画面可能会模糊不清。
- 在下列情况下录像带像片录制功能不工作：
 - 渐变
 - 数字效果

若用录像带像片拍摄功能拍摄移动对象

在其他装置上播放静像时，图像可能会模糊不清。

要用遥控器来使用录像带像片拍摄功能

按遥控器上的 PHOTO 键。摄像机立即拍摄屏幕上的图像。

要录制清晰和无闪烁的静像（仅限于 DCR-IP7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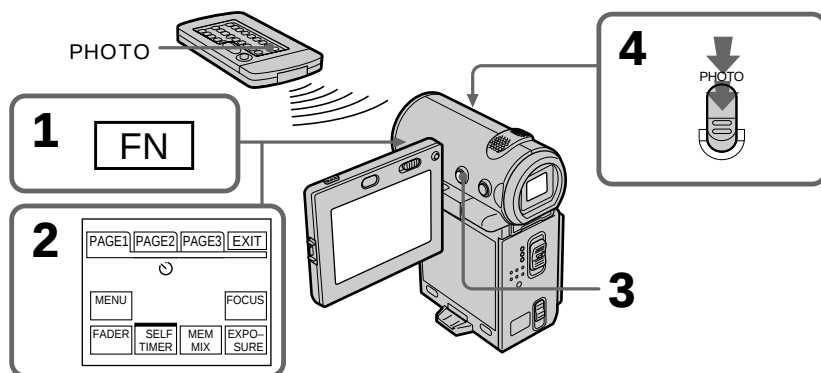
最好记录在“Memory Stick”上。

自拍

可以用自拍功能在录像带上录制静像。也可以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 (1) 在待机状态，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SELF TIMER，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自拍）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 (3) 按 DISPLAY 关闭屏幕按键。
- (4) 用力按 PHOTO 键。

自拍在以哔音倒数计秒到 10 时开始。在倒数计秒的最后 2 秒钟，哔音变快，然后自动开始摄像。



要取消自拍

在摄像机处于待机状态时在 PAGE1 画面中再选择 SELF TIMER，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自拍）指示从屏幕中消失。不能用遥控器取消自拍。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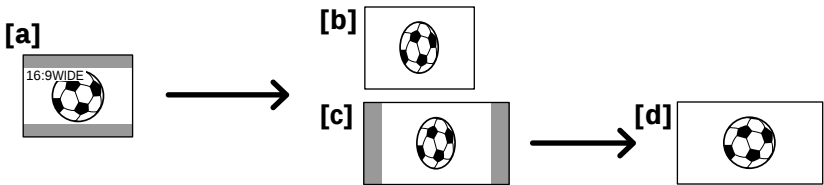
在下列情况下自拍方式被自动取消：

- 自拍已结束。
-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或 VCR 位置。

使用宽屏幕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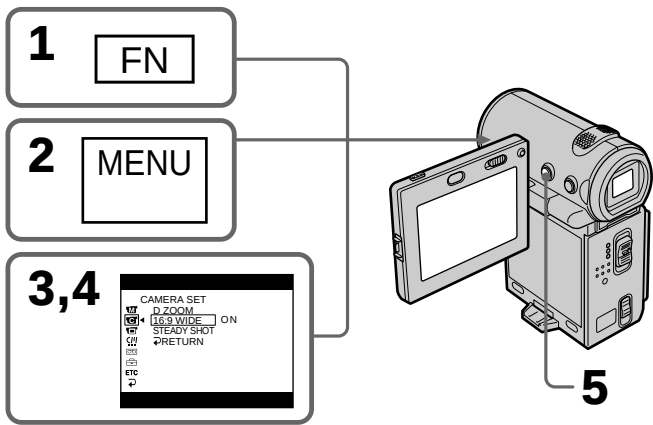
可以拍摄 16:9 宽屏幕图像，并在 16:9 宽屏幕电视机上观看（16:9WIDE）。

以 16:9WIDE 方式摄像时屏幕上下出现黑带 [a]，在普通电视机上播放的图像 [b] 或在宽屏幕电视机上播放的图像 [c] 被横向压缩。如果将宽屏幕电视机的屏幕方式设定为全屏方式，则可以看到正常图像 [d]。



先进摄像操作

- (1) 在待机状态，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出现。
- (3) 通过 选择 16:9WID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4) 选择 O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5) 按 DISPLAY 关闭菜单。



要取消宽屏幕方式

将菜单设定中的 16:9WIDE 设定为 OFF。

要返回 FN 画面

选择  RETUR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在宽屏幕方式中，不能选择以下功能：

- 老电影
- 跳动

摄像中

不能选择或取消宽屏幕方式。要取消宽屏幕方式时，将摄像机设定为待机状态，然后在菜单设定中将 16:9WIDE 项目设定为 OFF。

使用渐变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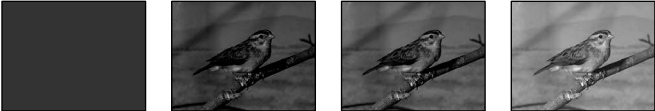
可以利用淡入或淡出功能获得专业水平的摄像。

[a]

STBY

REC

NORM. FADER
(渐变)



MOSC. FADER
(拼嵌图)



BOUNCE^{1) 2)}



[b]

STBY

REC

先进摄像操作

MONOTONE

淡入时，图像逐渐从黑白变为彩色。
淡出时，图像逐渐从彩色变为黑白。

¹⁾ 仅当菜单设定中的 D ZOOM 项目设定为 OFF 时，才能使用此功能。
²⁾ 仅限于渐变。

(1) 淡入时 [a]

在待机状态，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淡入时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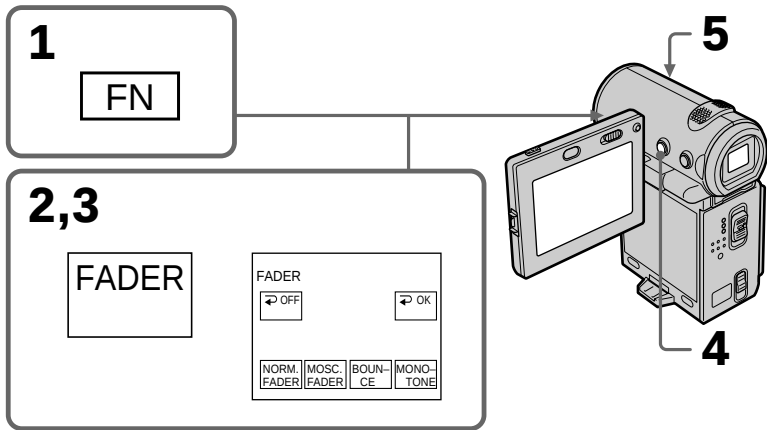
在摄像方式，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2) 按 FADER，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出现用于选择渐变方式的 FADER 画面。**

(3) 选择所需的渐变方式，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所选按键的顶部显示绿色条棒。**

(4) 按 DISPLAY 关闭屏幕按钮。

(5) 按 START/STOP。渐变指示闪烁，然后亮起。执行淡入 / 淡出之后，摄像机自动恢复到普通方式。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3 后选择 **↩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取消渐变功能

在按 **START/STOP** 之前选择 **↩ OFF**，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注

使用渐变功能时，不能使用下列功能。而且在使用下列功能时，也不能使用渐变功能。

- 数字效果
- 录像带像片拍摄

使用跳动功能时，不能使用下列功能：

- 曝光
- 聚焦
- 变焦
- 图像效果

关于跳动功能

在下列方式或功能中，不能选择跳动功能：

- 菜单设定中的 D ZOOM 项目设定为 20× 或 120×
- 宽屏幕方式
- 图像效果
- PROGRAM A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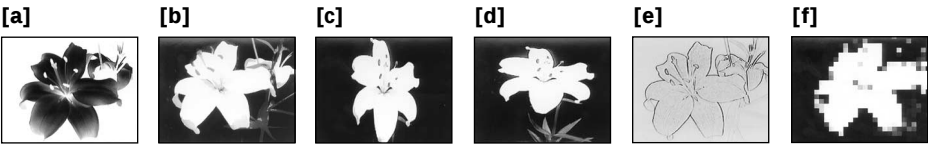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仅限于 DCR-IP7E）

不能使用渐变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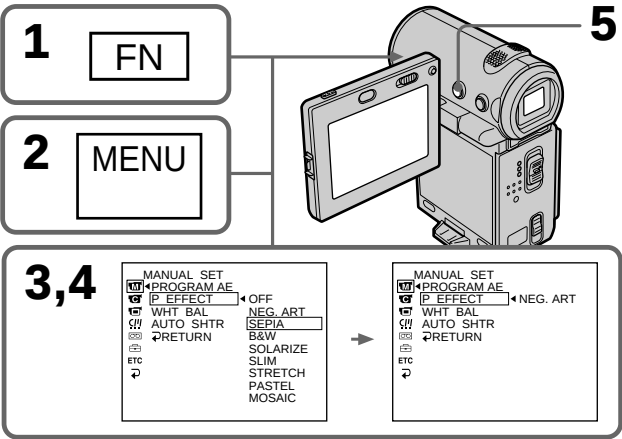
使用特殊效果 - 图像效果

可以利用数字技术处理图像，以获得类似电影或电视节目中出现特殊效果。

- NEG. ART [a] : 图像的色彩和亮度反转。
- SEPIA : 图像为深棕色。
- B&W : 图像为单色 (黑白)。
- SOLARIZE [b] : 明暗度更清晰，图像看起来如素描。
- SLIM [c] : 图像垂直拉伸。
- STRETCH [d] : 图像水平拉伸。
- PASTEL [e] : 图像对比度增强，图像看上去像卡通片。
- MOSAIC [f] : 图像为拼嵌图。



- (1) 在 CAMERA 状态，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出现。
- (3) 通过  选择 P EFFEC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4) 选择所需的图像效果，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5) 按 DISPLAY 关闭菜单。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4 后选择  RETUR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取消图像效果功能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P EFFECT 项目中的 OFF。

使用图像效果功能时

不能选择使用数字效果功能的老电影方式。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时
图像效果自动取消。

使用特殊效果 - 数字效果

可以利用各种数字功能，在拍摄的图像上添加特殊效果。声音照常记录。

STILL

可以拍摄一幅静像添加于动画上。

FLASH (FLASH MOTION)

可以固定的时间间隔连续拍摄静像。

LUMI. (LUMINANCEKEY)

可以用动画取代静像中的明亮部分。

TRAI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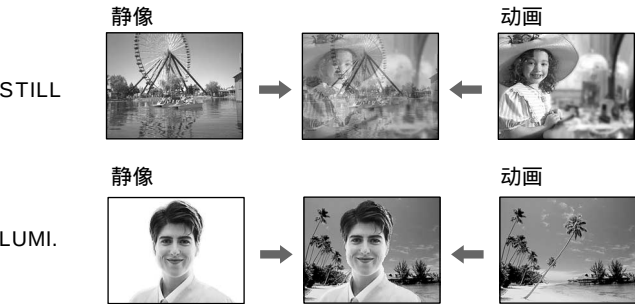
可以拍摄能留下如拖曳物般的附随画面的图像。

SLOW SHTR (SLOW SHUTTER)

可以减慢快门速度。慢速快门方式便于更明亮地拍摄暗淡图像。

OLD MOVIE

可以给图像加上老电影的气氛。摄像机自动将宽屏幕方式设定为 ON，图像效果设定为 SEPIA，并设定至适当的快门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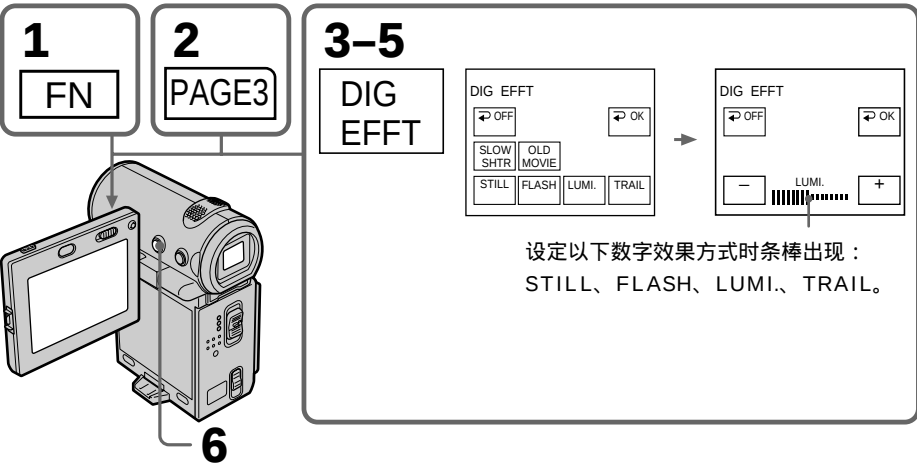


- (1) 在 CAMERA 状态，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PAGE3，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3 画面出现。
- (3) 选择 DIG EFF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用于选择所需数字效果方式的 DIG EFFT 画面出现。
- (4) 选择所需的数字效果方式，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在 STILL 和 LUMI. 方式下，静像被保存在存储器中。
- (5) 选择 - /+，然后反复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调整效果。在选择 - /+ 后，您也可以反复按 ◀/▶ 调整效果。

调整项目

STILL	要添加到动画上的静像比例
FLASH	瞬动的时间间隔
LUMI.	静像中被动画取代区域的色彩配置
TRAIL	附随画面消失的时间
SLOW SHTR	快门速度。快门速度号码越大，快门速度越慢。
OLD MOVIE	无调整的必要

- (6) 按 DISPLAY 关闭画面按键。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5 后选择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3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取消数字效果

在步骤 3 后选择  OFF，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注

- 以下功能在数字效果中不起作用：
 - 渐变
 - PROGRAM AE 中的低亮度方式（指示闪烁）
 - 录像带像片拍摄
- 在慢速快门方式中 PROGRAM AE 功能不起作用。
- 以下功能在慢速快门方式中不起作用：
 - 宽屏幕方式
 - 图像效果
 - PROGRAM AE
- 在慢速快门或老电影方式中，稳定拍摄功能无效。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时
数字效果将自动取消。

在慢速快门方式摄像时
自动聚焦可能无效。使用三脚架手动聚焦。

快门速度

快门速度号码	快门速度
SLOW SHTR 1	1/25
SLOW SHTR 2	1/12
SLOW SHTR 3	1/6
SLOW SHTR 4	1/3

使用 PROGRAM AE 功能

可以选择 PROGRAM AE（自动曝光）方式以适合特殊的拍摄需要。

👤 聚光灯

此方式在拍摄舞台上等强光照射下的对象时，防止人物面孔等显得过白。

👤 柔和肖像

此方式为人物或花朵等景物创造柔和的背景以突出拍摄对象。

🌴 沙滩与雪地

此方式在拍摄沙滩或滑雪场等强光或反光下的人物时，防止人物面孔显得过暗。

🌅 黄昏与月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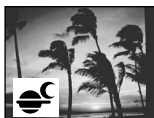
此方式用于在拍摄黄昏、焰火、霓虹灯广告或一般夜景时保持气氛。

🏔 风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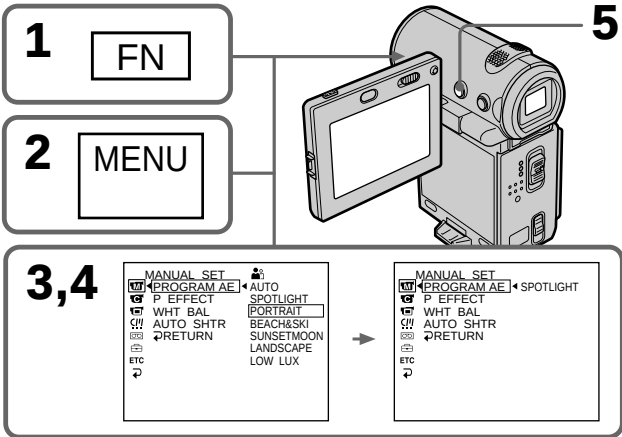
此方式用于拍摄山脉等遥远的景物，也用于在拍摄玻璃或网板后面的景物时，防止摄像机对窗户的玻璃或金属网板聚焦。

💡 低亮度

此方式在光线不足时使拍摄对象变亮。



- (1) 在待机或 MEMORY 状态（仅限于 DCR-IP7E），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出现。
- (3) 通过  选择 PROGRAM A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4) 选择所需的 PROGRAM AE 方式，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5) 按 DISPLAY 关闭菜单。PROGRAM AE 方式指示将出现在画面的左下角。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4 后选择 **↩** RETUR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取消 PROGRAM AE 功能

在步骤 4 中的菜单设定中将 PROGRAM AE 设定为 AUTO。

注

- 因为在下列方式中摄像机被设定为仅对中程或远程对象聚焦，所以无法近摄：
 - 聚光灯
 - 沙滩与雪地
- 在下列方式中，摄像机被设定为仅对远程对象聚焦：
 - 黄昏与月色
 - 风景

- 下列功能在 PROGRAM AE 方式中不起作用：
 - 慢速快门
 - 老电影
 - 跳动
- 数字效果功能在低亮度方式下不起作用：
- 在 MEMORY 方式下摄像时，低亮度方式不起作用（指示闪烁）。（仅限于 DCR-IP7E）
- 稳定拍摄功能在低亮度方式下无效。

菜单设定中的 WHT BAL 项目被设定为 AUTO 时

即使选择 PROGRAM AE 功能，白平衡也被调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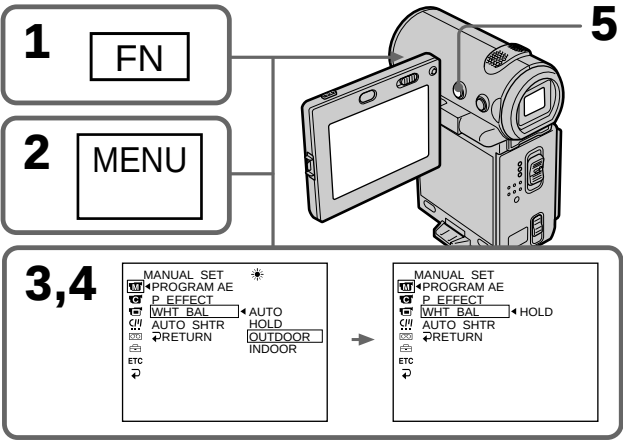
若在荧光灯、钠灯或水银灯等放电管下摄像

在下列方式可能发生闪烁或色彩变化。若遇此情形，请取消 PROGRAM AE 功能。

手动调节白平衡

可以手动调节和设定白平衡。调节白平衡可使白色物体看起来洁白，并使色彩更自然平衡。通常白平衡自动调节。

- (1) 在 CAMERA 或 MEMORY 状态（仅限于 DCR-IP7E），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出现。
- (3) 通过 选择 WHT BAL，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4) 选择所需的白平衡方式，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HOLD (HOLD)：拍摄单色对象或背景
OUTDOOR (☀)：
 - 拍摄日落 / 日出、日落后、日出前、广告牌或焰火
 - 在配色荧光灯下INDOOR (💡)：
 - 照明条件快速变化时
 - 在摄像棚等太明亮的场所
 - 在钠灯或水银灯下
- (5) 按 DISPLAY 关闭菜单。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4 后选择 RETUR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返回自动白平衡方式

在步骤 4 中选择 AUTO，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若在电视照明下的演播室中拍摄图像

最好以 室内方式拍摄。

在荧光灯照明下拍摄时

使用自动白平衡或保持方式。

如果使用 室内方式，摄像机可能无法正确调节白平衡。

在自动白平衡方式

在下列情况下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后将摄像机对准白色对象约 10 秒钟，以获得更好的调整：

- 取出电池进行更换。
- 将摄像机从室内拿到室外保持曝光，或者反之。

在保持白平衡方式

在下列情况下将白平衡设定为 AUTO 并在数秒后重新设定为 HOL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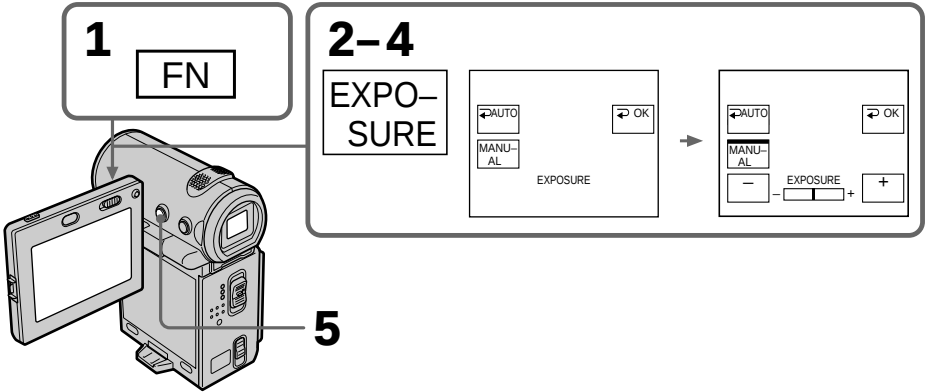
- 改变 PROGRAM AE 方式。
- 将摄像机从室内拿到室外或者反之。

手动调整曝光

可以调整并设定曝光。通常曝光自动调节。在下列场合需要手动调整曝光：

- 拍摄对象逆光
- 拍摄对象明亮而背景暗
- 要如实地拍摄黑暗图像（如夜景）

- (1) 在 CAMERA 或 MEMORY（仅限于 DCR-IP7E）状态，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EXPOSUR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用于调整曝光的 EXPOSURE 画面出现。
- (3) 选择 MANUAL，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4) 选择 - /+，然后反复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调整曝光。
 - ：变暗
 - + ：变亮在选择 - /+ 后，您也可以反复按 ◀/▶调整曝光。
- (5) 按 DISPLAY 取消画面按键。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4 后选择 ◀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返回自动曝光方式

在步骤 4 中选择 ◀ AUTO，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注

手动调整曝光时，逆光功能不起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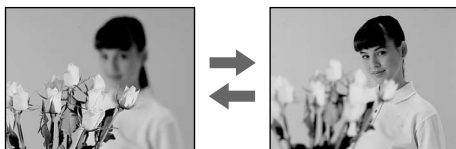
在下列情况下摄像机自动恢复到自动曝光方式：

- 若改变 PROGRAM AE 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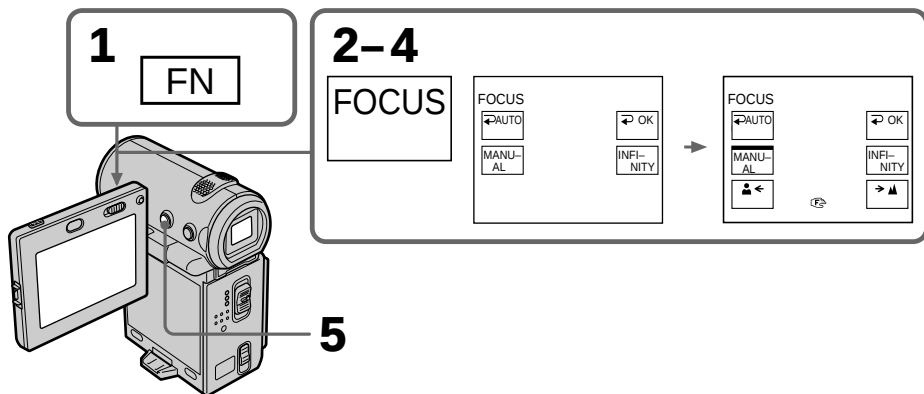
手动聚焦

在下列情况下进行手动聚焦将获得更佳的效果。通常自动调节聚焦。

- 拍摄以下景物时自动聚焦方式无效
 - 隔着结露的玻璃窗之景物
 - 横向条纹
 - 墙壁、天空等背景前对比度低的拍摄对象
- 要从对位于前面的对象聚焦转变为对位于后面的对象聚焦时
- 使用三脚架拍摄静物时



- (1) 在 CAMERA 或 MEMORY（仅限于 DCR-IP7E）状态、选择 FN，然后放像或放像暂停方式，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FOCUS，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用于调节聚焦的 FOCUS 画面出现。
- (3) 选择 MANUAL，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所选按键顶部显示绿色条棒， 指示出现。
- (4) 选择  或 ，然后反复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调整聚焦。
 -  ：将焦点移近
 -  ：将焦点移远在选择  或  后，您也可以按  调节聚焦。
- (5) 按 DISPLAY 取消画面按键。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4 后选择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返回自动聚焦方式

在步骤 4 中选择  AUTO，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指示消失，本摄像机返回自动聚焦方式。

要拍摄远处目标

在步骤 4 中，选择 INFINITY，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焦点将设定为无限大位置， 指示出现。当您用本摄像机聚焦近处目标，同时又想拍摄远处目标时，使用该方式。

要精确聚焦

先在“T”（望远）位置聚焦，然后将变焦调整到在“W”（广角）位置拍摄，这样容易对拍摄对象聚焦。

靠近对象拍摄时

在“W”（广角）位置的端点聚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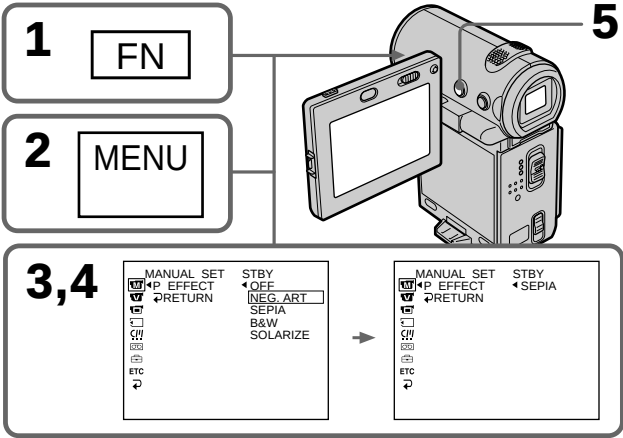
 变化如下：

-  拍摄远处的景物时。
-  拍摄对象太靠近而无法聚焦时。

在放像中使用图像效果

可以在放像中利用NEG.ART、SEPIA、B&W 和 SOLARIZE 等图像效果功能处理场面。

- (1) 在放像或放像暂停方式下，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 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出现。
 - (3) 通过  选择 P EFFEC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4) 选择所需的图像效果，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关于各图像效果方式的详情请参见第 54 页。
- (5) 按 DISPLAY 关闭菜单。再按 DISPLAY 显示录像带控制键。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4 后选择  RETUR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取消图像效果功能

在步骤 4 的菜单设定中选择 P EFFECT 项目中的 OFF。

注

- 不能用本机的图像效果功能处理外部输入场面。
- 不能在本机的录像带上录制使用图像效果功能处理过的图像。但可以在 “Memory Stick”（仅限于 DCR-IP7E）上录制图像（p. 123，128），或者将本摄像机用作放像机，在录像机上进行录像。

经过图像效果功能处理的图像

经过图像效果功能处理的图像不通过 i.LINK (MICROMV) 插孔输出。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或停止放像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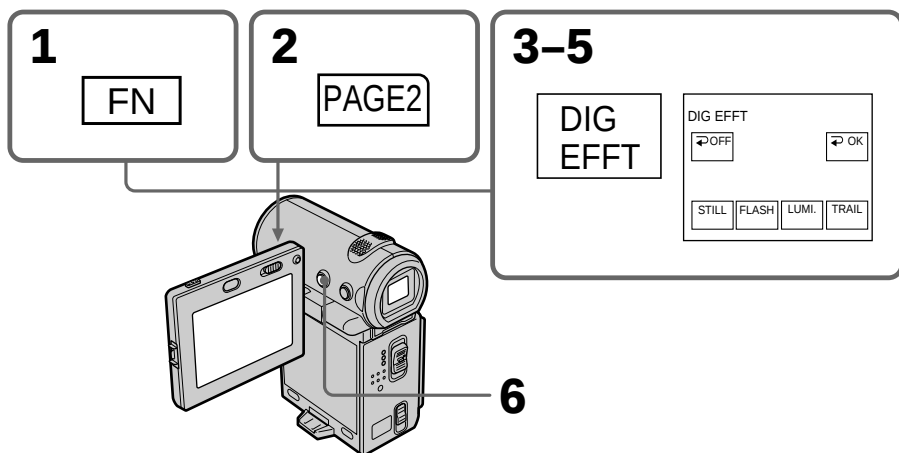
图像效果功能自动取消。

在放像中使用数字效果

可以在放像中利用 STILL、FLASH、LUMI.和 TRAIL 等数字效果功能处理场面。

- (1) 在放像或放像暂停状态，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PAGE2，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2 画面出现。
- (3) 选择 DIG EFF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用于选择所需数字效果方式的 DIG EFFT 画面出现。
- (4) 选择所需的数字效果方式，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在 STILL 和 LUMI. 方式下，当方式被选择后，所显示的图像作为静像被保存在存储器中。
- (5) 选择 - / +，然后反复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调整效果。关于各数字效果的详情请参见第 56 页。
- (6) 按 DISPLAY 关闭画面按键。再按 DISPLAY 显示录像带控制键。

先进放像操作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5 后选择 ↩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2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取消数字效果功能

在步骤 4 或 5 中选择 ↩ OFF，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注

- 不能用数字效果功能处理外部输入场面。
- 不能在本机的录像带上录制使用数字效果功能处理过的图像。但可以在“Memory Stick”（仅限于 DCR-IP7E）上录制图像（p. 123，128），或者将本摄像机用作放像机在录像机上进行录像。

经过数字效果功能处理的图像

经过数字效果功能处理的图像不通过 i.LINK（MICROMV）插孔输出。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或停止放像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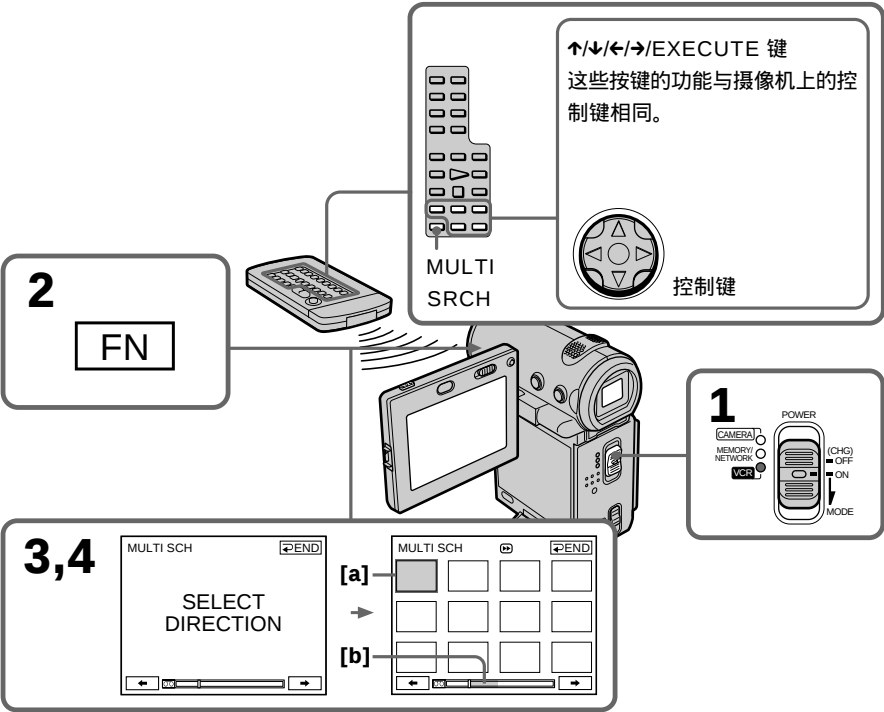
数字效果功能自动取消。

查找场景 - 多图像查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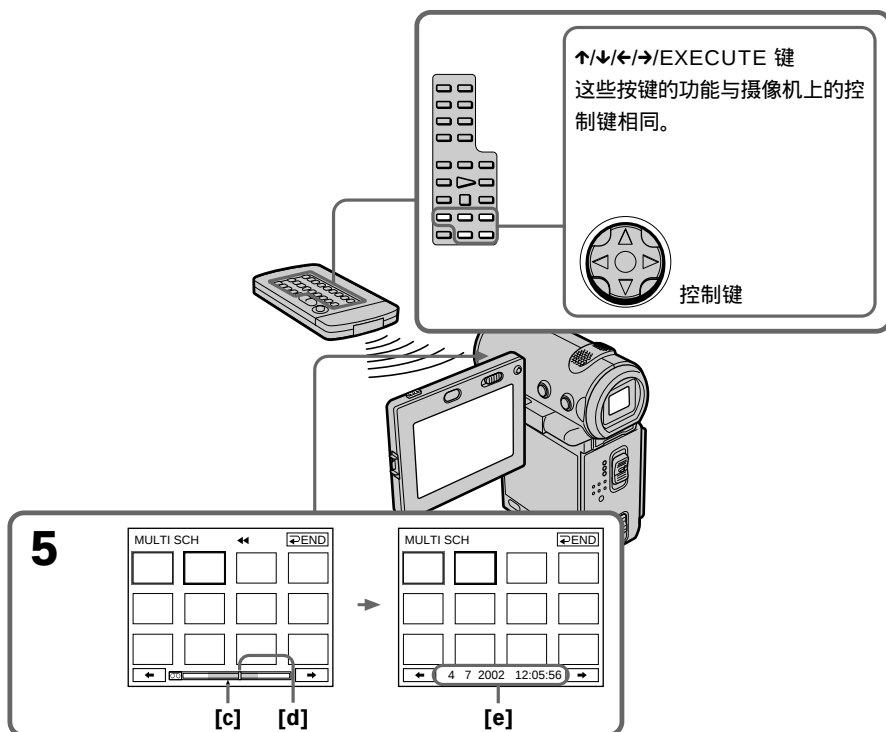
使用多图像查找功能，您可以将录像带中所有动画的开始场景和静像以略图形式显示在索引画面中。各图像或场景的拍摄日期和标题也将显示。选择您要播放的略图，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本摄像机开始查找图像和场景，并自动播放。您也可以利用遥控器控制该功能。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3) 选择 MULTI SRCH，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MULTI SCH 画面出现。
- (4)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摄像机开始按所选的方向扫描。当您选择 **→** 时，略图将从左上角窗口显示，当您选择 **←** 时，略图将从右下角窗口显示。扫描完成后，左上角窗口变黑，略图显示在索引画面中。

先进放像操作



- (5) 选择您要播放的略图，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本摄像机开始查找图像或场景，然后自动播放。条棒的蓝色部分表示扫描范围，条棒的白色部分表示录制部分。



- [c] 您要查找的实际位置（黄色 ▲ 标志）
[d] 录像带当前位置（黄色条棒）
[e] 标题 / 日期（5 秒钟后标题变为日期显示）

要从播放返回 MULTI SCH 画面

选择 **↩ RETUR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停止查找

按遥控器上的 **STOP**。

要结束多图像查找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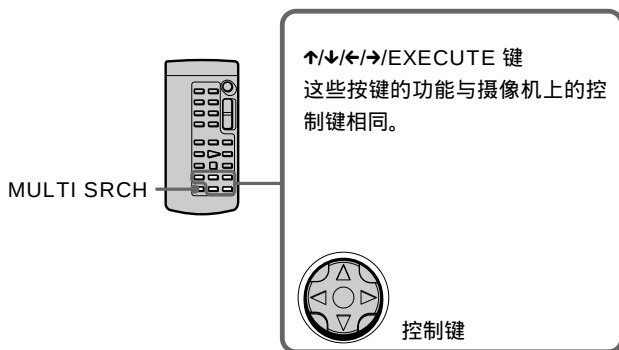
选择 **↩ END**，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从播放画面结束多图像查找功能

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从遥控器控制本摄像机时

您可以使用 MULTI SRCH 和 $\uparrow/\downarrow/\leftarrow/\rightarrow$ /EXECUTE 键。



若录像带上的摄像部分中有空白段

标题查找功能可能工作异常。

储存在一个录像带中的略图数

大约可储存 400 个略图。

可在一次扫描中查找略图数

一次扫描最多可查找 11 幅略图。

按遥控器上的 MULTI SRCH 时

MULTI SCH 画面出现。

查找时

本摄像机的其他功能无效。

略图显示在 MULTI SCH 画面上

您不能修改这些略图。

数字效果启动时使用多图像查找功能

数字效果将被取消。

在下列情况下，11 幅略图中的某些图像可能无法显示：

- 录像带中查找部分所录制的图像或场景少于 11 幅。
- 扫描覆盖录制录像带时。
- 当您删除录像带上所有 Micro Cassette Memory 时 (p. 101)。

注

- 对于某些录像带，略图可能无法显示。这并非故障。
- 显示略图时可能会有噪声。但这不影响录制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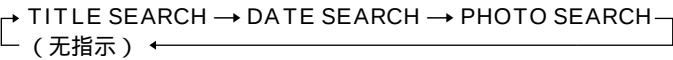
在扫描过程中，当您选择 ← 或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时
将扫描以后的 11 幅略图。

即使在扫描完成之前第一幅略图没有显示
您也可以播放图像或场景。

利用标题查找已拍摄录像带的边界 - 标题查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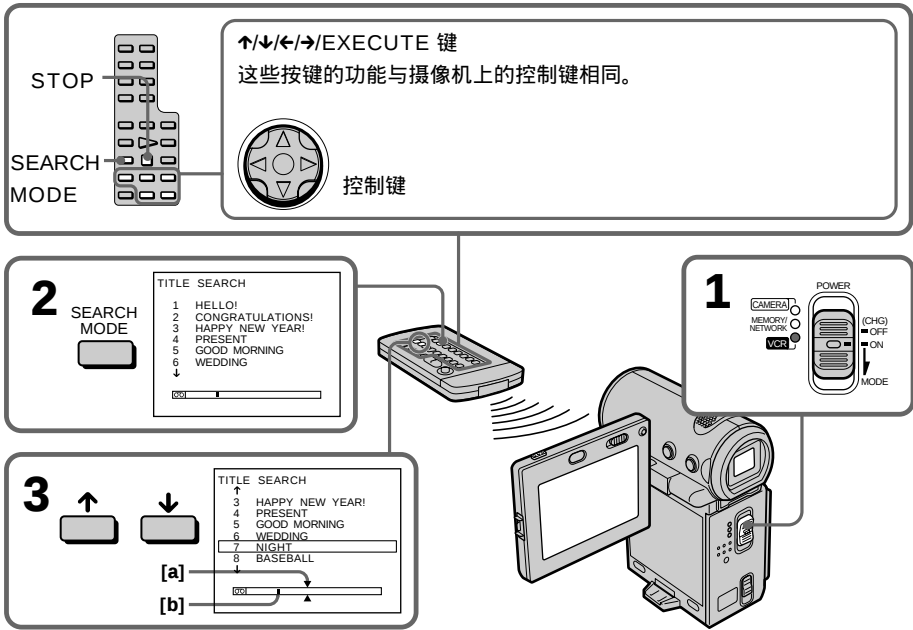
若使用带存储器的录像带，就可以利用标题查找已拍摄录像带的边界。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TITLE SEARCH 指示出现。
指示改变如下：



- (3) 按遥控器上的 ↑ 或 ↓ 键选择标题进行放像。摄像机自动开始播放含有所选标题的场面。

先进放像操作



- [a] 您试图查找的实际位置
- [b] 录像带上的现在位置

要停止查找

按遥控器上的 STOP 键。

若录像带上的摄像部分中有空白段
标题查找功能可能工作异常。

要添加标题
参见第 89 页。

利用日期查找图像 - 日期查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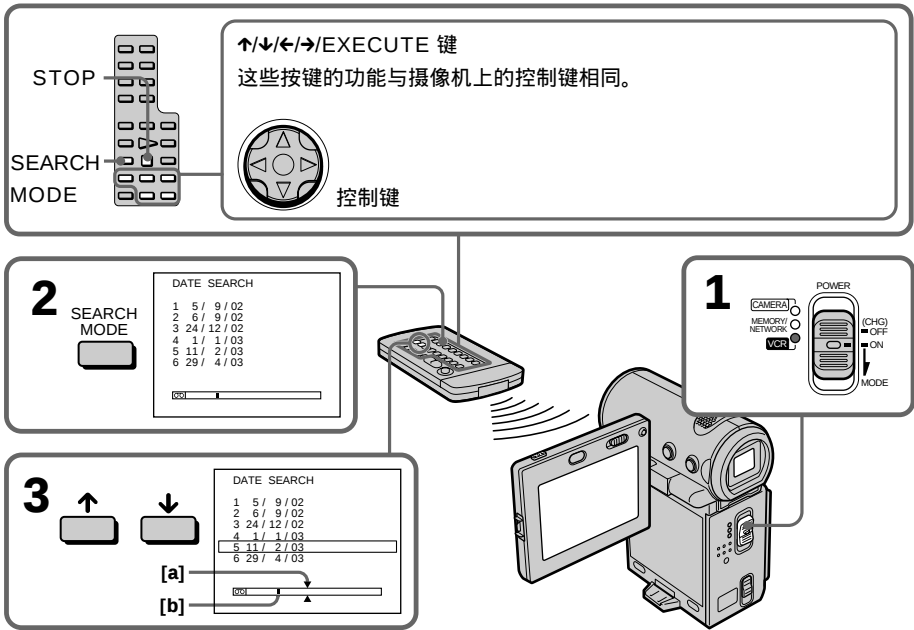
可以自动查找摄像日期改变的位置并从该位置开始放像。只能使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可利用此功能查看摄像日期改变的位置或编辑各摄像日期的录像带。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为 VCR 位置。
- (2)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DATE SEARCH 指示出现。
指示改变如下：

→ TITLE SEARCH → DATE SEARCH → PHOTO SEARCH →
(无指示) ←

- (3) 按遥控器上的 ↑ 键或 ↓ 键选择日期进行放像。摄像机自动从所选日期的开头处开始放像。

先进放像操作



- [a] 您试图查找的实际位置
- [b] 录像带上的现在位置

要停止查找

按遥控器上的 STOP。

若录像带上的摄像部分中有空白段

日期查找功能可能工作异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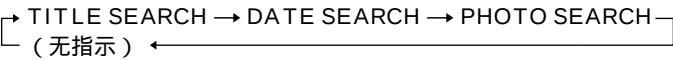
Micro Cassette Memory

Micro Cassette Memory 中可以保存 20 个摄像日期数据。

查找像片 - 像片查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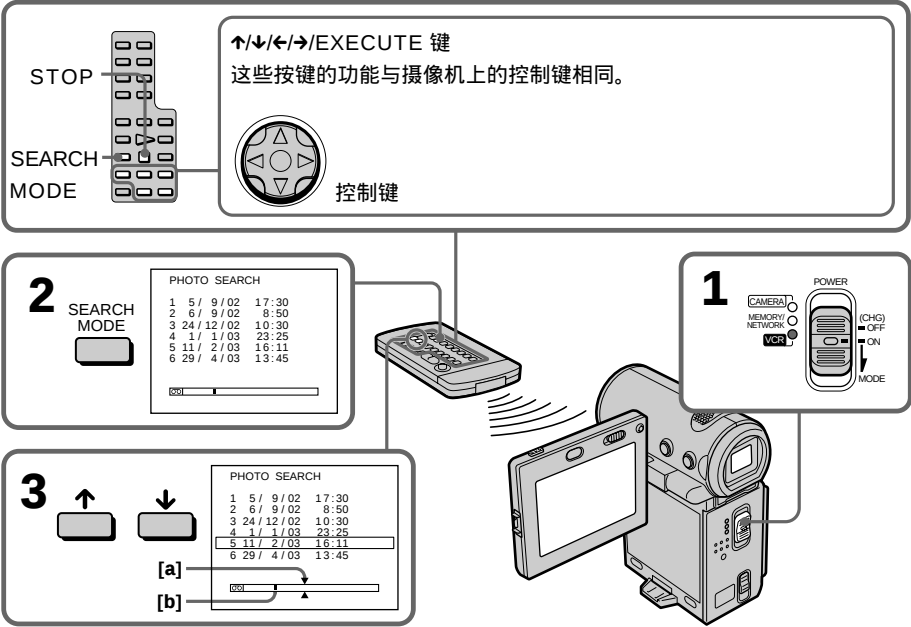
可以查找在录像带上拍摄的静像。
仅可使用遥控器进行这些操作。使用此功能查看或编辑静像。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为 VCR 位置。
- (2)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PHOTO SEARCH 指示出现。
指示改变如下：



- (3) 按遥控器上的 ↑ 键或 ↓ 键选择日期进行放像。摄像机自动开始播放含有所选日期的像片。

先进放像操作



- [a] 您试图查找的实际位置
- [b] 录像带上的现在位置

要停止查找

按遥控器上的 STOP 键。

若录像带上的摄像部分中有空白段

日期查找功能可能工作异常。

可查找的像片数

最多约可查找 400 幅像片。但如果录制的是动画，则可查找的数目将减少。

复制录像带

- 使用 A/V 连接电缆

可以将摄像机用作放像机，在连接于摄像机的录像机上进行复制或编辑。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录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配备 S 视频插头和视频插头。请根据录像机状况使用 S 视频插头或视频插头之一。请勿将两种插头都连接上。

操作之前

- 将菜单设定中的 DISPLAY 项目设定为 LCD。（预先设定为 LCD。）
- 按以下键使指示消失，以便指示不记录在所编辑的录像带上：
摄像机上：DISPLAY
遥控器上：DISPLAY, DATA CODE, SEARCH MODE
- 将 PAGE3 画面中的 DATA CODE 设定为 OFF。

(1) 在录像机中装入一盘空白录像带（或要重新录像的录像带），并在摄像机中装入已摄像的录像带。

(2) 让录像机准备录像，连接 A/V 连接电缆，然后将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LINE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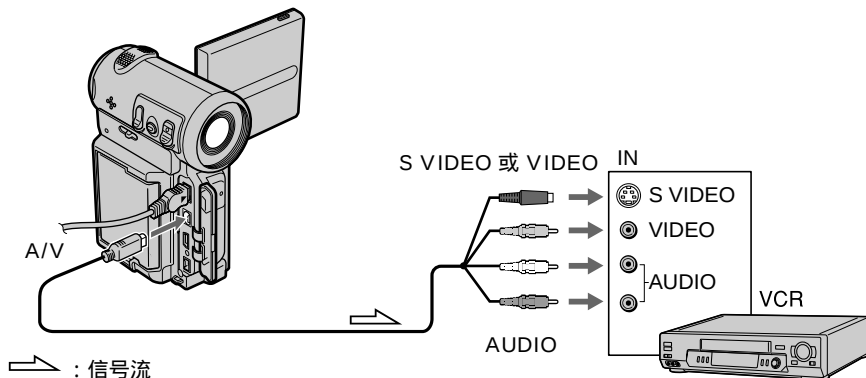
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3)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4) 在摄像机上播放已摄像的录像带。

(5) 开始在录像机上录像。

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录像带复制完成时

停止录像机的录像，停止本摄像机的放像。

您可以在支持下列制式的录像机上编辑

8 8 mm, **Hi8** Hi8, **D** Digital8, **VHS** VHS, **SVHS** S-VHS, **VHS-C** VHSC, **SVHS-C** S-VHSC, **B** Betamax, **ED Beta** ED Betamax, ^{Mini} **DV** mini DV, **DV** DV, 或 **|||||** MICROMV

如果录像机是单声道式的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或黑色插头连接至录像机的视频或 S 视频输入插孔，白色或红色插头连接至音频输入插孔。连接白色插头时，输出左声道音响，连接红色插头时，输出右声道音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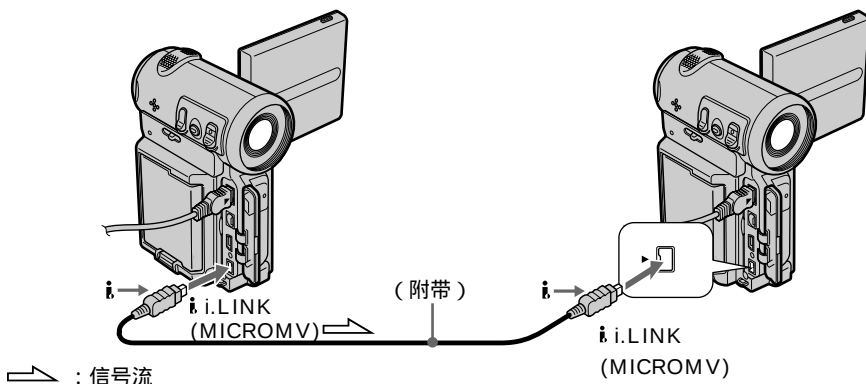
如果录像机带 S 视频插孔

用 S 视频插头进行连接以获得高质量的图像。在这种连接中，不需要连接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视频）插头。将 S 视频插头连接至录像机上的 S 视频插孔。这种连接产生高质量的 MICROMV 格式图像。

- 使用 i.LINK 电缆

只需用 i.LINK 电缆将本摄像机的 **i** i.LINK (MICROMV) 插孔与 MICROMV 产品的 i.LINK (MICROMV) 插孔相连接。在数字对数字的连接中，视频和音频信号以数字方式进行传送，因而可以进行高质量的编辑。您不能复制标题、屏幕指示或 Micro Cassette Memory 的内容，或“Memory Stick”（仅限于 DCR-IP7E）索引画面上的字母。（您不能将摄像机连接至 DV 产品。）

- (1) 在录像机中装入一盘空白录像带（或要重新录像的录像带），并在摄像机中装入已摄像的录像带。
- (2) 准备录像机用于录像。
将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LINE 位置。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 (3)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4) 在摄像机上播放已摄像的录像带。
- (5) 开始在录像机上录像。



结束复制录像带时

停止录像机的录制，停止本摄像机的放像。

用 i.LINK 电缆只能连接一台录像机。

有关 i.LINK 的详情，请参见第 176 页。

以下功能在数字编辑中不起作用：

- 图像效果
- 数字效果

关于播放暂停图像

当您复制播放暂停图像时：

- 通过 i.LINK（MICROMV）插孔录制时，所录制的图像会变模糊。
- 当您在其他录像设备上播放录像带时，图像可能会抖动。
- 当您在其他录像设备上播放录像带时，可能会有时间延迟。

录制节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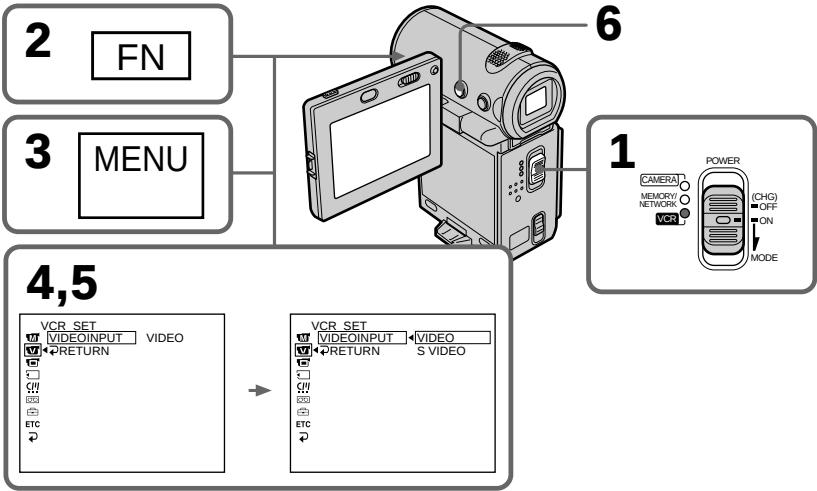
使用 A/V 连接电缆时

您可以对来自其他含视频 / 音频输出插孔的录像机的节目进行录制或编辑。此时将本摄像机用作录像机。

1 切换 A/V 连接电缆的视频输入插孔

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配备 S 视频插头和视频插头。您需要在菜单设定中选择一种插孔。预先设定是 VIDEO。如果无需设置，则跳至第 85 页“2 进行录制”。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3)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画面出现。
- (4) 通过  选择 VIDEOINPU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5) 选择 VIDEO 或 S VIDEO，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6) 按 DISPLAY 关闭菜单。再按 DISPLAY 显示录像带控制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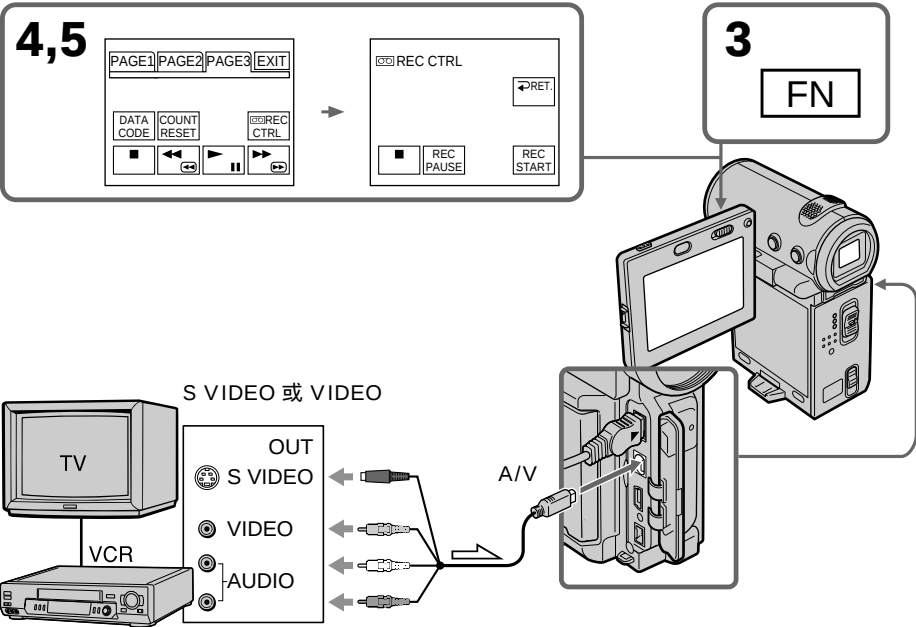
2 进行录制

操作之前

在菜单设定中将 DISPLAY 设定于 LCD（预先设定为 LCD）（p. 102）。

- (1) 在摄像机中装入一盘空白录像带（或要重新录像的录像带），并在录像机中装入已摄像的录像带。
- (2)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3)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4) 选择 PAGE3，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3 画面出现。
- (5) 选择 REC CTRL，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选择 REC PAUS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6) 按录像机上的 ► 开始播放。来自录像机的图像出现在摄像机屏幕中。
- (7) 选择 REC START，然后要在开始录制的场景处按控制键中央的 ●。录制开始。

箭端



：信号流

完成录像带复制时

选择 ，然后按摄像机控制键中央的 ，并停止录像机的播放。

如果录像机是单声道式的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连接至录像机的视频输出插孔，将白色或红色插头连接至音频输出插孔。如果连接白色插头，声音为左声道信号，如果连接红色插头，声音为右声道信号。

如果录像机带 S 视频插孔

用 S 视频插头进行连接以获得高质量的图像。在这种连接中，不需要连接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视频）插头。将 S 视频插头连接至录像机上的 S 视频插孔。这种连接产生较高质量的 MICROMV 格式图像。

注（仅限于 DCR-IP7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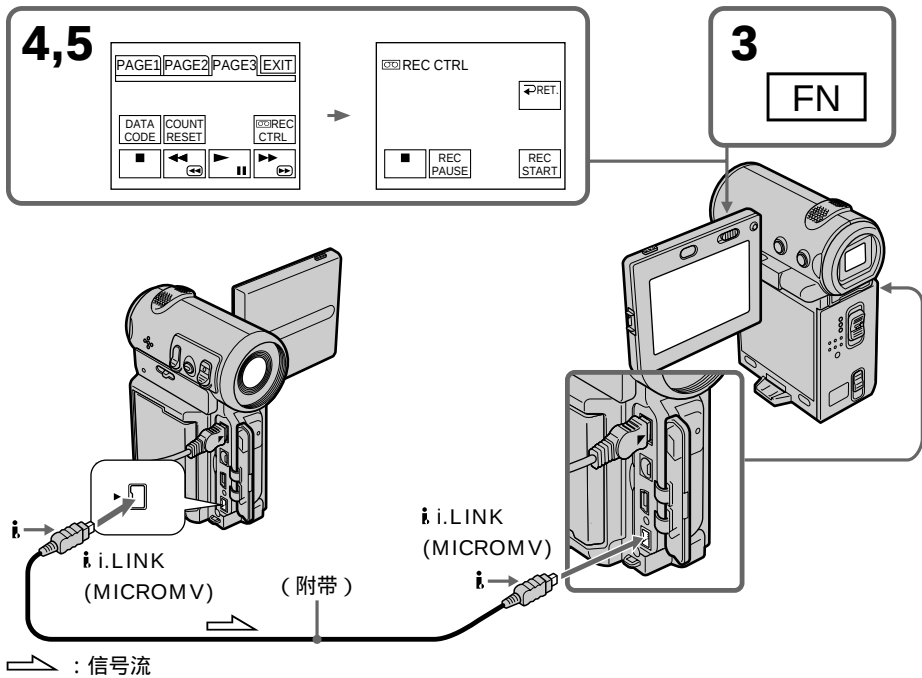
当您在步骤 5 中按遥控器上的 MEMORY PLAY 时，在“Memory Stick”上录制的图像将显示出来。如果选择 REC STAR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则图像将录制到录像带上。要停止存储器放像，则再按遥控器上的 MEMORY PLAY。

使用 i.LINK 电缆

只需用 i.LINK 电缆将本摄像机的 i.LINK (MICROMV) 插孔与 MICROMV 产品的 i.LINK (MICROMV) 插孔相连接。在数字对数字的连接中，视频和音频信号以数字方式进行传送，因而可以进行高质量的编辑。（您不能将摄像机连接至 DV 产品。）

- (1) 在摄像机中装入一盘空白录像带（或要重新录像的录像带），并在播放机中装入已摄像的录像带。
- (2)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3)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4) 选择 PAGE3，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3 画面出现。
- (5) 选择 REC CTRL，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选择 REC PAUS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6) 按播放机上的 ► 开始播放。来自播放机的图像出现在摄像机屏幕中。
- (7) 选择 REC START，然后要在开始录制的场景处按控制键中央的 ●。

箭端



完成录像带复制时

选择 ，然后按摄像机控制键中央的 ，并停止录像机的播放。

注

- 当输入不兼容的图像（如用 DV 格式录制的图像），将显示“INPUT ERROR”信息。
- 您只能用 i.LINK 电缆连接一台录像机。

以数字格式复制图像时

显示的色彩可能不稳定。

但这不影响复制的图像。

如果用 i.LINK (MICROMV) 插孔录制播放暂停图像

所录制的图像会变模糊。当您用摄像机播放该图像时，可能会抖动。

注

在摄像机开始录制或转为录制暂停方式之前，先使其开始播放或转为播放暂停方式。如果无信号输入摄像机，则“NO INPUT”信息会显示，本摄像机不会开始录制。

录制前

请确认屏幕中出现 MPEG IN 指示。MPEG IN 指示可能会在两种设备上都出现。

添加标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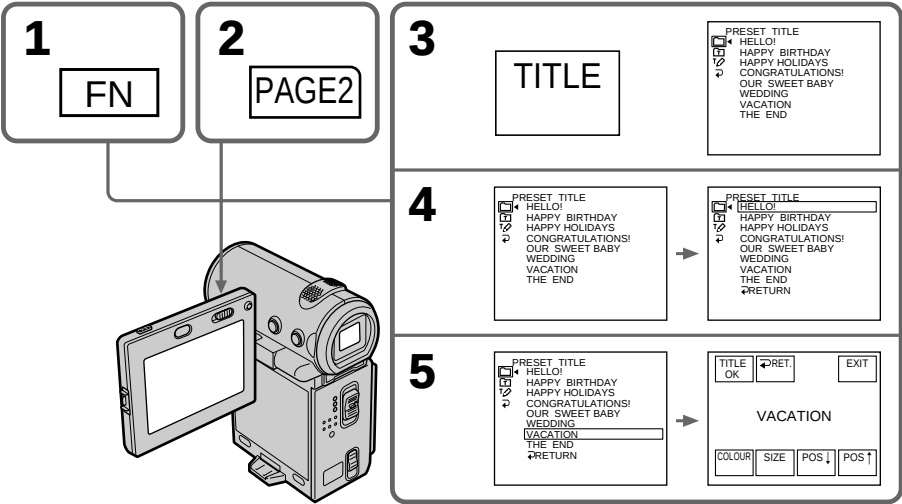
您可以从录制的开始处添加一个 5 秒钟的标题。播放录像带时，该标题从添加处开始显示约 5 秒钟。

可以从 8 种预设标题和 2 种用户标题中选择一种 (p. 95)。也可以选择标题的色彩、尺寸和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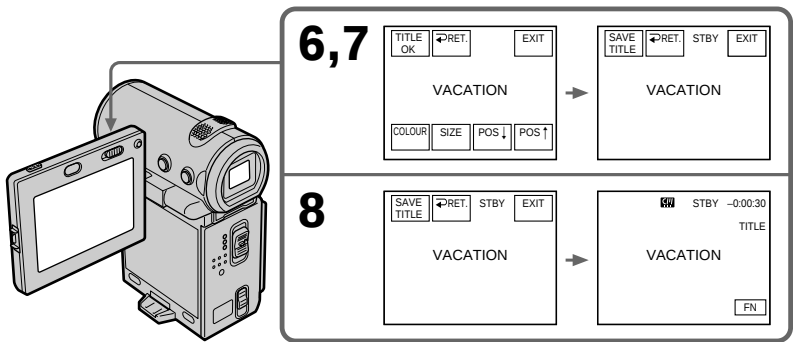


在开始录制处添加标题

- (1) 在待机状态，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PAGE2，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2 画面出现。
- (3) 选择 TITL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标题菜单出现。
- (4)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5) 选择所需的标题，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所选的标题出现在画面中。



- (6) 如果需要，通过选择 COLOUR、SIZE、POS ↓ 或 POS ↑ 改变颜色、尺寸或位置，然后反复按控制键中央的 ●。
- (7) 选择 TITLE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8) 选择 SAVE TITL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TITLE”指示出现。按 START/STOP 键开始摄像时，“TITLE SAVE”指示在屏幕上出现约 5 秒钟，标题被设定。



若将写保护片设定于锁定位置

不能添加或删除标题。推动写保护片以取消写保护。

要使用自作标题

如果要使用自作标题，在步骤 4 选择  (p. 95)。

若录像带上有空白段

无法在该录像带上添加标题。

若录像带的录像部分中有空白段

标题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不显示标题

将菜单设定中的 TITLE DSPL 项目设定为 OFF (p. 102)。

标题设定

- 标题色彩变化如下：

WHITE → YELLOW → VIOLET → RED → CYAN → GREEN → BLUE

- 标题尺寸变化如下：

SMALL ↔ LARGE

在 LARGE 尺寸中不能输入 12 个以上的字符。如果输入 12 个以上的字符，标题尺寸即使选择为 LARGE，仍会回到 SMALL。

- 若选择“SMALL”标题尺寸，则标题位置有 9 种选择。
若选择“LARGE”标题尺寸，则标题位置有 8 种选择。

一盘录像带中可录制的标题数目

若每个标题含 12 个字符，则最多可以录制 20 个标题。

20 个标题添加完毕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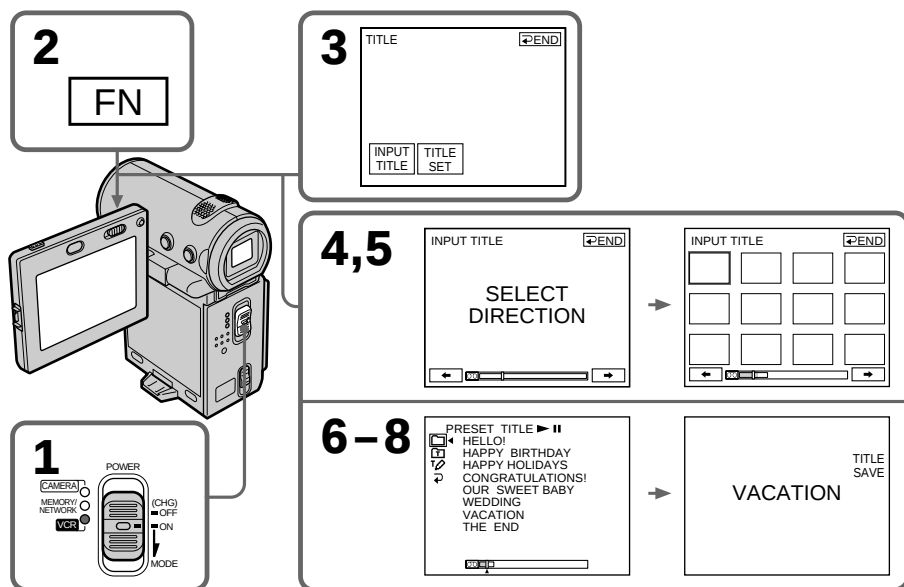
信息“ TITLE FULL”出现。请删除无用的标题。

在已录制的录像带上添加标题

您可以从录制的开始处添加一个 5 秒钟的标题。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3) 选择 TITL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TITLE 画面出现。
- (4) 选择 INPUT TITL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INPUT TITLE 画面出现。
- (5)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摄像机开始按所选的方向扫描。当您选择 → 时，略图将从左上角窗口显示，当您选择 ← 时，略图将从右下角窗口显示。扫描完成后，略图显示在索引画面中。
- (6) 选择您要添加标题的略图，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标题菜单出现。
- (7) 执行第 89 页“在开始录制处添加标题”的第 4 至 6 步。
- (8) 选择 SAVE TITL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TITLE SAVE”指示在画面中显示约 5 秒钟，标题被设定。



使用自作标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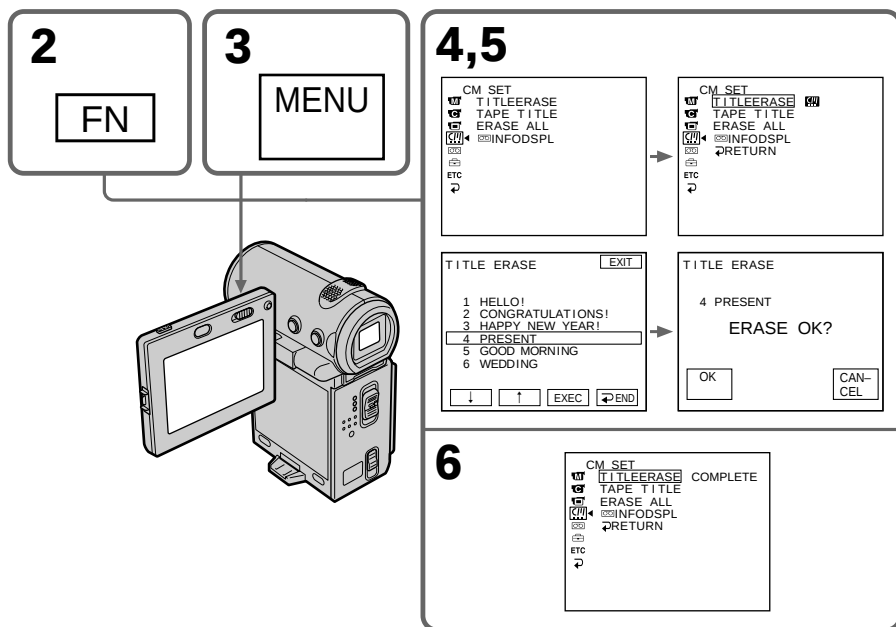
如果您要使用自作标题，则在步骤 6（p. 95）中选择 .

注

- 对于某些录像带，略图可能无法显示。这并非故障。
- 显示略图时可能会有噪声。但这不影响录制的图像。
- 在步骤 8 中播放图像显示之前，您不能执行 TITLE SAVE。

删除标题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VCR 位置。
- (2)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3)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画面出现。
- (4) 通过  选择 TITLEERAS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TITLE ERASE 画面出现。
- (5) 选择您要删除的标题，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信息“ERASE OK?”出现。
- (6) 请确认该标题是您要删除那个，选择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删除时，信息“ERASING”闪烁。删除完成后，信息“COMPLETE”出现。



图示：在 CAMERA 方式下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6 之后，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取消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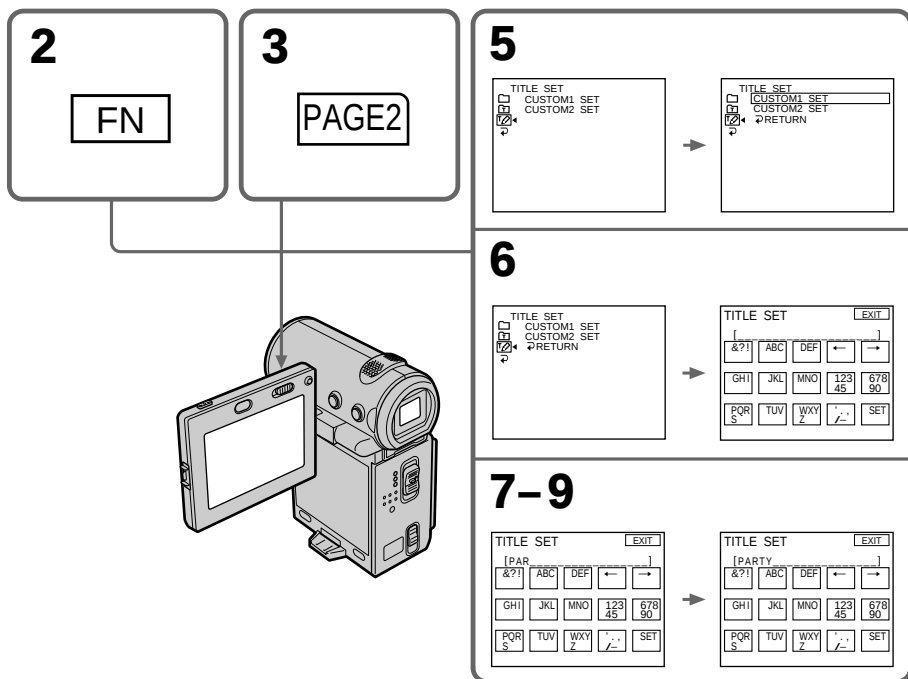
在步骤 5 中选择 CANCEL，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自作标题

您可以制作最多两个标题并将其存入摄像机存储器。各标题最多可达 20 个字符。

在 CAMERA 方式下制作标题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 (2)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3) 选择 PAGE2，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2 画面出现。
- (4) 选择 TITL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TITLE SET 画面出现。
- (5)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或 。
- (6) 选择 CUSTOM1 SET 或 CUSTOM2 SE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7) 选择所需的字符键，然后反复按  以选择按键上的所需字符。
- (8) 选择另一个字符键，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将光标移到下一个字符上。重复步骤 6 和 7 的操作完成标题制作。
- (9) 选择 SE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标题被存入存储器。



要返回 FN 画面

在第 9 步之后，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2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更改储存的标题

在步骤 5，根据您要更改的标题选择 CUSTOM1 SET 或 CUSTOM2 SE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按需输入新标题。

若在摄像机中装有录像带的情况下在待机状态输入字符持续 5 分钟以上

电源将自动关闭，已输入的字符将保留在存储器中。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一下，再设定于 CAMERA 位置，然后完成标题制作。

最好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或取出录像带，使您在输入标题字符的过程中摄像机的电源不会自动关闭。

要删除标题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最后的字符被删除。

要输入空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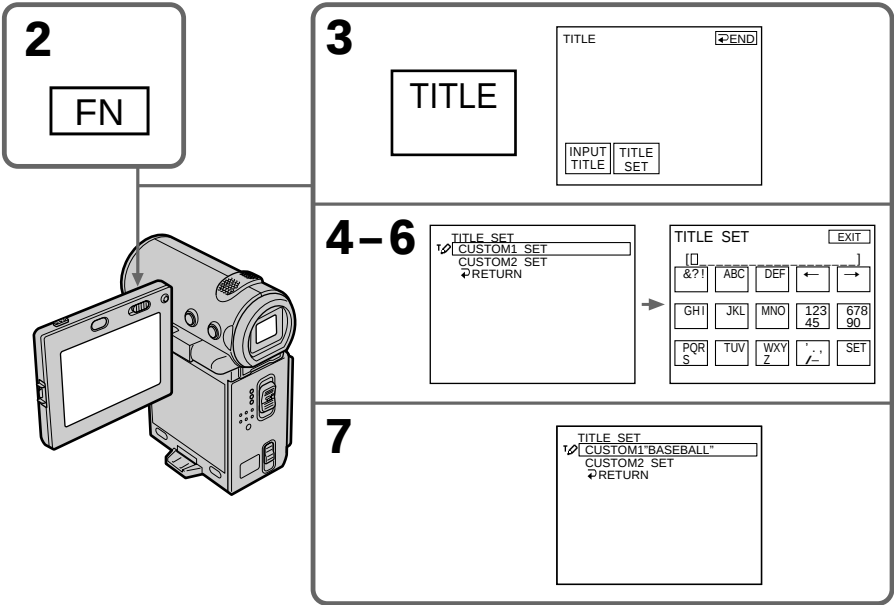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连续输入相同按键上的相同字符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将光标移到下一个位置，输入字符。

在 VCR 方式下制作标题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3) 选择 TITL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TITLE 画面出现。
- (4) 选择 TITLE SE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TITLE SET 画面出现。
- (5) 选择 CUSTOM1 SET 或 CUSTOM2 SE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6) 重复第 95 页上“在 CAMERA 方式下制作标题”的步骤 7 至 8。
- (7) 选择 SE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标题被存入存储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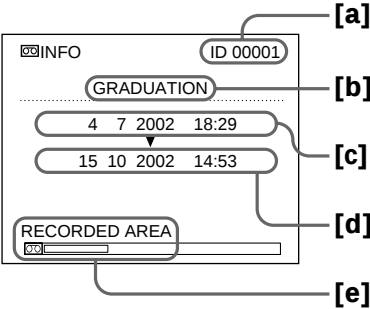
要返回 FN 画面

选择 ↩ RETUR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TITLE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 END，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最后，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Micro Cassette Memory

MICROMV 录像带可自动记录摄像设置和日期。您也可以标示录像带。该标示最多由 16 个字符组成，并被存储在 Micro Cassette Memory 中。当插入一盘已标示过的录像带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VCR 位置时，标示会显示大约 5 秒钟。

录像带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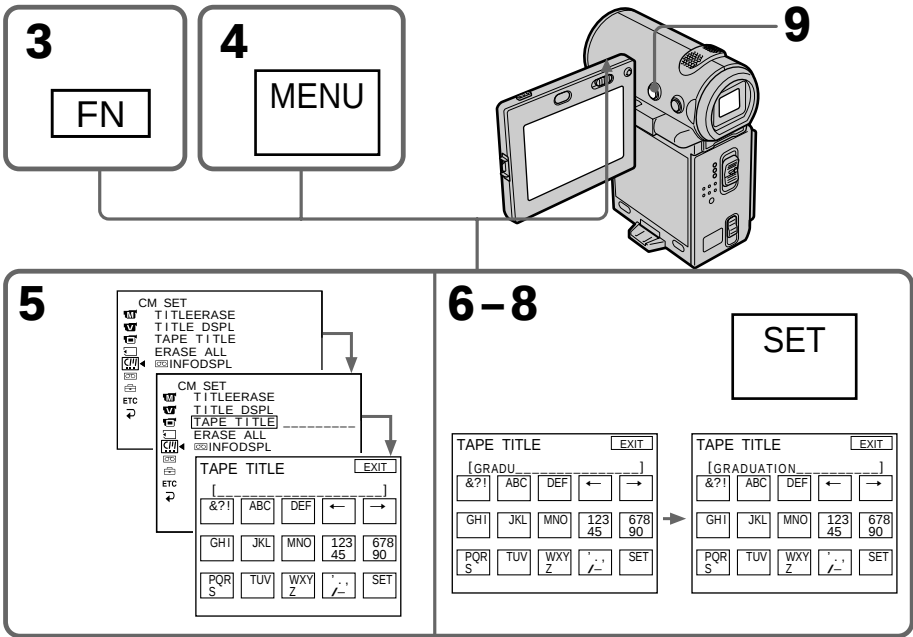


- [a]** 每盘录像带独一无二的号码。摄像机自动分配该号码。
- [b]** 由菜单设定中的 TAPE TITLE 项目设定的录像带标题（录像带标示）。
- [c]** 录像带首次拍摄的日期。
- [d]** 录像带最后一次拍摄的日期。
- [e]** 录制区域由白色条棒表示。

标示录像带

- (1) 插入要标示的录像带。
- (2)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VCR 位置。
- (3)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4)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画面出现。
- (5) 通过  选择 TAPE TITL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6) 选择所需的字符键，然后反复按 ● 以选择按键上的所需字符。
- (7) 选择另一个字符键，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将光标移到下一个字符上。重复步骤 6 和 7 的操作完成标示。
- (8) 选择 SE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标题被存入存储器。
- (9) 按 DISPLAY 关闭菜单。

箭端



要返回 FN 画面

在第 8 步之后，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删除已作好的标示

在步骤 6 中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最后的字符被删除。

要更改已作好的标示

插入要更改标示的录像带，并按与制作新标示同样的方法进行操作。

若将录像带的写保护片设定于锁定位置

不能标示录像带。推动写保护片以取消写保护。

关于已录制的区域

已录制区域之间的空白部分也表示为已录制区域。

关于录像带信息

您可以利用菜单设定中的  INFODSPL 项目关闭录像带信息。

当“”闪烁时

取出录像带再插入。如果该信息仍然显示，则 Micro Cassette Memory 可能损坏。请换一盘录像带。

要删除标题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最后的字符被删除。

要输入空格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连续输入相同按键上的相同字符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将光标移到下一个位置，输入字符。

删除 Micro Cassette Memory 中的所有数据

可以一次删除 Micro Cassette Memory 中的所有数据（录像带标题、日期、像片、略图和录像带信息）。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VCR 位置。
- (2)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3)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画面出现。
- (4) 通过  选择 ERASE ALL，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5) 选择 ERASE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6) 选择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7) 选择 EXECUT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信息“ERASING”出现在画面上。
删除完成后，信息“COMPLETE”出现。
- (8) 按 DISPLAY 关闭画面指示。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7 之后，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取消删除

在步骤 5 或 6 中选择 RETUR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注

一旦删除 Micro Cassette Memory 中的所有数据，下列操作无效：

- 多图像查找
- 标题查找
- 日期查找
- 像片查找

关于 ID 号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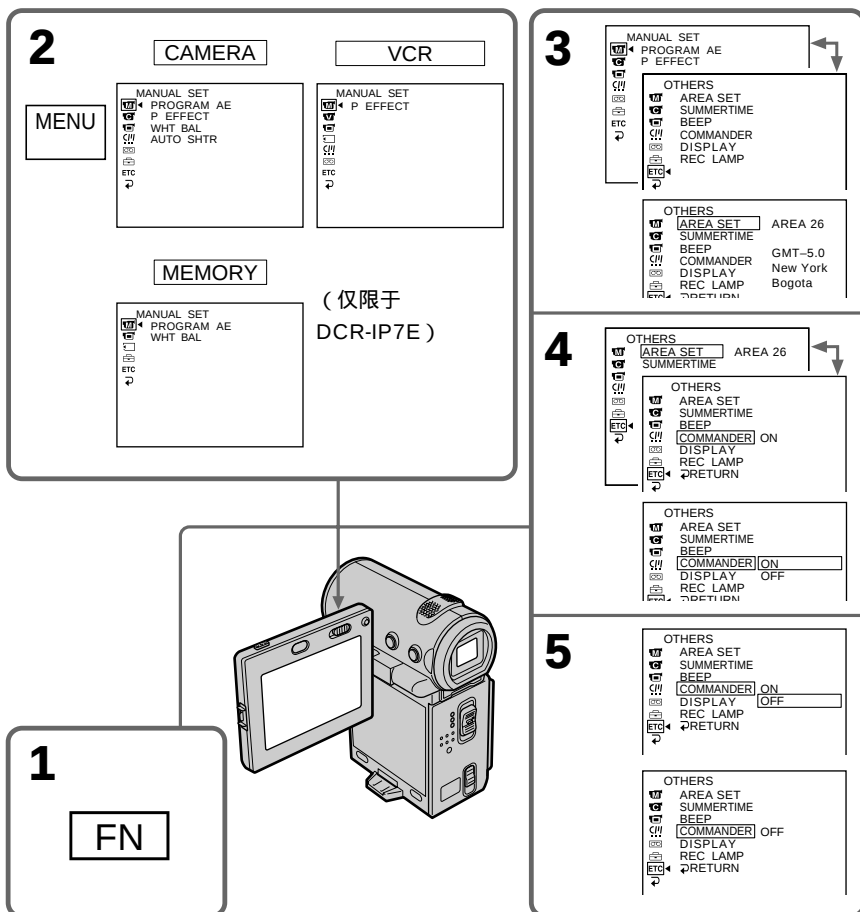
该项目不能被删除。

改变菜单设定

要改变菜单设定中的方式设定，用控制键选择菜单项目。默认设定的一部分可以改变。
首先，选择图标，然后选择菜单项目，然后是方式。

- (1) 在待机、MEMORY（仅限于 DCR-IP7E）或 VCR 方式，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画面出现。
- (3) 选择所需的图标，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4) 选择所需的项目，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5) 选择所需的设定，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6) 如果要更改其他项目，则重复步骤 3 至 5。要返回步骤 3，则选择 ◀ RETUR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详情请参见“选择各项目的方式设定”（p. 103）。



要关闭菜单

在步骤 5 后，按 DISPLAY 关闭菜单。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5 之后，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菜单项目以下列图标显示：

-  MANUAL SET
-  CAMERA SET
-  VCR SET
-  LCD/VF SET
-  MEMORY SET (仅限于 DCR-IP7E)
-  CM SET
-  TAPE SET
-  SETUP MENU
-  OTHERS

选择各项目的方式设定 为初始设定。

菜单项目根据 POWER 开关的位置而异。

屏幕上仅出现当时可以操作的项目。POWER 开关的 MEMORY 位置仅适用于 DCR-IP7E。

图标 / 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
 PROGRAM AE	——	适合特殊的拍摄需要 (p. 59)。	CAMERA MEMORY
	P EFFECT	在图像上添加类似电影或电视节目的特殊效果 (p. 54)。	CAMERA VCR
	WHT BAL	调节白平衡 (p. 62)。	CAMERA MEMORY
	AUTO SHTR	在明亮的状态下摄像时自动启动电子快门。	CAMERA
	OFF	即使在明亮的状态下摄像时也不自动启动电子快门。	
 D ZOOM	 OFF	取消数字变焦。进行 10 倍以内的变焦。	CAMERA
	20×	启动数字变焦。10 倍以上至 20 倍的变焦以数字方式进行 (p. 34)。	
	120×	启动数字变焦。10 倍以上至 120 倍的变焦以数字方式进行 (p. 34)。	
16:9WIDE	 OFF	—	CAMERA
	ON	拍摄 16:9 宽屏幕图像 (p. 49)。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 / 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
 STEADYSHOT	● ON	补偿摄像机的抖动。	CAMERA
	OFF	取消稳定拍摄功能。使用三脚架拍摄静物时获得自然的图像。	
 VIDEOINPUT	● VIDEO	从播放机录制时使用 A/V 连接电缆的视频插头。	VCR
	S VIDEO	从播放机录制时使用 A/V 连接电缆的 S 视频插头。	
NTSC PB	● ON PAL TV	在 PAL 制式的电视机上播放以 NTSC 彩色制式录制的录像带。	VCR
	NTSC 4.43	用 NTSC 4.43 方式在电视机上播放以 NTSC 彩色制式录制的录像带。	
 LCD COLOR	——	用 ◀/▶ 调节液晶显示屏的色彩。 低强度 ← → 高强度	CAMERA MEMORY VCR
VF B.L.	● BRT NORMAL	将取景器屏幕亮度设定为普通。	CAMERA MEMORY VCR
	BRIGHT	增加取景器屏幕亮度。	
 *STILL SET			
PIC MODE	● SINGLE	不连续摄像。	MEMORY
	MULTI SCR N	连续拍摄 9 幅像片 (p. 119) 。	
QUALITY	● FINE	以精细图像质量方式拍摄静像。	MEMORY VCR
	STANDARD	以标准图像质量方式拍摄静像。	

* 仅限于 DCR - IP7E

关于稳定拍摄功能

稳定拍摄功能在下列情况下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摄像机过度抖动。
- 在黑暗的条件下拍摄。
- 拍摄目标与背景的对比度过低。
- 拍摄目标有竖直的条纹。
- 拍摄运动的物体。
- 安装转换镜头（选购）时。

若取消稳定拍摄功能

稳定拍摄关闭指示  出现。摄像机防止对抖动进行过度补偿。

关于 VF B.L.

选择 “ BRIGHT ” 时，摄像时电池寿命缩短约 10%。

使用充电式电池以外的电源时

VF B.L.自动选择为 BRIGHT 。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 / 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
❏ * MOVIE SET			
MOVIEMODE	● SUPER FINE	以超精细图像质量拍摄动画。	MEMORY VCR
	FINE	以精细图像质量拍摄动画。	
	STANDARD	以标准图像质量拍摄动画。	
	LIGHT MODE	将动画作为电子邮件附件拍摄。	
SLIDE SHOW	——	以连续循环方式播放所有图像（p. 147）。	MEMORY
DELETE ALL	——	删除全部不受保护的图像（p. 152）。	MEMORY
FORMAT	● RETURN	取消格式化	MEMORY
	OK	对插入的“Memory Stick”格式化。 1. 选择“FORMA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2. 选择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3. 出现“EXECUTE”后，选择“EXECUT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格式化时“FORMATTING（正在格式化）”会闪烁。格式化结束，“COMPLETE（结束）”出现。	
PHOTO SAVE	——	将录象带上的静像复制并保存到“Memory Stick”（p. 135）。	VCR

定制您的摄像机

* 仅限于 DCR-IP7E

关于格式化（仅限于 DCR-IP7E）

- 本摄像机附带的“Memory Stick”已在出厂时格式化。不需要用本摄像机格式化。
- 请勿在显示“FORMATTING（正在格式化）”时推动 POWER 开关或按任何键。
- 如果“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则无法对“Memory Stick”进行格式化。
- 显示“❏ FORMAT ERROR（格式错误）”时，请对“Memory Stick”进行格式化。

格式化删除“Memory Stick”上的全部信息（仅限于 DCR-IP7E）

请在格式化之前检查“Memory Stick”上的内容。

- 格式化删除“Memory Stick”上的样本图像。
- 格式化删除“Memory Stick”上受保护的图像数据。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 / 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
 TITLEERASE	——	删除已添加的标题 (p. 94)。	CAMERA VCR
TITLE DSPL	● ON	显示已添加的标题。	VCR
	OFF	不显示标题。	
TAPE TITLE	——	标示录像带 (p. 99)。	CAMERA VCR
ERASE ALL	——	删除 Micro Cassette Memory 上的所有数据 (p. 101)。	CAMERA VCR
 INFODSPL	● ON	显示录像带的信息。在下列情况下该信息显示 5 秒钟 (p. 98)。 • 当已插入录像带或正在插入录像带时打开了电源。 • 用 POWER 开关输入 VCR 方式时。	CAMERA VCR
	OFF	不显示录像带的信息。	
  REMAIN	● AUTO	在以下情况下显示录像带剩余量指示棒： • 打开摄像机或装入录像带并计算录像带剩余量后约 8 秒钟。 • 选择  并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按 DISPLAY 显示屏幕指示后约 8 秒钟。 • 录像带快进或快倒时。	CAMERA VCR
	ON	始终显示录像带剩余指示。	
 CLOCK SET	——	设定日期或时间 (p. 23)。	CAMERA MEMORY
LTR SIZE	● NORMAL	以正常尺寸显示所选的菜单项目。	CAMERA
	2×	以正常尺寸的两倍显示所选的菜单项目。	MEMORY VCR
DEMO MODE	● ON	使演示出现。	CAMERA
	OFF	取消演示方式。	

关于 DEMO MODE

- 摄像机内装有录像带时，不能选择 DEMO MODE。
- DEMO MODE 被预先设定于 STBY (待机) 状态，在未装录像带的状态下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约 10 分钟后，演示开始。
若要取消演示，插入录像带，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以外的位置，或将 DEMO MODE 项目设定为 OFF。若要重新设定为 STBY (待机)，将菜单设定中的 DEMO MODE 项目保持为 ON，将 POWER 开关转到 OFF (CHG) 位置，再将 POWER 开关转到 CAMERA 位置。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 / 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
ETC DATA CODE*	● DATE/CAM	在放像中显示日期、时间和各种设定。	MEMORY VCR
	DATE	放像中显示日期和时间。	
AREA SET	——	在一个新地方使用本摄像机时，将时钟临时设定为当地时间（p. 25）。	CAMERA MEMORY
SUMMERTIME	● OFF	您所在地区不处于夏令时时使用。	CAMERA MEMORY
	ON	您所在地区处于夏令时时使用。	
BEEP	● MELODY	在摄像机开始 / 停止摄像或发生异常情况时，发出旋律。	CAMERA MEMORY VCR
	NORMAL	发出哔音代替旋律。	
	OFF	取消旋律和哔音。	
COMMANDER	● ON	使用摄像机附带的遥控器。	CAMERA MEMORY VCR
	OFF	不使用遥控器，以避免由其他录像机的遥控器引起遥控误操作。	
DISPLAY	● LCD	在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中出现显示。	CAMERA MEMORY VCR
	V-OUT/LCD	在电视机屏幕、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中出现显示。	
REC LAMP	● ON	点亮摄像机前面的摄像指示灯。	CAMERA MEMORY
	OFF	关闭摄像指示灯使被摄对象不注意到正在摄像。	

定制您的摄像机

* 仅限于使用遥控器

注

如果在菜单设定中的“DISPLAY”项目设定为“V-OUT/LCD”时按了DISPLAY，则即使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或录像机的输出，从电视机或录像机输出的图像也不会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

电源与本摄像机断开

即使取下电源，菜单项目设定也将保存。

近摄时

当REC LAMP项目设定为ON时，如果进行近摄，摄像机前面的红色摄像灯可能会反射到被摄对象上。这时，最好将REC LAMP项目设定为OFF。

使用 “Memory Stick” - 介绍

- 仅限于 DCR-IP7E

可以在 “Memory Stick” 上记录图像并用本摄像机方便地播放。使用 “Memory Stick” 时，可使用下列功能。

- 用 “Memory Stick” 存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
- 将录制在 “Memory Stick” 上的静像复制到录像带上。
- 通过附带的 USB 电缆将图像复制并保存到电脑上。
- 删除图像，保护图像和写入打印标志。

关于文件格式

静像（JPEG）

本摄像机以 JPEG 格式压缩图像数据（扩展名为 .jpg）。

动画（MPEG）

本摄像机以 MPEG 格式压缩动画数据（扩展名为 .mpg）。

典型的图像数据文件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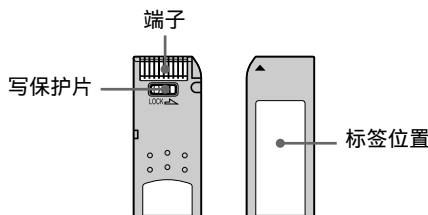
静像

100-0001： 此文件名出现在摄像机的屏幕。
Dsc00001.jpg： 此文件名出现在电脑的显示屏上。

动画

MOV10001： 此文件名出现在摄像机屏幕上。
Mov10001.mpg： 此文件名出现在电脑的显示器上。

使用 “Memory Stick”



- “Memory Stick” 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时，不能记录或删除静像。
- 写保护片的位置和形状依机型而异。
- 最好将重要数据备份。
- 下列情况下图像数据可能被损坏：
 - 若在存取指示灯闪烁时取出 “Memory Stick”、关闭电源或取出电池进行更换。
 - 若在磁铁或磁场（如扬声器和电视机等）附近使用 “Memory Stick”。

- 避免金属物品或手指与连接部位的金属部分接触。
- 将标签贴在标签位置处。
- 请勿弯折或掉落“Memory Stick”，也请勿使其受冲击。
- 请勿拆解或改造“Memory Stick”。
- 请勿让“Memory Stick”受潮。
- 请勿在以下场合使用或保存“Memory Stick”：
 - 停在太阳下的汽车中或烈日下等高温处。
 - 直射太阳光下。
 - 极潮或有腐蚀性气体的场所。
- 携带或保存“Memory Stick”时，请将其放入盒子中。

经电脑格式化的“Memory Stick”

不能保证经 Windows 操作系统或 Macintosh 电脑格式化的“Memory Stick”与本摄像机兼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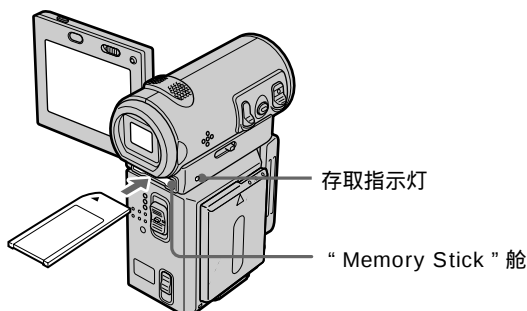
关于图像数据的兼容性

- 用本摄像机记录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数据文件符合 JEITA（日本电子和信息
技术工业协会）制定的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通用标准。
您不能在本摄像机上播放用其他设备（DCR-TRV890E/TRV900/TRV900E 或 DSC-
D700/D770）拍摄的不符合此通用标准的静像。（这些机型在某些地区不销售。）
 - 如果不能使用在其他装置上用过的“Memory Stick”，请用本摄像机对它进行格式化
（p. 105）。但格式化将删除“Memory Stick”上的全部信息。
- “Memory Stick”和  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 Windows 和 Windows Medi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登录的
注册商标或商标。
 - Macintosh 和 Mac OS、Quick Time 是 Apple Computer, Inc. 的商标。
 - Pentium 是 Intel Corporation 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本说明书中出现的所有其他产品名称可能为其相应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本说明书未在每一处标上“TM”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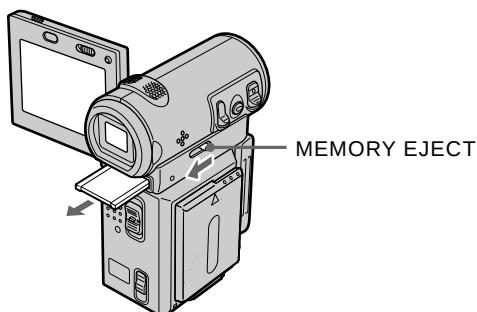
插入“Memory Stick”

如图所示将“Memory Stick”的▲标志朝上插入“Memory Stick”舱并尽量插到底。



退出“Memory Stick”

按箭头方向推 MEMORY EJECT 键。



存取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

请勿使摄像机受振动或冲击，因为摄像机正在从“Memory Stick”读取数据或在“Memory Stick”上记录数据。请勿关闭电源、退出“Memory Stick”或取出充电式电池，否则图像数据可能被破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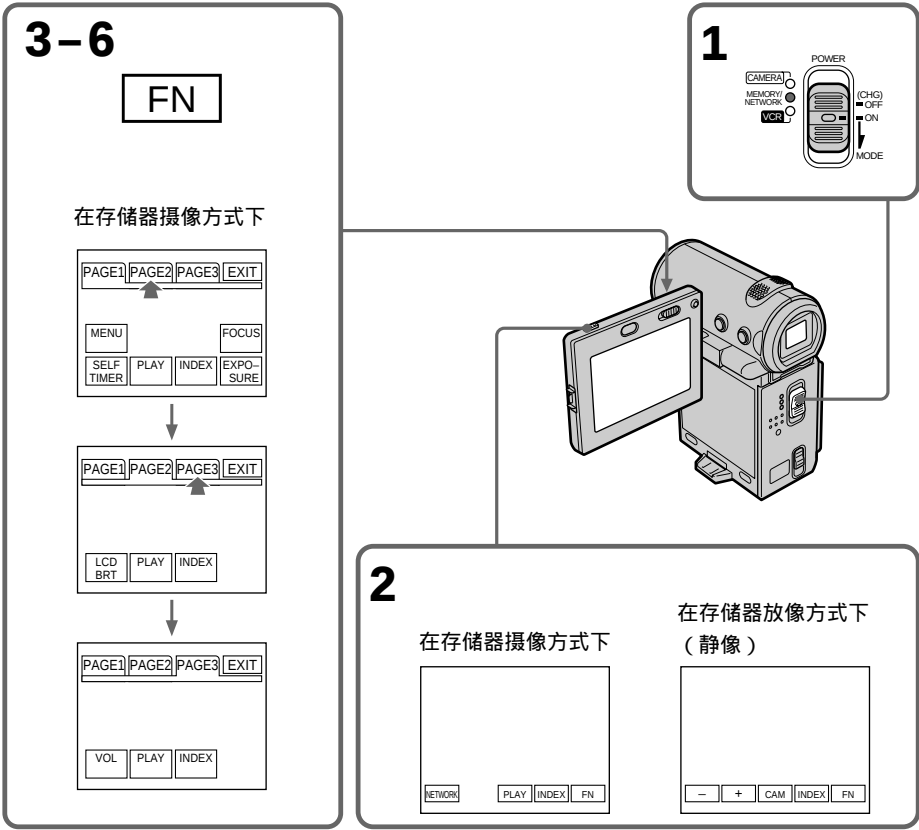
若显示“ MEMORYSTICK ERROR”

取出“Memory Stick”然后再插入，如果该信息仍然显示，则“Memory Stick”可能被损坏。请使用其他“Memory Stick”。

使用屏幕中显示的按键

本摄像机的屏幕中会显示操作键。用控制键操作屏幕中的按键。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2)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面板。操作键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您可以通过选 PLAY/ CAM 来转换存储器放像 / 存储器摄像方式。
 - (3)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操作键出现在屏幕中。
 - (4) 选择 PAGE2，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2 画面出现。操作键出现在屏幕中。
 - (5) 选择 PAGE3，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3 画面出现。操作键出现在屏幕中。
 - (6) 选择所需的操作项目，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各功能请参见相关页码。



要返回 FN 画面

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执行设定

选择 ↩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如果项目无效

则这些项目的颜色变为灰色。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显示下列按键：

在存储器摄像方式下

PAGE1	MENU, SELF TIMER, PLAY, INDEX, EXPOSURE, FOCUS
PAGE2	LCD BRT, PLAY, INDEX
PAGE3	VOL, PLAY, INDE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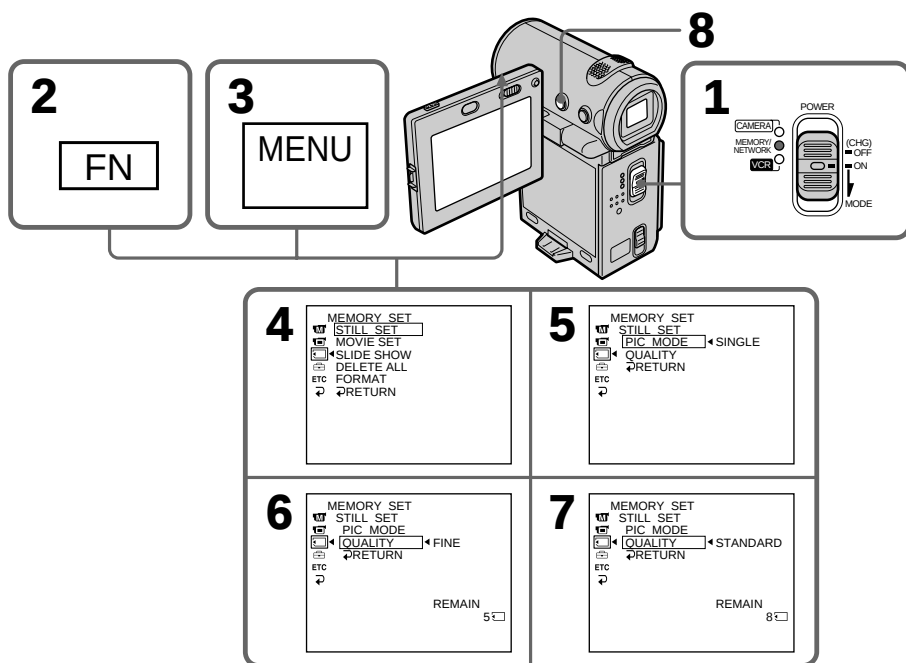
在存储器播放方式下

PAGE1	MENU, CAM, INDEX, DELETE, +, -
PAGE2	LCD BRT, CAM, INDEX, PB ZOOM, +, -
PAGE3	DATA CODE, CAM, INDEX, +, -

选择静像质量方式

您可以为静像拍摄选择静像质量方式。预先设定为 FINE。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2)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3)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画面出现。
- (4)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5) 选择 STILL SE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6) 选择 QUALITY，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7) 选择所需的图像质量方式，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8) 按 DISPLAY 关闭菜单。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7 之后，选择  RETUR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图像质量的设定

设定	含义
FINE (指示：FINE)	要记录高质图像时使用此方式。 图像被压缩约 1 / 6。
STANDARD (指示：STD)	这是标准图像质量。 图像被压缩约 1 / 10。

您可以在“Memory Stick”中拍摄静像的近似数量

您可以拍摄的图像数量依所选择的图像质量方式而定。下表显示的是使用由本摄像机格式化的“Memory Stick”时的拍摄图像数量。

质量	“Memory Stick”					
	128 MB*	64 MB*	32 MB*	16 MB*	8 MB	4 MB*
FINE	1310 幅图像	650 幅图像	325 幅图像	160 幅图像	80 幅图像	39 幅图像
STANDARD	1970 幅图像	980 幅图像	485 幅图像	240 幅图像	120 幅图像	58 幅图像

* 选购

注

在某些情况下，改变图像质量方式可能不会影响图像质量，这取决于您拍摄图像的类型。

图像质量方式上的差异

记录的图像在存入存储器之前以 JPEG 格式压缩。分配给每一幅图像的存储容量根据所选的质量方式而异。详细列于下表中。（无论图像质量方式如何，图像尺寸为 640 × 480，压缩前的数据量约为 600 KB。）

图像质量方式	存储容量
FINE (FINE)	约 100 KB
STANDARD (STD)	约 60 K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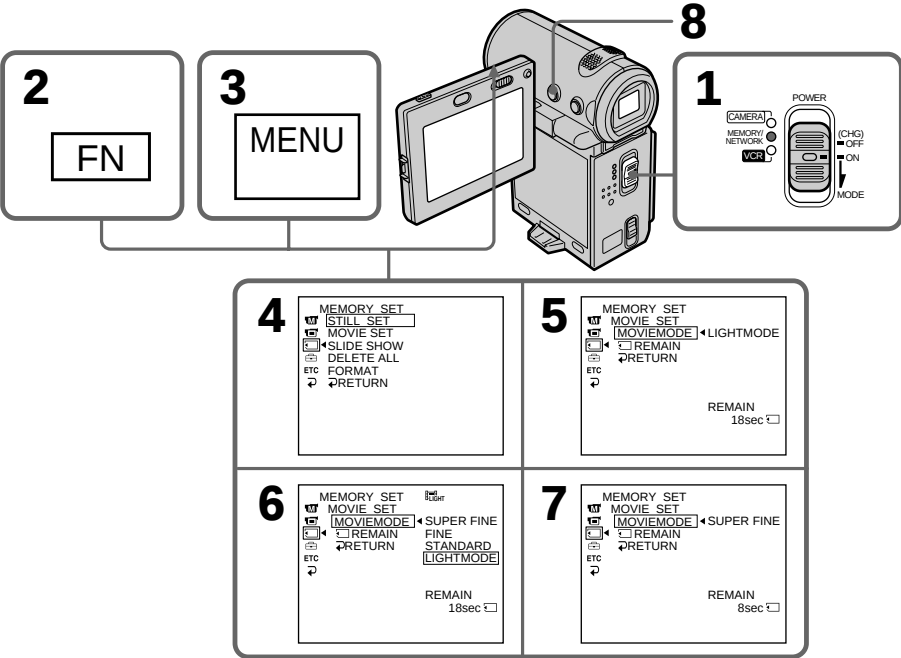
图像质量方式指示

放像中不显示图像质量方式指示。

设定动画质量方式

您可以选择动画质量方式。预先设定为 SUPER FINE。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2)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3)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4)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5) 选择 MOVIE SE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6) 选择 MOVIEMOD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7) 选择所需的电影方式，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8) 按 DISPLAY 关闭菜单。



“Memory Stick” 操作

图像质量设定

设定	含义	帧速率	传输率 (图像和 声音)	指示 (放像时)
SUPER FINE (指示: SFN)	以 352 × 288 拍摄动画。	30 fps	1200 Kbps	
FINE (指示: FINE)	以 352 × 288 拍摄动画。	30 fps	750 Kbps	
STANDARD (指示: STD)	以 160 × 128 拍摄动画。	10 fps	400 Kbps	
LIGHTMODE (指示: LIGHT)	以 160 × 128 拍摄动画。	10 fps	200 Kbps	

SUPER FINE: 您可以最高质量拍摄动画。当您要用电脑修改图像时适合采用该方式。
SUPER FINE 是本摄像机的预先设定。
FINE: 所拍摄动画的时间比 SUPER FINE 方式长, 但质量略有不如。
STANDARD: 所拍摄动画的时间比 FINE 方式长, 但图像尺寸更小。
LIGHTMODE: 由于文件尺寸小, 该方式适合于电子邮件传输。但图像质量有所下降。

关于帧速率

动画包含连续的静像。帧速率表示一秒钟播放的图像数量。数量越大, 动画就更自然。

关于传输率

传输率越高, 动画就越自然。

动画的最大拍摄时间

图像质量方式	最大拍摄时间
SUPER FINE	45 秒
FINE	1 分 10 秒
STANDARD	2 分 20 秒
LIGHTMODE	4 分 40 秒

您可以在“Memory Stick”中录制的近似动画时间
下表显示的是使用由本摄像机格式化的“Memory Stick”时的拍摄时间。

质量	“Memory Stick”					
	128 MB*	64 MB*	32 MB*	16 MB*	8 MB	4 MB*
SUPER FINE	13 分	6 分	3 分	1 分	45 秒	20 秒
FINE	20 分	10 分	5 分	2 分	1 分	35 秒
STANDARD	41 分	20 分	10 分	5 分	2 分	1 分
LIGHTMODE	82 分	41 分	20 分	10 分	5 分	2 分

* 选购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 存储器像片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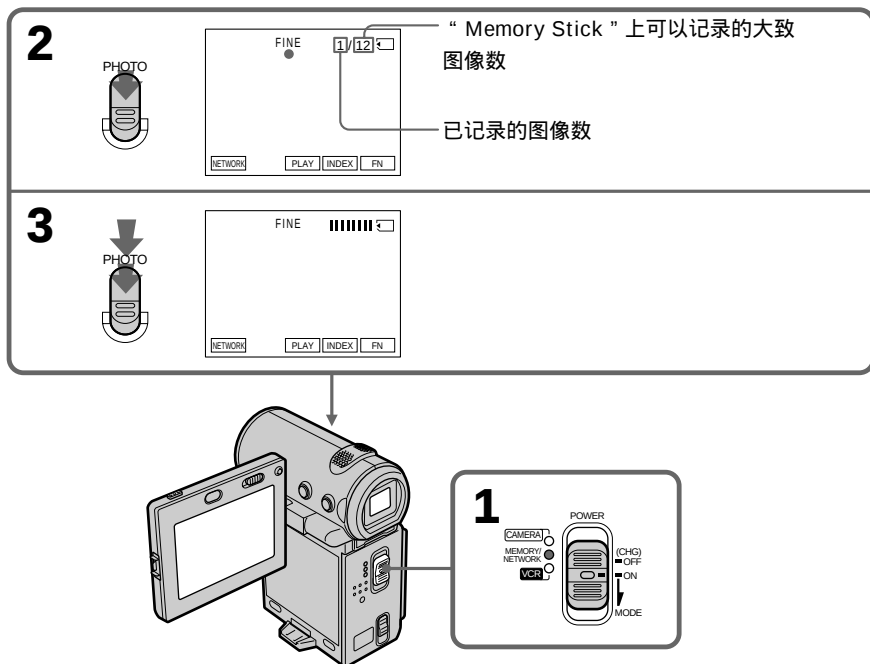
- 仅限于 DCR-IP7E

可以在“Memory Stick”上记录静像。也可以连续记录 9 幅静像 (MULTI SCRN)。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2) 轻轻按住 PHOTO 键。绿色 ● 标志停止闪烁，然后点亮。对准图像的中央调整图像亮度和聚焦并固定。记录还未开始。
- (3) 用力按 PHOTO 键。显示在屏幕上的图像将被记录到“Memory Stick”上。当条棒滚动指示消失时，记录完成。



-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时
以下功能不起作用：
- 宽屏幕方式
 - 数字变焦
 - 稳定拍摄功能
 - 渐变
 - 图像效果
 - 数字效果
 - 标题
 - PROGRAM AE 的低亮度方式（指示闪烁。）

记录静像时
既不能关闭电源，也不能按 PHOTO 键。

按遥控器上的 PHOTO 键时
摄像机立即记录按此键时显示在屏幕上的图像。

在步骤 2 中记录静像
图像闪烁片刻。这并非是故障。

摄像数据
摄像中摄像数据（摄像时的日期 / 时间或各种设定）不会显示。但摄像数据会被自动记录在 “Memory Stick” 上。
要显示记录数据，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当用本摄像机进行此项操作时，通过 PAGE3 画面上的 DATA CODE 选择 CAM DATA 或 DATE DATA，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 41）。

可以记录在 “Memory Stick” 上的静像数
根据图像质量方式和拍摄对象的复杂程度而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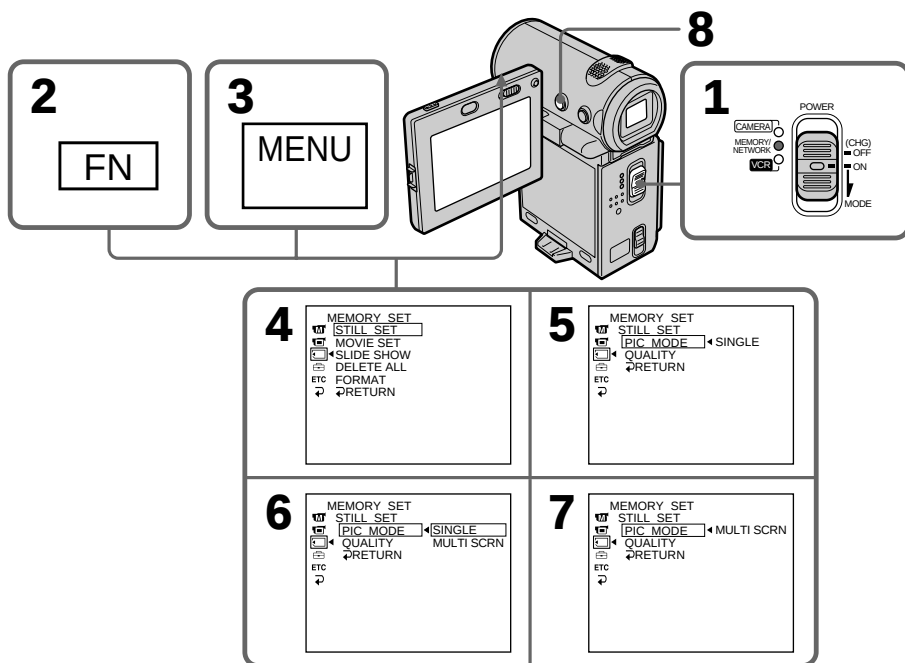
连续记录图像

可以连续拍摄静像，拍摄之前请选择如下所述的多画面方式。
多画面方式
摄像机以约 0.5 秒的间隔拍摄 9 幅静像并将图像显示在一个分成 9 个方框的画面中。
（指示：）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 存储器像片录制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2)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3)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画面出现。
- (4)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5) 选择 STILL SE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6) 选择 PIC MOD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7) 选择 MULTI SCR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8) 按 DISPLAY 关闭菜单。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7 之后，选择  RETUR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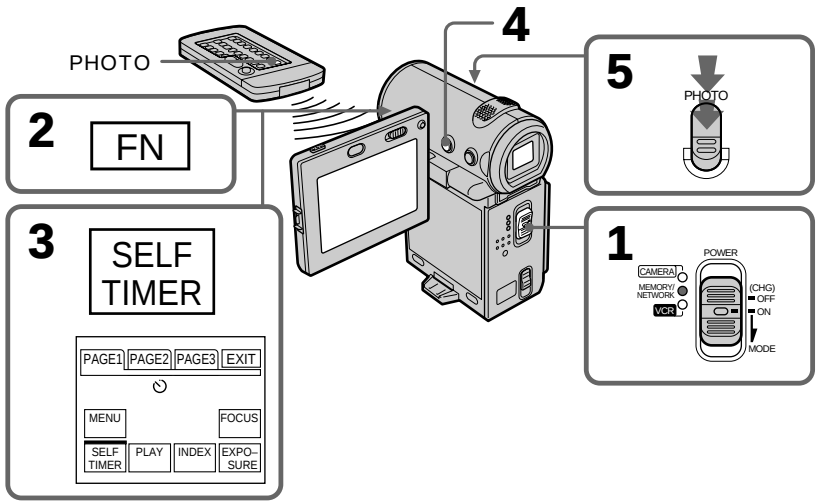
如果“Memory Stick”容量已满

画面出现“ FULL”，您不能在“Memory Stick”上记录静像。

自拍存储器像片录制

您可以用自拍方式在 “ Memory Stick ” 上记录图像。此项操作可使用遥控器进行。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2)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3) 选择 SELF TIMER，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自拍）指示出现在画面上。
 - (4) 按 DISPLAY 关闭菜单按键。
 - (5) 用力按 PHOTO 键。
- 自拍在以哔音倒数计秒到 10 时开始。在倒数计秒的最后 2 秒钟，哔音变快，然后自动开始摄像。



“ Memory Stick ” 操作

要用自拍在 “ Memory Stick ” 上录制动画

在步骤 5 按 START/STOP。要停止录制，再按一下 START/STOP。

要取消自拍

在快门打开，⊙（自拍）指示从屏幕中消失之前，选择 PAGE1 画面中的 SELF TIMER，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不能用遥控器取消自拍。

注

在下列情况下自拍方式被自动取消：

- 自拍已结束。
-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或 VCR 位置。

从录象带录制静像

- 仅限于 DCR-IP7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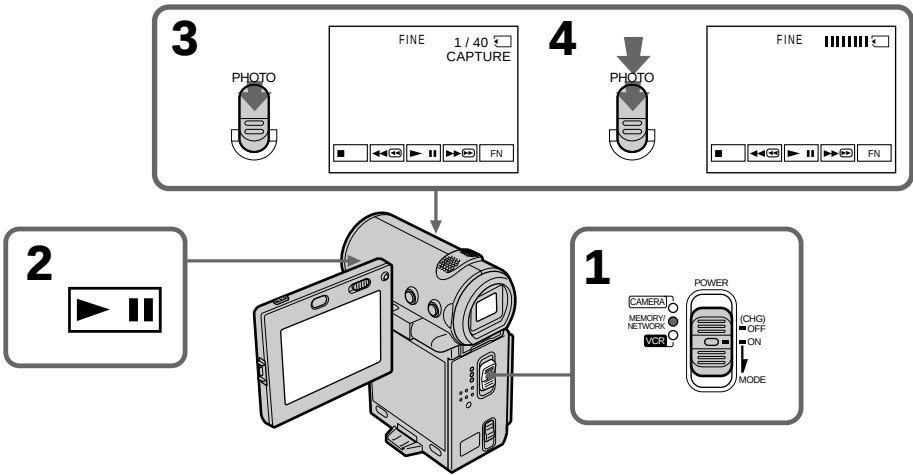
本摄像机可以读取记录于微型 DV 录像带上的动画数据，并将其作为静像记录于“Memory Stick”上。

本摄像机也可以通过输入接口读取动画数据并将其作为静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操作之前

- 将已摄像的录像带插入摄像机。
- 将“Memory Stick”插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将播放。
- (3) 轻轻按住 PHOTO 键直至录像带上的幅图像固定。CAPTURE 出现在屏幕上。记录还未开始。
- (4) 用力按 PHOTO 键。显示在屏幕上的图像将被记录到“Memory Stick”上。当条棒滚动指示消失时，记录完成。



“Memory Stick”操作

存取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

请勿使本机受振动或冲击。也请勿关闭电源、退出“Memory Stick”或取出充电式电池，否则可能破坏图像数据。

若“”出现在屏幕上

插入的“Memory Stick”与本摄像机不兼容，因为其格式与本摄像机不相符。请检查“Memory Stick”的格式。

从录像带录制静像

若在放像方式轻按 PHOTO 键
摄像机立即停止。

记录在录像带上的声音
不能从录像带录音。

记录在录像带上的标题
不能将标题录制到“Memory Stick”。用 PHOTO 键记录静像时标题不出现。

摄像日期 / 时间
记录在“Memory Stick”上的日期 / 时间被记录。各种设定不会被记录。

按遥控器上的 PHOTO 键时
摄像机立即记录按此键时显示在屏幕上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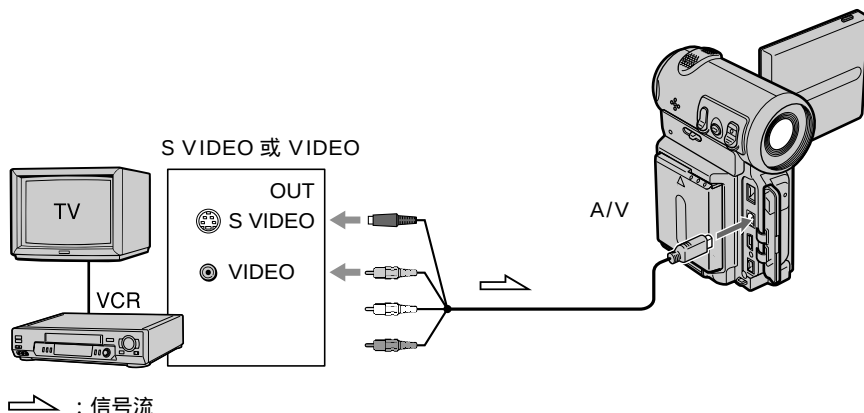
从其他装置记录静像

操作之前

将菜单设定  中的 DISPLAY 项目设定为 LCD (p. 102)。(预先设定为 LCD。)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使用 A/V 连接电缆时，请根据播放机将 VIDEOINPUT 设置在适当的位置 (p. 84)。
- (3) 播放已拍摄的录像带。
另一台装置的图像显示在显示屏中。
- (4) 按照第 123 页上的步骤 3 和 4 进行操作。

使用 A/V 连接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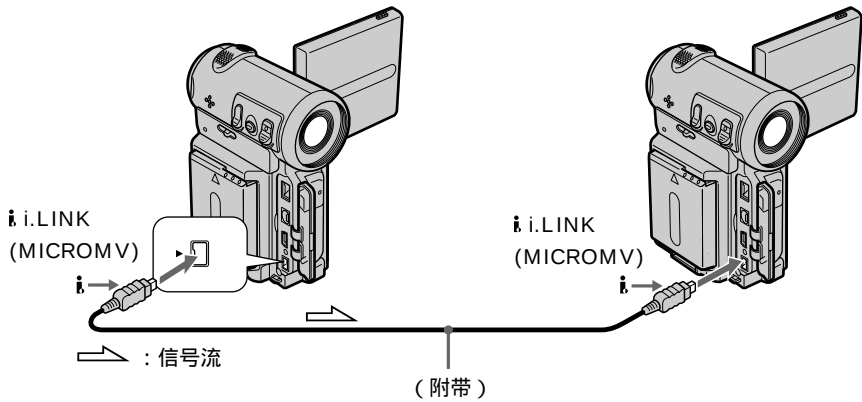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或黑色插头连接至录像机上的视频或 S 视频插孔。

如果录像机带 S VIDEO 插孔

用 S 视频插头进行连接以获得高质量的图像。在这种连接中，不需要连接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视频）插头。将 S 视频插头连接至录像机上的 S 视频插孔。这种连接产生较高质量的 MICROMV 格式图像。

使用 i.LINK 电缆



“Memory Stick”操作

注

- 在以下场合“”闪烁。这时，退出“Memory Stick”再重新插入，录制不失真图像。
- 在录像状态差的录像带（例如，一盘反复用于复制的录像带）上录像时。

在 “Memory Stick” 上录制动画

- MPEG 电影录制

- 仅限于 DCR-IP7E

可以在 “Memory Stick” 上录制带声音的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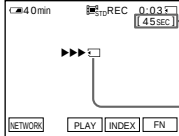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 “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2) 按 START/STOP。摄像机开始录制。位于摄像机前面的摄像指示灯点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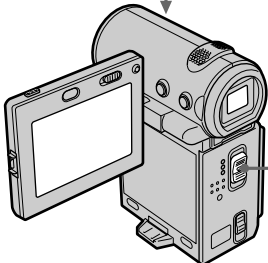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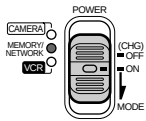


可以在 “Memory Stick” 上录制的
时间指示。

按 START/STOP 键后该指示显示 5 秒钟。
该指示不被记录。



1



MPEG 电影的录制时间

质量方式	录制时间
SUPER FINE	最多 45 秒
FINE	最多 1 分 10 秒
STANDARD	最多 2 分 20 秒
LIGHTMODE	最多 4 分 40 秒

要停止录制

按 START/STOP。

注

声音以单声道记录。

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时

以下功能不起作用：

- 宽屏幕方式
- 数字变焦
- 稳定拍摄功能
- 渐变
- 图像效果
- 数字效果
- 标题
- PROGRAM AE 的低亮度方式（指示闪烁。）

摄像日期 / 时间

摄像中摄像数据不会出现在画面上。但摄像数据会被自动记录在 “Memory Stick” 上。

播放时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时可以显示摄像日期 / 时间。各种数据不会被记录。

在 “Memory Stick” 上录制时

请勿从摄像机退出录像带。退出录像带期间，声音不记录在 “Memory Stick” 上。

从录像带录制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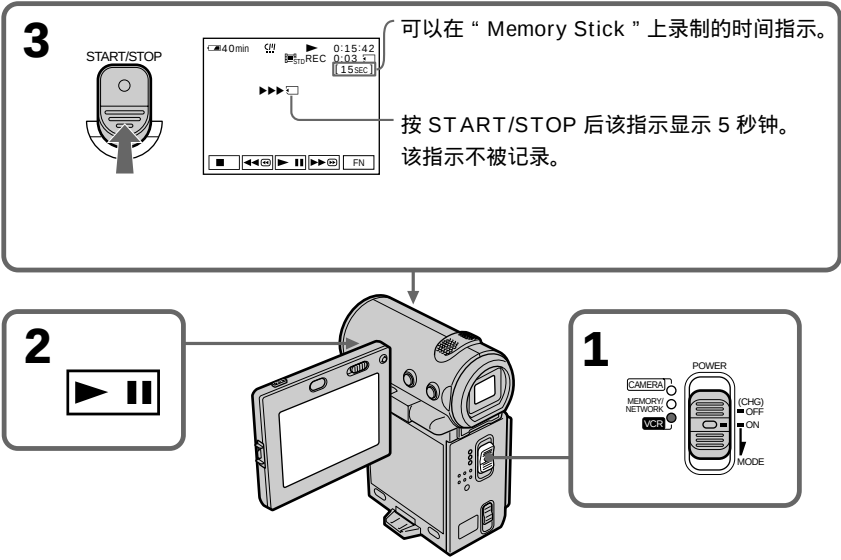
- 仅限于 DCR-IP7E

本摄像机可以读取记录于录像带上的动画数据，并将其作为动画记录在“Memory Stick”上。摄像机也可以通过输入接口读取动画数据并将其作为动画记录在“Memory Stick”上。

操作之前

- 将已摄像的录像带装入摄像机。
- 将“Memory Stick”插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被播放。
- (3) 在您要开始录制的地方按 START/STOP。本摄像机开始录制。



MPEG 电影的录制时间

质量方式	录制时间
SUPER FINE	约 45 秒
FINE	约 1 分 10 秒
STANDARD	约 2 分 20 秒
LIGHTMODE	约 4 分 40 秒

要停止录制

按 START/STOP。

注

从录像带录像时，以立体声记录的声音被转换为单声道声音。

存取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

请勿使本机受震动或冲击。也请勿关闭电源、退出“Memory Stick”或取出充电式电池，否则可能破坏图像数据。

已经记录在录像带上的标题

不能将标题记录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动画时标题不出现。

录制在录像带上的数据代码

这不会录制在“Memory Stick”中。当用“Memory Stick”录制时，本摄像机记录新的日期和时间。

录制时

录像带控制键无效。

从其他设备录制动画

操作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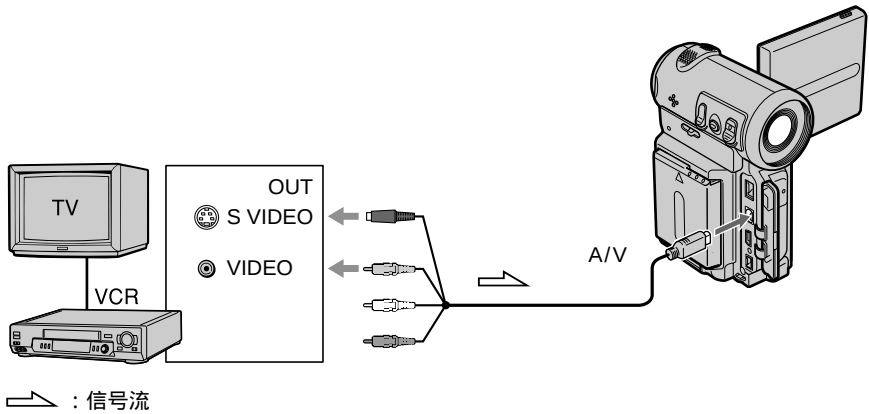
在菜单设定中将 DISPLAY 设定为 LCD。（预先设定为 LCD。）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使用 A/V 连接电缆时，请根据播放机将 VIDEOINPUT 设置在适当的位置。
- (3) 播放已拍摄的录像带。
另一台装置的图像显示在显示屏中。
- (4) 在您要开始录制处按 START/STOP。

要暂停或取消录制

再按 START/STOP。

使用 A/V 连接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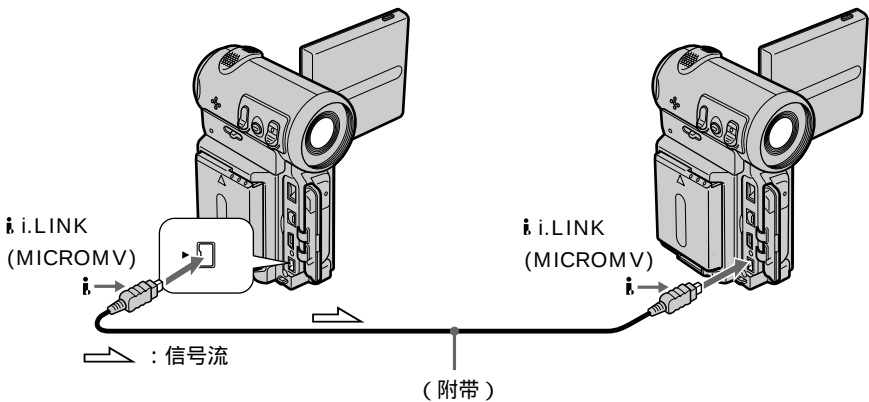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或黑色插头连接至录像机上的视频或 S 视频插孔，或将黑色插头连接至 S 视频插孔。

如果电视机带 S 视频插孔

用 S 视频插头进行连接以获得高质量的图像。在这种连接中，不需要连接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视频）插头。将 S 视频插头连接至电视机或录像机上的 S 视频插孔。这种连接产生较高质量的 MICROMV 格式图像。

使用 i.LINK 电缆



注

在以下场合“”闪烁。这时，退出“Memory Stick”再重新插入，录制无失真图像。

– 在录像状态差的录像带（例如，一盘反复用于复制的录像带）上录像时。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时

请勿从本摄像机推出录像带。在执行推出操作的过程中，声音不能录制到“Memory Stick”。

将“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在动画上

- MEMORY MIX

- 仅限于 DCR-IP7E

您可以将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到正在录制的动画之上。

您可以将所添加的图像录制到录像带上。但您不能将这些图像录制回“Memory Stick”。

M.CHROM（存储器色度键）

可以将静像（如插图或帧）上的蓝色区域替换为动画。

M. LUMI（存储器亮度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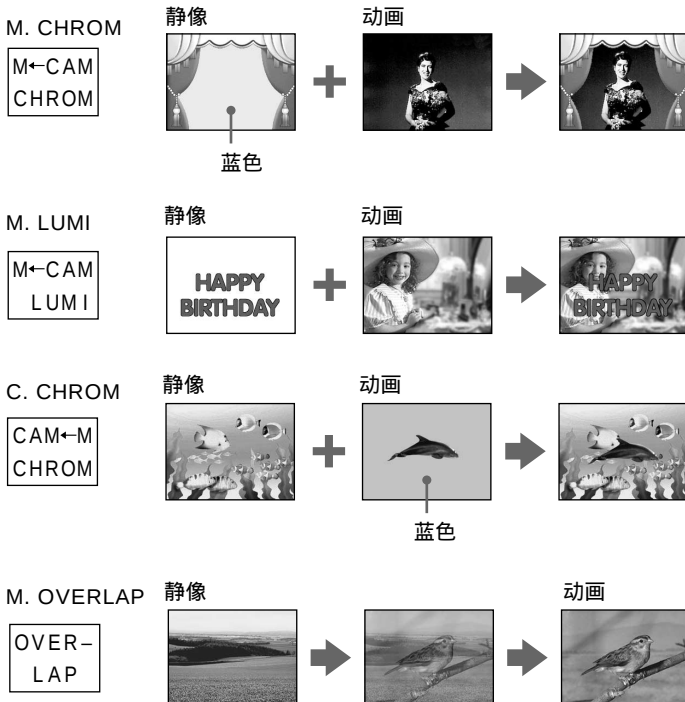
可以将静像（如手画插图或标题）上的明亮区域替换为动画。为方便起见，在外出行或参加活动之前在“Memory Stick”上记录好标题。

C.CHROM（摄像机色度键）

可以在静像（如能当作背景的画像）的顶部添加动画。请在蓝色背景下拍摄对象。动画的蓝色背景将被静像替换。

M.OVERLAP（存储器重叠）

可以使动画淡入至静像的顶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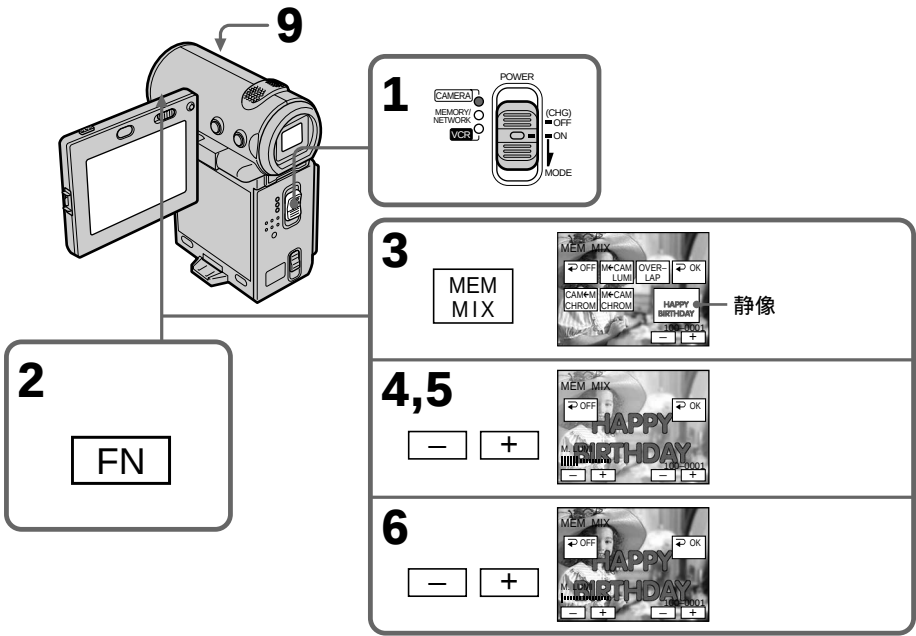


将 “ Memory Stick ” 上的静像添加在动画上 - MEMORY MIX

操作之前

- 在摄像机中插入要使用的录像带。
- 将已记录静像的 “ Memory Stick ” 插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 (2) 在待机状态，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3) 选择 MEM MIX，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最后录制或最后复合的图像作为略图出现在屏幕的下部。
- (4) 选择屏幕右下角的 -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选择您要添加的静像。
 - ：看前一幅图像
 - + ：看后一幅图像
- (5) 选择所需的方式，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静像被添加到动画上。
- (6) 选择屏幕左下角的 -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调整效果。
- (7) 选择 ↵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8) 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FN 画面出现。
- (9) 按 START/STOP 开始摄像。



将“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在动画上 - MEMORY MIX

调整项目	
M. CHROM	静像上要被动画替换的区域内的色彩（蓝色）配置。
M. LUMI	静像上要被动画替换的区域内的色彩（亮度）配置。
C. CHROM	动画上要被静像替换的区域内的色彩（蓝色）配置。
M.OVERLAP	无调整的必要

屏幕上条棒越少，效果越强烈。

要改变所添加的静像

在步骤 7 之前选择右下角 -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取消 MEMORY MIX

在步骤 7 之前，选择 ⏮ OFF，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注

- 在使用动画时不能使用存储器混合功能。如果您选择动画文件，将出现黑色的略图。
- 当您试图混合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动画图像时，信息“[] NOT REC”出现，而且您不能将动画混合到录像带上。
- 当重叠的静像含有较大的白色区域时，图像的略图会显得不清楚。
- 您不能重新选择方式。选择 ⏮ OFF，然后再按控制键中央的 ● 返回 PAGE1。

摄像机附带的“Memory Stick”存储 20 幅图像

- 用于 M.CHROM: 18 幅图像（如帧）100-0001~100-0018
- 用于 C.CHROM: 2 幅图像（如作为背景）100-0019~100-0020

样本图像

存储于随机附带的“Memory Stick”中的样本图像被保护（p. 149）。

经电脑修改或用其他装置拍摄的图像数据

可能无法在本摄像机上播放。

要录制录像带上一幅无任何效果的静像

在步骤 6 中选择左下角的 -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将 M.LUMI 方式中的条棒增加到最大。

关于 M.OVERLAP

一旦选择了 M.OVERLAP，您不能重新选择静像。如果您要选择其他图像，则在步骤 7 前选择 ⏮ OFF，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取消 M.OVERLAP，再选择其他图像。

您在步骤 9 中按 PHOTO 键时

您不能将静像录制到录像带上。

从录像带复制静像 - 像片保存

- 仅限于 DCR-IP7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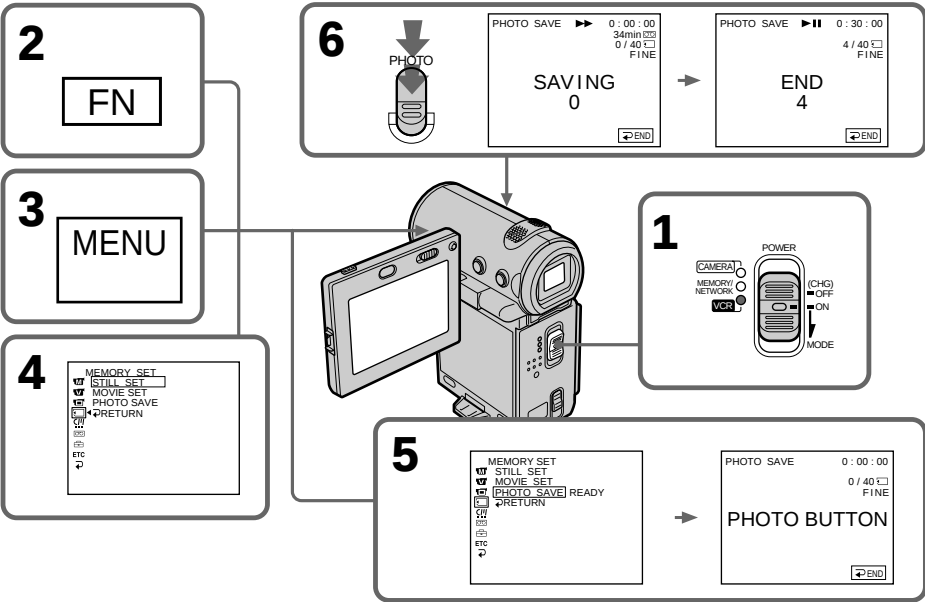
利用查找功能，可以自动从录像带仅读取静像并将其按顺序保存在“Memory Stick”上。

操作之前

- 在摄像机中装入已拍摄的录像带并卷回带子。
-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3)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画面出现。
- (4)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5) 选择 PHOTO SAV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PHOTO BUTTON”出现在屏幕中。
- (6) 用力按 PHOTO。录像带上的静像被记录到“Memory Stick”上。显示复制的静像数目。复制结束时显示“END (结束)”。
- (7) 选择  END，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8) 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FN 画面出现。

“Memory Stick”操作



要停止或结束复制

在步骤 5 中选择  END，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Memory Stick”的存储器存满时

液晶显示屏上出现“MEMORY FULL（存储器已满）”，复制停止。选择 END 键，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插入另一张“Memory Stick”并从步骤 2 开始重复复制过程。

存取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

请勿使本机受振动或冲击。也请勿关闭电源、退出“Memory Stick”或取出充电式电池，否则可能破坏图像数据。

若“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项目时出现“NOT READY（未准备好）”。

在复制中更换“Memory Stick”时

本机从记录在上一张“Memory Stick”上的最后一幅图像重新开始复制。

注

当您在下列情况下选择 PHOTO SAVE 时，信息“NOT READY（未准备好）”将出现。

- 录像带上没有录制图像。
- 所录制的图像位于录像带当前位置之前。

此时，首先进行像片拍摄或倒带，然后选择 PHOTO SAVE。

观看静像 - 存储器像片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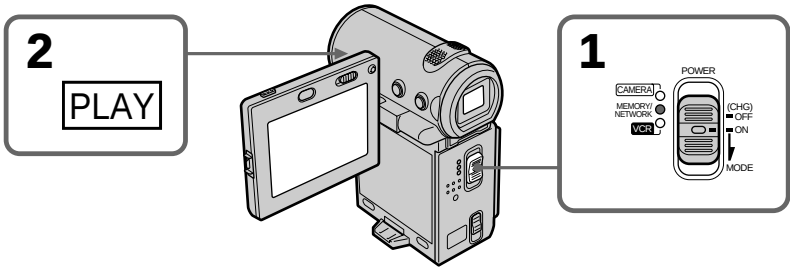
- 仅限于 DCR-IP7E

可以播放记录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也可以选择索引画面，一次依次播放包含动画的6幅图像。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
- (2) 在 MEMORY 方式下，选择 PLAY，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在 VCR 方式下，选择 □ PB，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最后录制的图像显示出来。
- (3) 选择 - /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选择所需的静像。
 - ：看前一幅图像
 - + ：看后一幅图像



“Memory Stick” 操作

要停止存储器像片播放

选择 CAM 或 VCR，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注

所播放的“Memory Stick”上的图像不会通过下列方式输出：

- 从 i.LINK (MICROMV) 插孔。
- 从 A/V 连接电缆（如果 i.LINK 电缆插入摄像机）。

关于文件名称

- 如果目录的结构不符合 DCF 标准，则该目录号码可能不显示，仅显示文件名称。
- 如果目录机构不符合 DCF 标准，“ DIRECTORY ERROR (目录错误)”可能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此信息出现时，可以播放图像，但不能将其记录在“Memory Stick”上。
- 如果文件被破坏或文件不可读，则文件名称在液晶显示屏上闪烁。

要在电视机屏幕上播放记录的图像

- 操作之前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本摄像机与电视机相连接。
- 在电视机屏幕或液晶显示屏上进行存储器像片播放时，图像品质可能有所降低。这并非故障，其图像数据仍良好如常。
- 操作之前将电视机的音量调低，否则可能从电视机的扬声器发出噪声（啸叫）。

经电脑修改或用其他装置拍摄的图像数据

可能无法在本摄像机上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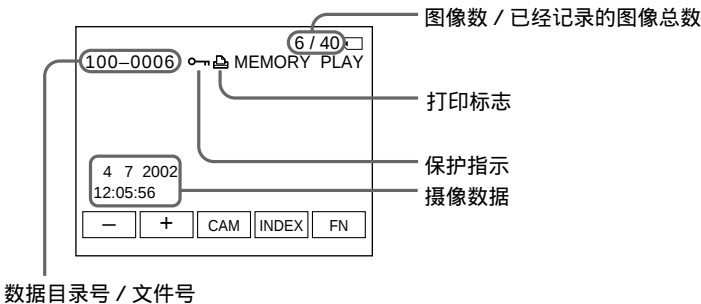
静像

也可以用 PAGE1/PAGE2/PAGE3 上的 -/+ 选择静像。

“Memory Stick”上未录制图像时

出现“ NO FILE”信息。

静像播放中的屏幕指示



摄像数据

播放时在 PAGE3 画面中选择 DATA CODE，然后选择 CAM DATA 或 DATE DATA，再按控制键中央的 ●，就可以看到摄像数据（摄像时的日期 / 时间或各种摄像时使用的设定）。（p. 41）

要使屏幕指示消失

按 DISPLA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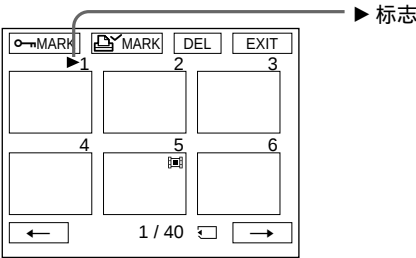
一次播放 6 幅记录的图像（索引画面）

可以一次播放 6 幅记录的图像。此功能在查找某一幅图像时特别有用。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
- (2) 在 MEMORY 方式下，进入步骤 3。
在 VCR 方式下，选择 PB，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3) 选择 INDEX，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显示索引画面。在改变至索引画面之前所显示的图像上出现橙色 ► 标志。

选择 ► 标志，使 ► 标志的颜色从绿色变为橙色。当您使用遥控器的 - /+ 或 ◀/▶ 时，► 标志仍保持绿色。

- ◀ ：显示前面 6 幅图像
 - ▶ ：显示后面 6 幅图像
- 您也可以使用遥控器的 - /+ 或 ◀/▶。



要返回 FN 画面

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返回到普通播放画面（单个画面）

将 ► 标志移动到您要显示的图像，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当您使用遥控器时，将 ► 标志移动到您要显示的图像上，然后按 PLAY。

注

显示索引画面时，各图像上方出现数字。它表示图像在“Memory Stick”上的记录顺序。这些数字与数据文件名称不同（p. 108）。

经电脑修改或用其他装置拍摄的图像数据

这些文件可能不能显示于索引画面。

观看动画 - MPEG 电影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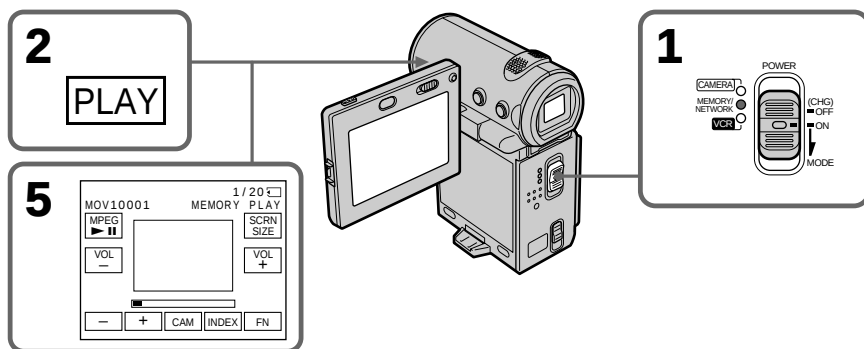
- 仅限于 DCR-IP7E

可以播放记录在“Memory Stick”上的动画。也可以选择索引画面，一次依次播放包括静像的 6 幅图像。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
 - (2) 在 MEMORY 方式下，选择 PLAY，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在 VCR 方式下，选择 □ PB，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最后录制的图像显示出来。
 - (3) 选择 + /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选择所需的动画。要看前一幅图像，则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要看后一幅图像，则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4) 选择 MPEG ►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播放开始。
 - (5) 选择 VOL - /VOL+，然后反复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调节音量。
 - ：调低音量。
 - + ：调高音量。
- 在选择 VOL - /VOL+ 后，您可以按 ◀/▶ 调节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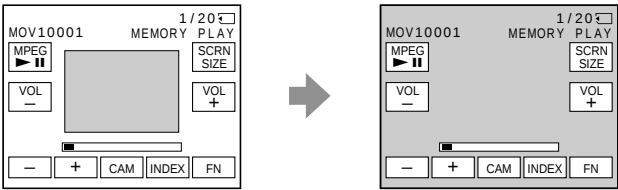


要暂停播放

选择 MPEG ►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再按可开始播放。

要改变画面尺寸

选择 SCRN SIZ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画面尺寸按如下改变。



注

以本摄像机录制的 MPEG 电影：

- 是 MPEG MOVIE AD。
- 不能在其他数字照相机和数字摄像机上播放。
- 不能从 i.LINK (MICROMV) 插孔输出。

要在电视机屏幕上播放记录的图像

- 操作之前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本摄像机与电视机相连接。
- 操作之前将电视机的音量调低，否则可能从电视机的扬声器发出噪声（啸叫）。

经电脑修改或用其他装置拍摄的图像数据

可能无法用本摄像机播放，并且音量无法调节。

“Memory Stick”上未录制图像时

出现“NO FILE”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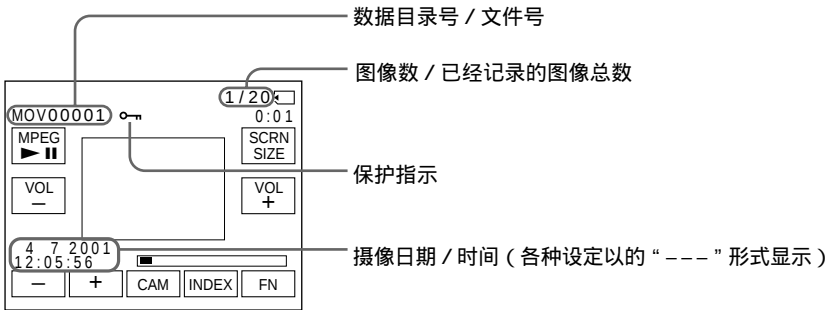
动画

可以用 PAGE1/PAGE2/PAGE3 上的 -/+ 选择动画。

关于画面尺寸

- 对于有些电影，图像可能没有显示在画面的中间。
- 对于有些电影，即使切换了画面尺寸，图像还是不能以全屏尺寸显示。

动画播放中的屏幕指示



推荐的电脑环境

推荐的 Windows 环境

操作系统： Microsoft Windows 95、Windows 98 或 Windows NT 3.51 以上。需标准安装。

但如果上述环境是升级的操作系统，则操作无法保证。

* MPEG文件不能在 Windows 3.1 中处理。

应用程序： 必须安装 Internet Explorer 4.0 以上 (Windows 98 或以上版本提供该程序) 或 Windows Media Player (Active Movie Player)。

推荐的 Macintosh 环境

CPU:PowerPC

操作系统： Mac OS 7.6.1 或以上

应用程序： QuickTime 3.0 或以上

* 关于 QuickTime 对于系统要求的详情，请访问 Apple Computer, Inc. 的网站。

摄像日期 / 时间

要显示摄像日期 / 时间，在播放时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各种设定不显示。您也可以通过 PAGE3 画面上的 DATA CODE 进行此项操作 (p. 41)。

要取消屏幕指示

按 DISPLAY。

将“Memory Stick”上录制的图像复制到录像带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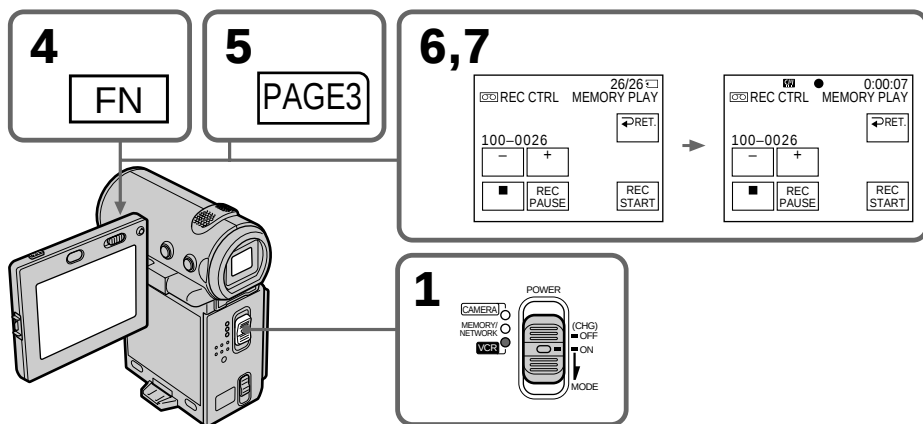
- 仅限于 DCR-IP7E

您可以将“Memory Stick”上录制的静像或标题复制到录像带上。您也可以使用遥控器进行此项操作。

操作之前

- 将已摄像的录像带插入摄像机。
- 将“Memory Stick”插入摄像机。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在录像带中找到要录制的开始点，然后停止录像带。
- (3) 选择 PB，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接下来，用 - /+ 选择您要复制的静像。
- (4)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5) 选择 PAGE3，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3 画面出现。
- (6) 选择 REC CTRL，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REC CTRL 显示出来。
- (7) 选择 REC STAR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本摄像机开始复制。要暂停复制，则选择 REC PAUS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8) 当您复制另一幅图像时，选择 -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再执行步骤 7。



“Memory Stick” 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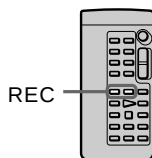
将“Memory Stick”上录制的图像复制到录像带上

要停止复制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或按遥控器上的停止键。

使用遥控器时

在步骤 3 后同时按遥控器上的 REC 键。本摄像机开始复制。



注

- 您不能将 MPEG 电影文件复制到录像带上。
- 您不能将索引画面复制到录像带上。

经电脑修改或用其他装置拍摄的图像数据

可能无法在本摄像机上复制。

放大记录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

- 存储器 PB ZO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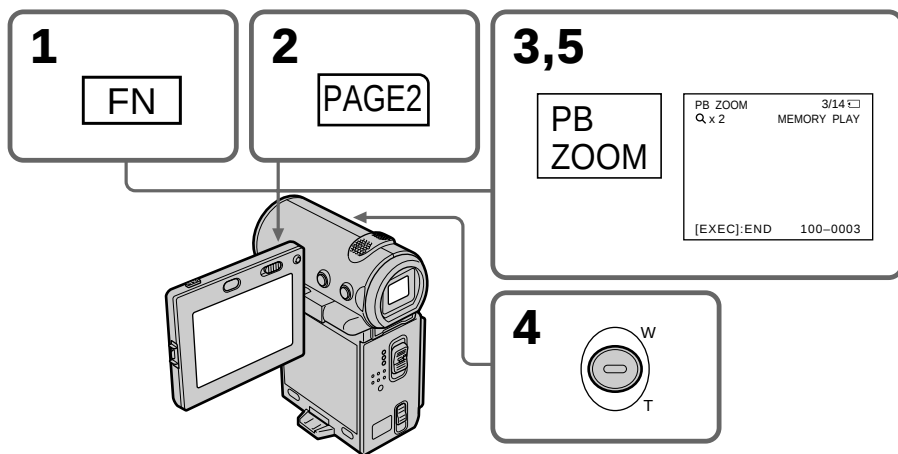
- 仅限于 DCR-IP7E

可以放大记录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存储器放像方式下，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2) 选择 PAGE2，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2 画面出现。
- (3) 选择 PB ZOOM，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B ZOOM 画面出现。
- (4) 按下 ZOOM 放大图像。放大比例可从 2×、3×、4× 和 5× 中选择。
- (5) 移动放大区域。
 - ▲：观看原始图像的上部。
 - ▼：观看原始图像的下部。
 - ◀：观看原始图像的左侧。
 - ▶：观看原始图像的右侧。



“Memory Stick”操作

要取消存储器 PB ZOOM 功能

按控制键中央的 ●。

注

不能在 “Memory Stick ” 上录制经存储器 PB ZOOM 方式放大的图像。可以将本摄像机用作播放机在录像机上录制图像。

存储器 PB ZOOM 方式的图像

图像不从 i.LINK (MICROMV) 插孔输出。

在存储器 PB ZOOM 方式中

若按 DISPLAY , 存储器 PB ZOOM 画面上的指示消失。

放大图像的边缘

放大图像的边缘无法显示在画面的中央。

录制在 “Memory Stick ” 上的 MPEG 电影文件

对于这些文件 PB ZOOM 功能不起作用。

连续播放图像 - SLIDE SHO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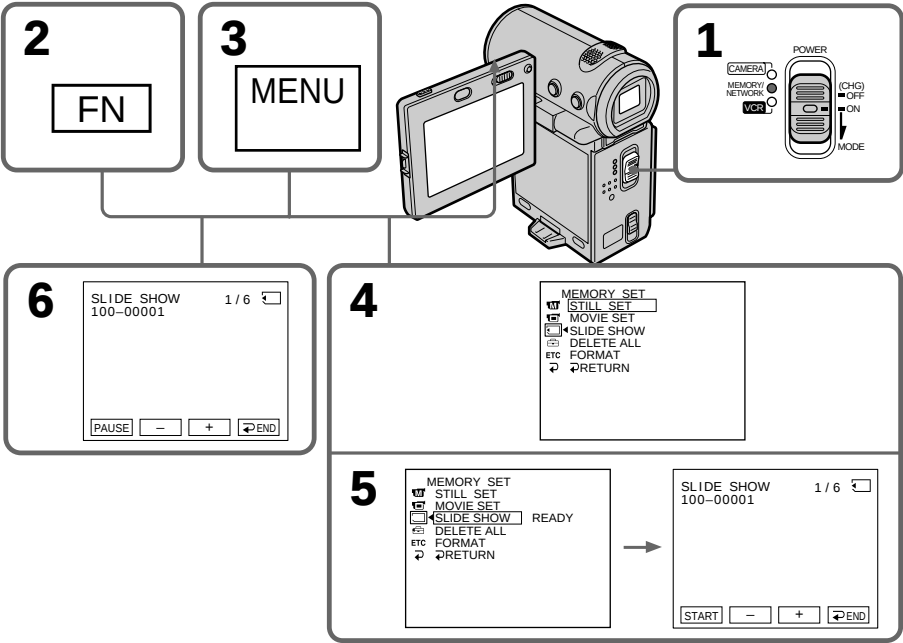
- 仅限于 DCR-IP7E

可以自动按顺序播放图像。此功能在检查录制的图像时或演示中特别有用。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2)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3)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画面出现。
- (4)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5) 选择 SLIDE SHOW，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6) 选择 STAR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摄像机将按顺序播放记录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



“Memory Stick” 操作

要停止幻灯片播放

选择  END，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在幻灯片播放中暂停

选择 PAUS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返回 FN 画面

选择  END，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接下来，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从特定的图像开始幻灯片播放

在步骤 5 之前用 - /+ 选择所需的图像。

要在电视机上观看记录的图像

操作之前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

若在操作中更换“Memory Stick”

幻灯片播放不工作。若更换“Memory Stick”，务必重新从头开始操作。

要在画面指示关闭的状态下播放幻灯片

在步骤 5 之后，按 DISPLAY 关闭画面指示。您可以用遥控器上的 MEMORY PLAY 启动 / 暂停幻灯片的播放。要结束幻灯片的播放，再按 DISPLAY，接下来，选择  END，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Memory Stick”上未录制图像时

出现“ NO FILE”信息。

防止误抹消 - 图像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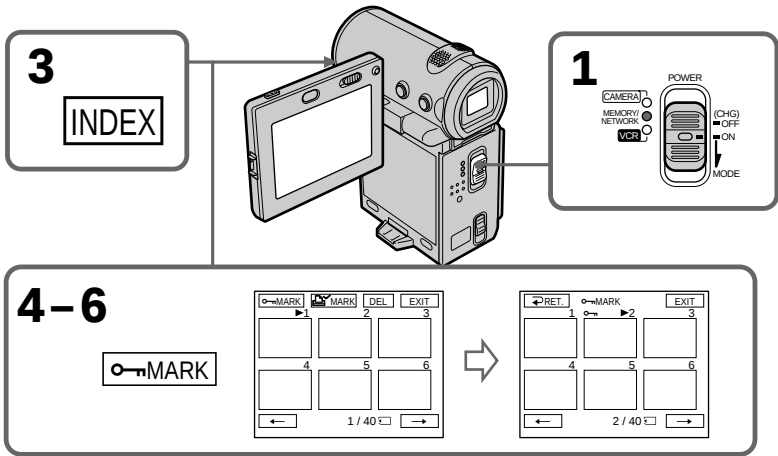
- 仅限于 DCR-IP7E

为了防止重要图像被意外抹消，可以保护所选的图像。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
- (2) 在 MEMORY 方式下，进入步骤 3。
- 在 VCR 方式下，选择  PB，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3) 选择 INDEX，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以选择所需的静像。索引画面出现。
- (4) 选择  MAR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出现图像保护画面。
- (5) 选择您要保护的图像，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MARK”标志出现在受保护的图像上。
- (6) 重复步骤 5 以选择其他图像。



“Memory Stick”操作

要返回 FN 画面

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取消图像保护

在步骤 5 中再选择您要取消图像保护的图像，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MARK”标志消失。

注

格式化将抹消“Memory Stick”上的所有信息，包括被保护的图像数据。格式化之前请检查“Memory Stick”的内容。

若“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则不能执行图像保护。

删除图像

- 仅限于 DCR-IP7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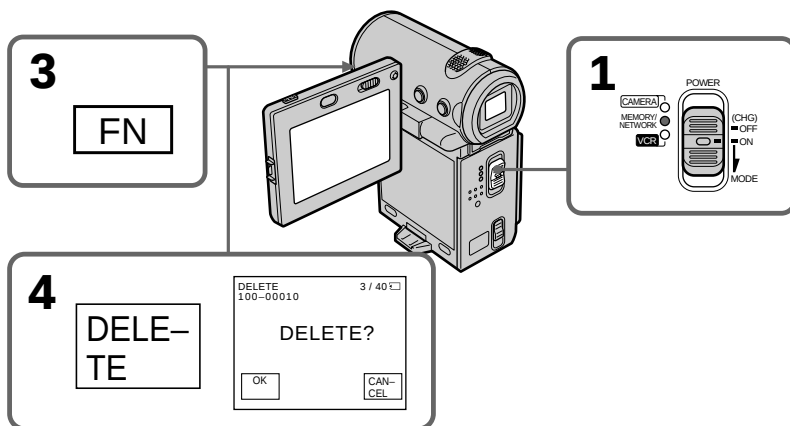
可以删除存储在“Memory Stick”中的图像。可以删除所有图像或所选的图像。

删除所选的图像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
- (2) 在 MEMORY 方式下，选择 PLAY，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在 VCR 方式下，选择 □ PB，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选择 - /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选择您要删除的图像。
- (3)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4) 选择 DELET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DELETE? (删除)” 出现在画面中。
- (5) 选择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所选的图像被删除。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5 之后，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取消删除图像

在步骤 5 中选择 CANCEL，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注

- 若要删除被保护的图像，首先取消其保护。
- 一旦图像被删除，则无法恢复。删除之前请仔细检查要删除的图像。

如果“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不能删除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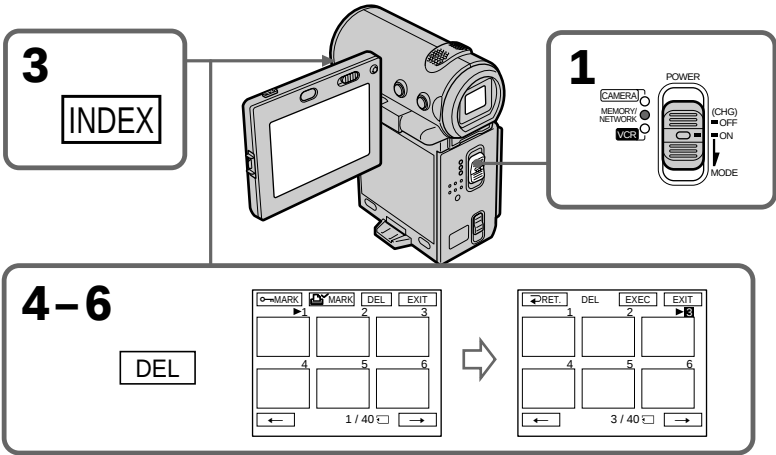
在索引画面上删除所选的图像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
- (2) 在 MEMORY 方式下，进入步骤 3。
在 VCR 方式下，选择 □ PB，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3) 选择 INDEX，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以选择所需的静像。
索引画面出现。
- (4) 选择 DEL，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出现 DEL 画面。
- (5) 将 ► 标志移动到您要删除的图像上，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所选图像的号码加亮。
- (6) 重复步骤 5 以选择其他图像。
- (7) 选择所有您要删除的图像后，选择 EXEC，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DELETE?”（删除）”出现在画面中。
- (8) 选择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所选的图像被删除。信息“ERASING（正在删除）”出现。删除完成后，索引画面出现。

“Memory Stick”操作



要返回 FN 画面

在步骤 8 之后，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取消删除图像

在步骤 8 中选择 CANCEL，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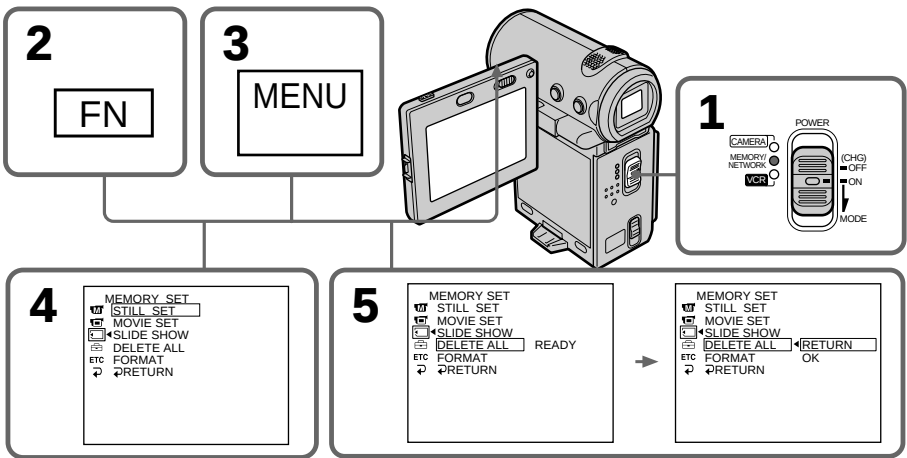
删除所有图像

可以删除“Memory Stick”上所有未保护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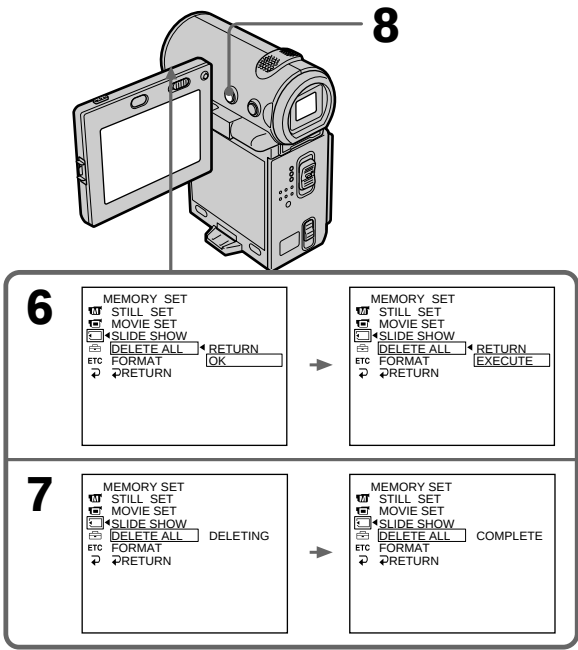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2) 选择 F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PAGE1 画面出现。
- (3) 选择 MENU，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菜单画面出现。
- (4) 选择 ，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5) 选择 DELETE ALL，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或 ►。



- (6) 选择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OK 变为 EXECUTE。
- (7) 选择 EXECUTE，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DELETING（正在删除）”出现在画面中。当所有未受保护的图像被删除时，“COMPLETE（完成）”显示。
- (8) 按 DISPLAY 关闭菜单。



要返回 FN 画面

选择 RETURN、RETUR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要取消删除 “Memory Stick” 上的所有图像

在步骤 5 或 6 选择 RETURN，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出现 “DELETING（正在删除）” 时
请勿转动 POWER 开关或按任何键。

写入打印标志 - PRINT MAR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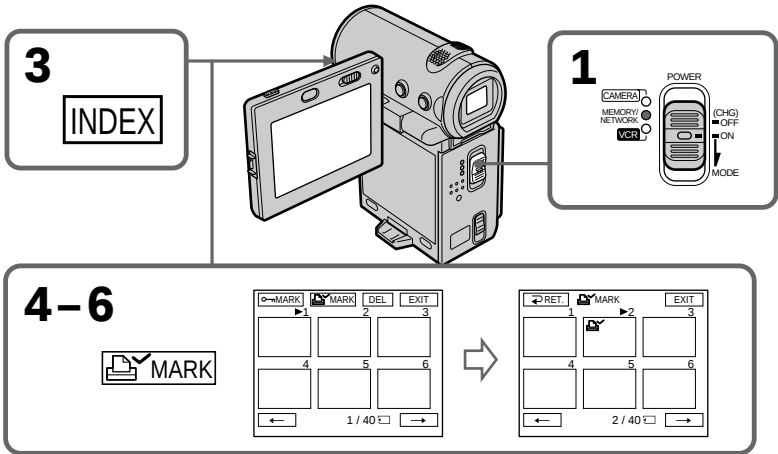
- 仅限于 DCR-IP7E

可以注上标志指定已记录的静像进行打印。此功能在以后打印静像时很有用。
本摄像机符合用于指定要打印静像的 DPOF（数字打印顺序）标准。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
- (2) 在 MEMORY 方式下，进入步骤 3。
在 VCR 方式下，选择 PB，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3) 选择 INDEX，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以选择所需的静像。
索引画面出现。
- (4) 选择 MAR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出现打印标志写入画面。
- (5) 将 标志移动到您要写入打印标志的图像，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 ”标志出现在所选的图像上。
- (6) 重复步骤 5 在其他图像上写入打印标志。
- (7) 所有打印标志写入完毕后，选择 EXIT，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FN 画面出现。



要删除写入的打印标志

在步骤 5 中再选择您要删除打印标志的图像，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指示消失。

若“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不能在静像上写入打印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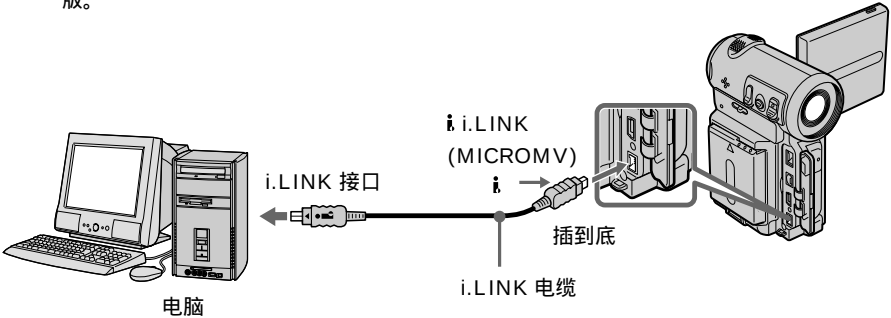
动画

不能在动画上写入打印标志。

用电脑观看录像带上录制的图像

您可以利用电脑观看或编辑在录像带上录制的图像。您可以在录像带上录制由电脑编辑的图像。

要在电脑上观看图像，需要使用 MICROMV（附带）的应用软件 MovieShaker 3.1 版。



注

要在电脑上观看图像，您必须在电脑上安装 i.LINK 驱动程序和应用软件。它们都包含在附带的 MICROMV 的应用软件 MovieShaker 3.1 版中。

在向电脑中安装 i.LINK 驱动程序和应用软件之前，请勿将本摄像机与电脑相连接。关于安装和 i.LINK 连接的详情，请参见附带的 MICROMV 的 MovieShaker 3.1 版的使用说明。

推荐的电脑环境

推荐的 Windows 环境

- 操作系统： Microsoft Windows MillenniumEdition、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Windows XP Home/Professional（将要推出）。需标准安装。
但如果上述环境是升级的操作系统，则操作无法保证。
- CPU: MMX Pentium III 600 MHz 或更快（必须）
MMX Pentium III 800 MHz 或更快（推荐）
- 内存： 128 MB 或以上（必须）
256 MB 或以上（推荐）
- 显示器： 800 × 600 以上屏幕尺寸 /
1024 × 480 以上屏幕尺寸，16 位或以上彩色。
- 硬盘： 100 MB 硬盘空间（用于安装），ATA66 以上速度（抓取图像用）

i.LINK（IEEE1394）接口必须是标准品。

注

对于上述所有推荐的电脑环境，其操作不能均得到保证。

用电脑观看 “Memory Stick” 上录制的图像

- 仅限于 DCR-IP7E

您可以用电脑观看录制在 “Memory Stick” 上的数据。

注

“Memory Stick” 上录制的数据以下列格式保存。请确认支持这些文件格式应用程序已安装在电脑中。

- 静像：JPEG 格式
- 动画 / 音频：MPEG 格式

推荐的电脑环境

推荐的 Windows 环境

操作系统：要求 Microsoft Windows 98、Windows 98SE、Windows Me 或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 的标准安装。

但如果上述环境是升级的操作系统，则操作无法保证。

CPU：MMX Pentium 200 MHz 或更快

- 必须提供标准 USB 接口。
- 必须已安装诸如 Windows Media Player 之类能播放 MPEG 图像的应用程序（以播放动画）。

推荐的 Macintosh 环境

Mac OS 8.5.1/8.6/9.0/9.1 的 Macintosh 电脑，Mac OS X 为标准安装。

但请注意，以下机型应升级到 Mac OS 9.0/9.1。

- 标准安装 Mac OS 8.6 并带插槽安装型 CD-ROM 驱动器的 iMac
- 标准安装 Mac OS 8.6 的 iBook 或 Power Mac G4

- 必须提供标准的 USB 接口。
- 必须已安装 QuickTime 3.0 以上版本（以播放动画）。

注

- 如果同时在一台电脑上连接两台以上的 USB 装置，或使用集线器时，无法保证在 Windows 或 Macintosh 环境下的操作。
- 根据同时使用的 USB 装置的类型，有些装置可能不操作。
- 不能保证在上述所有推荐电脑环境下的操作。

安装 USB 驱动程序

将本摄像机连接至电脑之前，请在电脑上安装 USB 驱动程序。USB 驱动程序与用于观看图像的应用软件一起包含在摄像机附带的 CD-ROM 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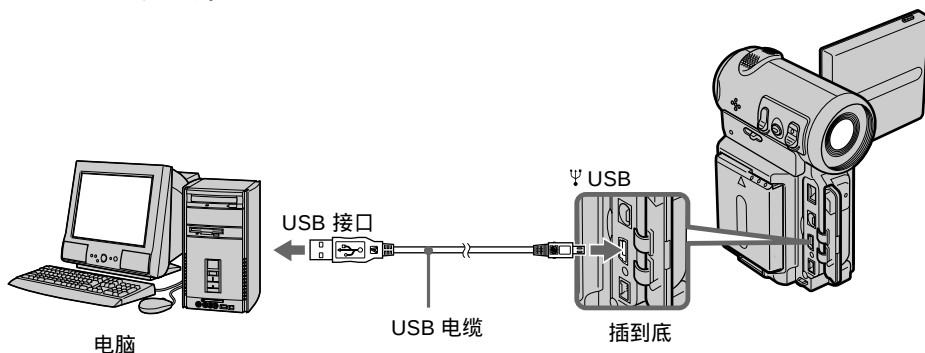
在完成安装 USB 驱动程序之前，请勿将 USB 电缆接至电脑。

Windows 98、Windows 98SE、Windows Me、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 的用户

- (1) 接通电脑的电源并等待 Windows 启动。
- (2) 将附带的 CD-ROM 插入电脑的 CD-ROM 驱动器中。应用程序的画面出现。
- (3) 将光标移到“USB Driver Installation for Windows 98/98SE/Me and Windows 2000”处并点击。USB 驱动程序的安装开始。
- (4) 按照画面上的信息安装 USB 驱动程序。
- (5) 用附带的 USB 电缆将摄像机上的 USB 插孔与电脑上的 USB 接口相连接。
- (6)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连接交流电源转接器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USB MODE 出现在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上。电脑识别摄像机，Windows Add Hardware Wizard 启动。

- (7) 按照屏幕上的信息让 Add HardWare Wizard 识别硬件。Add HardWare Wizard 会启动两次，因为安装了 2 种不同的 USB 驱动程序。请勿中断安装，确保其进行完毕。



连接电脑

注

- 如果摄像机中未安装“Memory Stick”，则无法安装 USB 驱动程序。
在安装 USB 驱动程序之前务必将“Memory Stick”插入摄像机。
- 因在完成安装 USB 驱动程序之前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脑，故 USB 驱动程序没有正确登录。
按照第 158 页上的步骤重新安装 USB 驱动程序。

无法通过 USB 连接来传送图像数据

因在完成安装 USB 驱动程序之前将电脑连接至本摄像机，故USB 的驱动程序登录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操作以正确安装 USB 驱动程序。

步骤 1 将异常的 USB 装置驱动程序卸载

- ① 接通电脑电源启动 Windows。
- ② 用电脑附带的 USB 电缆连接电脑上的 USB 插孔和摄像机上的 USB 插孔。
- ③ 在摄像机中插入 “ Memory Stick ”，连接交流电源转接器，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④ 打开电脑的 “ Device Manager ”。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
打开 “ My Computer ” → “ Control Panel ” → “ Hardware ” 标签，并点击 “ Device Manager ” 键。
其他操作系统：
选择 “ My Computer ” → “ Control Panel ” → “ System ”，并点击 “ Device Manager ”。
- ⑤ 选择 “ Other devices ”。
选择带 “ ? ” 标志的装置并删除。
例如：(?) Sony Handycam
- ⑥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然后拔下 USB 电缆。
- ⑦ 重新启动电脑。

步骤 2 安装 CD-ROM 上的 USB 驱动程序

进行第 157 页上 “ 安装 USB 驱动程序 ” 中的全部操作步骤。

Mac OS 8.5.1/8.6/9.0 用户

- (1) 接通电脑电源并等待 Mac OS 启动。
- (2) 将附带的 CD-ROM 插入电脑的 CD-ROM 驱动器中。
- (3) 双击 CD-ROM 驱动器图标打开视窗。
- (4) 双击包含操作系统的硬盘图标打开视窗。
- (5) 从步骤 3 打开的视窗中移动下面 2 个文件夹至步骤 4 打开的视窗中的系统文件夹图标 (拖放)。
 - Sony Camcorder USB Driver
 - Sony Camcorder USB Shim
- (6) 出现 “ Put these items into the Extensions folder ? ” 时点击 OK。
- (7) 重新启动电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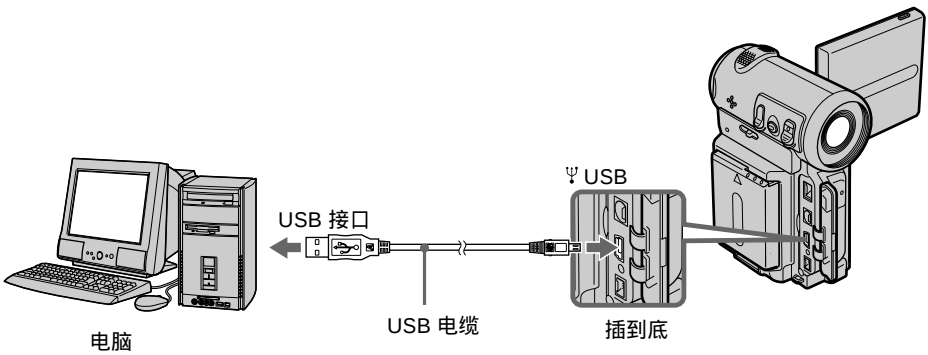
Mac OS 9.1, Mac OS X

不需要安装 USB 驱动程序。只需用 USB 电缆连接 Mac，Mac 就能作为一个驱动程序来自动加以识别。

观看图像

Windows 用户

- (1) 接通电脑的电源并等待 Windows 启动。
 - (2) 将 USB 电缆的一端连接至摄像机上的 USB 插孔，另一端连接至电脑上的 USB 接口。
 - (3) 在摄像机中插入 “ Memory Stick ”，并将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至摄像机，然后连接至墙上电源插座。
 - (4)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USB MODE 出现在摄像机的屏幕上。
 - (5) 打开 Windows 上的 “ My Computer ”，并双击最新认出的驱动器。（例如：“ Removable Disk (E:) ”）
显示 “ Memory Stick ” 中的文件夹。
 - (6) 从文件夹中选择并双击所需的图像文件。
有关文件夹和文件名的详细说明，请参见 “ 图像文件存储目的地和图像文件 ”（ p. 161 ）。
- 关于采用网络功能的储存文件，请参见网络功能使用说明书。



所需的文件类型	按此顺序双击
静像 / 动画*	“ Dcim ” 文件夹 → “ 100msdcf ” 文件夹 → 图像文件

* 最好在观看之前将文件复制到电脑的硬盘中。如果直接从 “ Memory Stick ” 播放文件，图像和声音可能会中断。

拔下 USB 电缆 / 退出 “ Memory Stick ”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Windows Me 用户

要拔下 USB 电缆或退出 “ Memory Stick ” 时，请按以下步骤操作。

- (1) 将光标移到任务栏的 “ Unplug or Eject Hardware ” 图标并点击以取消可用的驱动器。
- (2) 出现从系统取消驱动器的信息，然后拔下 USB 电缆或退出 “ Memory Stick ”。

Machintosh 用户

- (1) 结束打开的应用程序。
确认硬盘的存取灯未点亮。
- (2) 将 “ Memory Stick ” 图标拖放到垃圾桶或在特殊菜单下选择退出。
- (3) 退出 “ Memory Stick ”。

关于使用电脑

“ Memory Stick ”

- 如果在电脑上对 “ Memory Stick ” 格式化，或在连接 USB 电缆时摄像机中的 “ Memory Stick ” 被电脑格式化，则不能保证 “ Memory Stick ” 在摄像机上的操作。
- 请勿在 Windows 机上优化 “ Memory Stick ”，这将会缩短 “ Memory Stick ” 的寿命。
- 请勿压缩 “ Memory Stick ” 上的数据。压缩文件无法在本摄像机上播放。

软件

- 根据应用软件，有时打开静像文件时文件尺寸可能会增大。
- 从电脑将经过润饰软件修改的图像装到摄像机时或直接在摄像机上修改图像时，可能会因图像格式不同而出现文件错误指示，并可能无法打开该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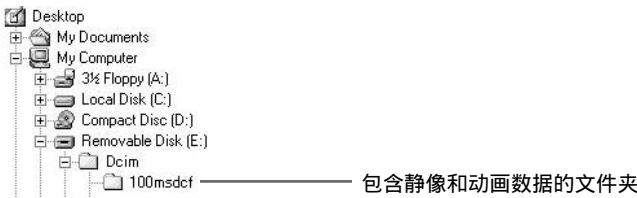
与电脑的通讯

从挂起、恢复或休眠中恢复时，摄像机与电脑之间的通讯可能无法恢复。

图像文件存储目的地和图像文件

用本摄像机拍摄的图像文件在文件夹中按摄像方式分组。
文件名的含义如下。□□□□ 表示 0001 至 9999 范围内的任意数字。

Windows Me 用户
(识别摄像机的驱动器为 [E:])



文件夹	文件	含义
100msdcf	DSC0□□□□.jpg	静像文件
	MOV1□□□□.mpg	动画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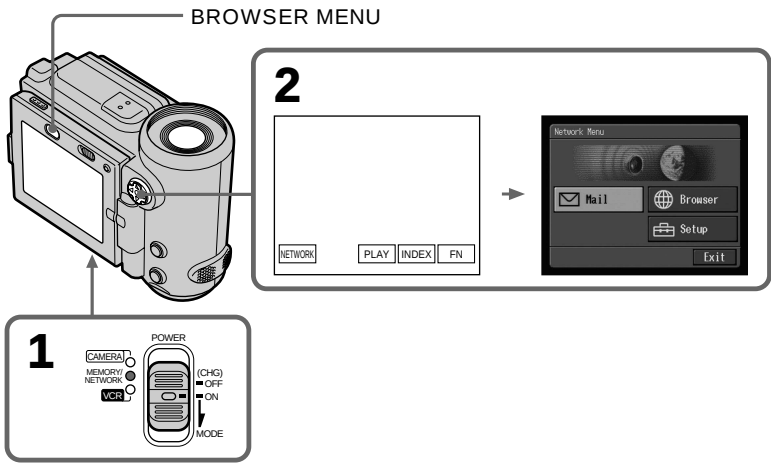
连接电脑

接入网络

- 仅限于 DCR-IP7E

您可以使用符合本摄像机标准的 Bluetooth 设备接入网络。接入网络之后，您可以在网络上浏览网页或收 / 发电子邮件等。本章说明仅打开 Network Menu 方法。关于网络操作的详情，请参见本摄像机的网络功能使用说明书。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NETWORK 位置。
- (2) 选择 NETWOR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网络菜单出现，● (Bluetooth) 指示灯点亮。



当您利用网络功能发送电子邮件时，您可以将“Memory Stick”上录制的图像作为电子邮件的附件。每封电子邮件所附的文件尺寸最大为 3 MB。当附带动画文件时，所附图像的播放时间依图像质量方式而定。详情请参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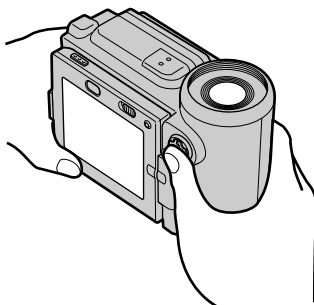
图像质量方式	SUPER FINE	FINE	STANDARD	LIGHTMODE
播放时间 / 每封电子邮件	17 秒	29 秒	58 秒	119 秒

关于商标

- BLUETOOTH 商标由其所有人拥有，Sony Corporation 授权使用。
- 本说明书中出现的所有其他产品名称可能为其相应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本说明书未在每一处标上“™”和“®”。

使用网络功能时

如图所示用双手握住摄像机。



注

请注意在操作本摄像机时，不要接触 ▼ BATT 杆。充电式电池可能会不慎从本摄像机脱落。

故障类型及其解决方法

如果在使用摄像机时遇到任何问题，请利用下表进行检修。若问题得不到解决，请断开电源并与 Sony 经销商联系。如果“C:□□:□□”出现在屏幕上，则自检显示功能工作了。参见第 170 页。

摄像方式中

状况	原因和 / 或解决方法
START/STOP 不起作用。	- POWER 开关未设定于 CAMERA 位置。 → 将其设定于 CAMERA 位置 (p. 29)。 - 录像带走到头了。 → 倒回录像带或使用新录像带 (p. 27 , 43)。 - 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位于红色部分可见的位置。 → 使用新录像带或推回写保护片 (p. 27)。 - 录像带粘到磁鼓上了 (湿气凝结)。 → 退出录像带并将摄像机搁置 1 小时以上使其恢复 (p. 179)。
电源切断了。	- 在 CAMERA 状态下操作时，摄像机处于待机状态的时间超过了 5 分钟。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后打开电源 (p. 30)。 - 电池耗尽，或即将耗尽。 → 安装完全充电的充电式电池。
取景器屏幕上的图像不清晰。	- 取景器未拉到底。 → 拉出取景器。 - 取景器镜头未调好。 → 调整取景器镜头 (p. 33)。
稳定拍摄功能失效。	菜单设定中的 STEADYSHOT 项目被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为 ON (p. 102)。
自动聚焦功能失效。	- 设定为手动聚焦方式。 → 将其设定为自动聚焦方式 (p. 65)。 - 摄像条件不适合于自动聚焦。 → 手动调整聚焦 (p. 65)。
图像不出现在取景器中。	液晶显示面板打开了。 → 关闭液晶显示面板 (p. 30)。
拍摄黑暗背景前的灯光或烛光等物体时出现垂直线条。	拍摄对象和背景之间对比度太大。这并非是故障。
拍摄极亮的物体时出现垂直线条。	这叫曳尾现象。并非是故障。
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上出现一些微小的白点。	启动了慢速快门、低亮度方式。这并非故障。
一个来历不明的图像出现在屏幕上。	若在未插入录像带的状态下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后经过了 10 分钟，或在菜单设定中将 DEMO MODE 设定为 ON，摄像机会自动开始演示。 → 插入录像带，演示即停止。也可以取消 DEMO MODE (p. 106)。

故障类型及其解决方法

状况	原因和 / 或解决方法
图像太亮，被摄对象不出现在屏幕上。	• 启动了逆光功能。 → 将其取消 (p. 36) 。
听不到快门的喀嗒声。	• 菜单设定中的 BEEP 项目被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为 MELODY 或 NORMAL (p. 102) 。
拍摄电视画面或电脑画面时出现横线。	• 菜单设定中的 STEADYSHOT 项目被设定为 OFF (p. 102) 。

放像方式中

状况	原因和 / 或解决方法
不能进行放像。	• 录像带走到头了。 → 倒回录像带 (p. 43) 。
图像上有横线，或播放图像不清晰或不出现。	• 视频磁头可能脏了。 → 用清洁带 (选购) 清洁磁头 (p. 180) 。
播放录像带时听不到声音或声音很低。	• 音量调到了最小。 → 调高音量 (p. 39) 。
多图像查找、标题查找、日期查找或像片查找功能不起作用。	• 录像带的起始部分或录像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p. 73 , 76 , 78 , 80) 。
不显示标题。	• 菜单设定中的 TITLE DSPL 项目被设定为 OFF。 → 在菜单设定中将其设定为 ON (p. 102) 。 • 显示了画面指示。 → 关闭画面指示 (p. 41)
用 A/V 连接电缆不能进行复制。	• VIDEOINPUT 的设置有误。 → 设定于正确的位置 (p. 84) 。
播放图像有 1 秒钟左右的停止。	• 播放过渡的摄像部分时，会有 1 秒钟左右的停止。这不是故障。

摄像和放像方式中

状况	原因和 / 或解决方法
即使推 POWER 开关，摄像机也不动作。	• 未装入充电式电池，或电池耗尽了或即将耗尽。 → 装入充好电的充电式电池 (p. 18 , 19) 。 • 交流电源转接器未连接到墙上电源插座。 → 将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到墙上电源插座 (p. 21) 。

摄像和放像方式中

状况	原因和 / 或解决方法
充电式电池电力消耗快。	• 环境温度太低。 • 充电式电池未完全充电。 → 重新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 (p. 19) 。 • 充电式电池电力完全耗尽，并且不能再充电了。 → 用新的充电式电池更换 (p. 18) 。
电池剩余量指示不表示正确的时间。	• 长时间在极热或极冷的环境下使用充电式电池。 • 充电式电池已完全耗尽，无法再充电。 → 用新的充电式电池更换 (p. 18) 。 • 电池未完全充电。 → 请使用充好电的充电式电池 (p. 19) 。 • 电池剩余时间发生偏差。 → 请重新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 (p. 19) 。
虽然电池剩余指示表示充电式电池还有足够的电力进行操作，但电源切断。	• 电池剩余时间发生偏差。 → 重新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使电池剩余指示的表示正确 (p. 19) 。
不能从录像带舱中取出录像带。	• 电源断开了。 → 将其连接好 (p. 18 , 19) 。 • 电池未完全充电。 → 使用充好电的充电式电池 (p. 19) 。
 和  指示闪烁，除退带之外的所有功能都不起作用。	• 发生了湿气凝结。 → 取出录像带，并将摄像机搁置 1 小时以上使其恢复 (p. 179) 。
 指示闪烁	• 本摄像机不能识别录像带的 Micro Cassette Memory。 → 再次装入录像带 (p. 27) 。
录像带剩余指示不显示。	• 菜单设定中的  REMAIN 项目被设定为 AUTO。 → 将其设定为 ON 以始终显示录像带剩余指示 (p. 102) 。

使用“Memory Stick”操作时

– 仅限于 DCR-IP7E

状况	原因和 / 或解决方法
“Memory Stick”不起作用。	• POWER 开关未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将其设定于 MEMORY 位置 (p. 118)。 • 未插入“Memory Stick”。 → 插入“Memory Stick” (p. 110)。
无法记录。	• “Memory Stick”已存满。 → 删除不需要的图像后重新记录 (p. 150)。 • 插入了未正确格式化的“Memory Stick”。 → 用本摄像机对“Memory Stick”格式化或使用其他“Memory Stick” (p. 105)。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 (p. 108)。
图像不能删除。	• 该图像受保护。 → 取消图像保护 (p. 149)。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 (p. 108)。
不能格式化“Memory Stick”。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 (p. 108)。
不能进行删除全部图像的操作。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 (p. 108)。
不能保护图像。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 (p. 108)。 • 未显示 INDEX 画面。 → 保护标志没有写入单个画面 (p. 149)。
不能在静像上写入打印标志。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 (p. 108)。 • 未显示 INDEX 画面。 → 打印标志没有写入单个画面 (p. 154)。 • 试图在动画上写入打印标志。 → 无法在动画上写入打印标志。

故障检修

使用 “ Memory Stick ” 操作时

– 仅限于 DCR-IP7E

状况	原因和 / 或解决方法
像片保存功能不起作用。	“ Memory Stick ” 上的写保护片被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 (p. 108) 。
无法以实际尺寸播放图像。	试图播放在其他装置上录制的图像时，可能无法以实际尺寸播放图像。这并非是故障。
播放时无声音。	文件没有录制声音。

其他

状况	原因和 / 或解决方法
不记录标题。	- 已记录了 20 个标题。 → 删除无用的标题 (p. 94) 。 - 该录像带被设定于防误抹位置。 → 推动写保护片使红色部分不可见 (p. 27) 。
摄像机附带的遥控器不起作用。	- 菜单设定中的 COMMANDER 项目被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为 ON (p. 102) 。 - 有物体挡住了遥控器的红外线。 → 移开障碍物。 - 电池的 + - 极性未按 + - 标志正确装入电池舱。 → 按正确极性装入电池 (p. 192) 。 - 电池耗尽了。 → 装入新电池 (p. 192) 。
即使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或录像机的输出接口，电视机或录像机的图像也不出现。	- 菜单设定中的 DISPLAY 项目被设定为 V-OUT/LCD。 → 将其设定为 LCD (p. 102) 。 - 菜单设定中的 VIDEOINPUT 设定错误。 → 设定于正确的位置。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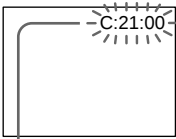
状况	原因和 / 或解决方法
虽然接通了电源，但不能操作任何功能。	• 从墙上交流插座取下交流电源转接器或取出电池，然后约 1 分钟之内再重新接上。接通电源开关。若仍然不能操作，请用尖头物按复位键。（若按复位键，包括日期和时间在内的所有设定（DCR-IP7E：除 NETWORK 方式设置）都返回初始值。）（p. 190）。
充电式电池充电时，CHG 指示灯不点亮。	• 充电结束。 • 未正确安装充电式电池。 → 将其正确安装（p. 18）。
无法对充电式电池充电。	• POWER 开关未设定于 OFF（CHG）位置。 → 将其设定于 OFF（CHG）位置。
对充电式电池充电时，CHG 指示灯闪烁。	• 充电式电池未正确安装。 → 将其正确安装（p. 18）。 • 充电式电池有问题。 → 请与 Sony 经销商或当地的授权 Sony 维修厂家联系。
旋律或哔音响起 5 秒钟。	• 发生了湿气凝结。 → 取出录像带，并将摄像机搁置 1 小时以上使其恢复（p. 179）。 • 本摄像机出现了某些问题。 → 取出录像带再装上，然后操作本摄像机。
屏幕上不出现按键。	• 按了 DISPLAY。 → 按控制键中央的 ●。 → 按摄像机上或遥控器上的 DISPLAY（p. 41）。
出现在取景器或电视机屏幕上的指示呈镜像反转。	• 启动了镜像方式。 这并非是故障。
采用 USB 连接不能转送图像数据（仅限于 DCR-IP7E）。	• 在完成安装 USB 驱动程序之前连接了 USB 电缆。 → 卸载异常的 USB 驱动程序并重新安装 USB 驱动程序（p. 158）。
摄像机发热。	• 这不是故障。
用 i.LINK 电缆连接其他设备时，屏幕无图像显示。	• 本摄像机不能与 DV 产品相连。

自检显示

本摄像机具有自检显示功能。

此功能在屏幕上以一个 5 位数的代码（由字母和数字组成）显示摄像机当前的状况。如果显示了 5 位数的代码，请查看下面的代码表。最后的 2 位数（由 □□ 表示）根据摄像机的状态而异。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



自检显示

- C:□□:□□
您可以自己维修摄像机。
- E:□□:□□
与 Sony 经销商或当地授权的 Sony 维修店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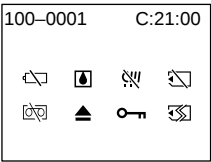
5 位数显示	原因和 / 或解决方法
C:04:□□	正在使用的充电式电池不是 “ InfoLITHIUM ” 充电式电池。 → 请使用 “ InfoLITHIUM ” 充电式电池。
C:21:□□	发生了湿气凝结。 → 请取出录像带并将摄像机搁置 1 小时以上使其恢复（ p. 179 ）。
C:22:□□	视频磁头脏了。 → 请用清洁带清洁磁头（ p. 180 ）。
C:31:□□ C:32:□□	发生了上述以外的自己可维修的故障。 → 请取出录像带后再重新插入，然后操作摄像机。 → 请按下交流转接器的电源线插头或取出充电式电池。重新接通电源后再操作摄像机。
E:61:□□	发生了您无法维修的摄像机故障。 → 如果在断开和连接电源之后再次出现相同的代码，请与 Sony 经销商或当地授权 Sony 维修厂家联系。联系时，请告知 5 位数代码（如：E：61：10）。

如果您试了几次进行检修，仍然无法解决问题，请与 Sony 经销商或当地的授权 Sony 维修厂家联系。

警告指示和信息

如果屏幕上出现指示和信息，请检查下列事项：
详细说明请参见括号“（ ）”中的页码上的内容。

警告指示



100-0001 文件的警告指示 (仅限于 DCR-IP7E)

- 慢速闪烁：
- 文件被破坏。
 - 文件不可读。
 - 试图在动画上执行 MEMORY MIX 功能。

C:21:00 自检显示 (p. 170)。

⚡ 电池耗尽或即将耗尽

- 慢速闪烁：
- 电池即将耗尽。
- 根据操作条件、环境和电池状况，有时即使还有 5 至 10 分钟的剩余量，⚡ 指示也可能闪烁。
- 快速闪烁：
- 电池耗尽了 (p. 18)。

💧 发生了湿气凝结*

- 快速闪烁：
- 退出录像带，关闭摄像机电源，并将摄像机的录像带舱打开搁置约 1 小时 (p. 179)。

📀 “Memory Stick” 的警告指示 (仅限于 DCR-IP7E)*

- 慢速闪烁：
- 未插入“Memory Stick”。
- 快速闪烁：
- 本摄像机无法读取该“Memory Stick” (p. 108)。
 - 图像无法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p. 123, 128)。

📀 “Memory Stick” 格式化的警告指示 (仅限于 DCR-IP7E)*

- 快速闪烁：
- “Memory Stick”数据被破坏。
 - “Memory Stick”未正确格式化 (p. 105)。

📀 录像带的警告指示

- 慢速闪烁：
- 录像带快走到头了。
 - 未装入录像带。*
 - 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被推开 (露出红色) (p. 27)*
- 快速闪烁：
- 录像带走到头了。*

⬆ 需要退出录像带*

- 慢速闪烁：
- 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被推开 (露出红色) (p. 27)。
- 快速闪烁：
- 发生湿气凝结 (p. 179)。
 - 录像带走到头了。
 - 自检显示功能启动 (p. 170)。

🔑 图像受保护 (仅限于 DCR-IP7E)*

- 慢速闪烁：
- 图像受保护 (p. 149)。

📀 Micro Cassette Memory 的警告指示

- 慢速闪烁：
- 退出录像带再插入。如果指示仍然闪烁，录像带的 Micro Cassette Memory 可能出故障。
- 快速闪烁：
- 本摄像机的 Micro Cassette Memory 可能出故障。
- * 您听到旋律或噪音。

警告信息

- CLOCK SET 设定日期和时间 (p. 23)。
- FOR “ InfoLITHIUM ” BATTERY ONLY 使用 “ InfoLITHIUM ” 充电式电池 (p. 19)。
-  CLEANING CASSETTE¹⁾ 视频磁头脏了 (p. 180)。
- COPY INHIBIT 试图录制带版权控制信号的图像 (p. 173)。¹⁾
-  FULL Micro Cassette Memory 已存满 (p. 91)。²⁾
-  FULL “ Memory Stick ” 已存满 (p. 120)。^{2) 3)}
-  NO FILE “ Memory Stick ” 上未记录图像 (p. 138)。^{2) 3)}
-  NO MEMORY STICK 未插入 “ Memory Stick ”。^{2) 3)}
-  MEMORY STICK ERROR “ Memory Stick ” 数据被破坏 (p. 110)。^{2) 3)}
-  FORMAT ERROR “ Memory Stick ” 无法被辨认 (p. 105)。^{2) 3)}
请检查其格式。
-   DIRECTORY ERROR 有两个以上相同的目录 (p. 137)。^{2) 3)}
-   TAPE END 录像带走到头了。²⁾
-  NO TAPE 插入录像带。²⁾
- DELETING 在 “ Memory Stick ” 删除数据时按了摄像机的 PHOTO 按键。^{2) 3)}
- FORMATTING 在对 “ Memory Stick ” 格式化时按了摄像机的 PHOTO 按键。^{2) 3)}
-   CLEANING END 清洁工作已完成。请退出清洁带。(p. 180)
-  TITLE FULL 已录入 20 个标题。(p. 91)
- INPUT ERROR 输入的图像格式不相容 (例如, 用 DV 格式录制的图像。)
(p. 88)
- NO INPUT 试图在无信号输入摄像机时开始录像。(p. 88)
-  NOT REC 试图混合电影档案的图像。(p. 134)³⁾
- CHANGE TO “ CAM ” 或 “ VCR ”
清洁带无法在 MEMORY 方式下使用。(p.180)³⁾

¹⁾  指示和 “  CLEANING CASSETTE ” 信息依次在屏幕上出现。

²⁾ 您听到旋律和哔音。

³⁾ 仅限于 DCR-IP7E。

可使用的录像带

选择录像带

本摄像机只能使用 **|||||** MICROMV 录像带，而不能使用任何其他的 **8** 8 mm、**Hi8** Hi8、**D** Digital8、**VHS** VHS、**VHSC** VHSC、**S-VHS** S-VHS、**S-VHSC** S-VHSC、**B** Betamax、**ED Beta** ED Betamax、**DV** DV、或 **Mini DV** mini DV 录像带。

所有 MICROMV 录像带均有 Micro Cassette Memory。

||||| Micro Cassette Memory、**|||||** MICROMV 和 **|||||** MICROMV 是 Sony Corporation 的注册商标。

版权信号

放像时

在本摄像机上播放为保护软件版权而记录了版权保护信号的录像带时，不能使用其他摄像机进行复制。

录像时

不能使用本摄像机复制为保护软件版权而记录了版权保护信号的软件。

如果试图复制这类软件，COPY INHIBIT（禁止复制）将出现在液晶显示屏、取景器或电视机屏幕上。本摄像机摄像时不在录像带上录制版权控制信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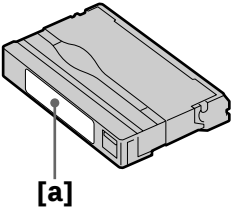
放像时

也可以在液晶显示屏上播放以 NTSC 制式录制的录像带。

关于 MICROMV 录像带

在 MICROMV 录像带上贴标签时

请务必仅在下图所示 **[a]** 位置上贴标签，以免引起本摄像机的故障。



使用 MICROMV 录像带之后

将录像带倒至开头，放入盒内，竖直存放。

Micro Cassette Memory 功能不起作用时

重新装入录像带。

关于“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

何谓“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

“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是一种锂离子充电式电池，它具有在本摄像机和选购的交流电源转接器 / 充电器之间交流有关操作状况信息的功能。

“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根据摄像机的操作条件计算电源消耗并以分钟显示电池的剩余时间。

充电式电池的充电

- 开始使用本摄像机之前，务必对电池充电。
- 最好在 10°C 至 30°C 的环境温度下对电池充电，直至 CHG 指示灯熄灭（表示电池已完全充电）。若在此温度范围以外充电，可能无法有效地对电池充电。
- 充电结束后，从摄像机的 DC IN 插孔上拔下交流电源转接器或取出充电式电池。

电池的有效使用

- 在低温环境下电池的性能下降，所以充电式电池的可使用时间缩短。以下建议可使充电式电池的使用时间延长：
 - 将充电式电池放在贴身的口袋中捂热，并在开始拍摄前迅速装入摄像机。
 - 使用高性能电池（NP-FF70，选购）。
- 频繁操作放像、快进或倒带会更快地消耗电池。最好使用高性能电池（NP-FF70，选购）。
- 摄像机不摄像或不放像时，务必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摄像机处于待机状态或播放暂停时，充电式电池仍然消耗电力。
- 请准备预定摄像时间二至三倍的备用电池，并在实际摄像之前进行试拍。
- 请勿让充电式电池碰到水，充电式电池不防水。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 如果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表示还有足够的电池电力但电源断开，请重新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使电池剩余时间指示正确显示。但请注意，如果电池长时间在高温下使用或保持在完全充电的状态、或被频繁使用，有时无法恢复正确的电池指示。请将电池剩余时间指示看作近似的摄像时间。
- 根据操作条件或周围温度和环境，有时即使电池剩余时间还有 5 至 10 分钟，表示电池剩余时间接近零的  标志会闪烁。

充电式电池的保存方法

- 即使长时间不使用充电式电池，也请每年将其完全充电一次，然后在本摄像机中将其用尽后取下，保存在干燥阴凉的地方。这样可以维持充电式电池的功能。
- 要在本摄像机中将充电式电池用尽时，请勿装入录像带，将摄像机保持在摄像方式直至电源断开。

电池寿命

- 电池寿命是有限的。电池随着使用次数的增加和时间的推移，其容量逐渐下降。当电池的可使用时间明显缩短时，可能的原因就是充电式电池的寿命到了。请购买新的充电式电池。
- 电池寿命根据各充电式电池的保存方法、操作条件和环境而异。

关于 i.LINK

本机上的 i.LINK (MICROMV) 插孔为 i.LINK 兼容的 MICROMV 插孔。本节说明 i.LINK 的标准及其特性。

何谓 “ i.LINK ” ？

i.LINK 是用于在带 i.LINK 端子的两台装置之间以双向处理数字视频、数字音频和其他数据的数字串行接口，并用于控制其他装置。

可以用一根 i.LINK 电缆连接 i.LINK 兼容的装置。可以进行的應用为操作各种数字 AV 装置以及进行数据处理。当本机与两台以上的 i.LINK 兼容装置串行连接时，不仅可以操作与本机相连接的装置并进行数据处理，而且还可以通过直接连接的装置操作其他装置并进行数据处理。

但是请注意，操作方法有时会根据所连接装置的特性和规格而异，有时可能无法在某些所连接的装置上进行操作和数据处理。

注

通常只能用 i.LINK 电缆在本机上连接一台装置。将本机与有两个以上 i.LINK 插孔的 MICROMV 兼容装置连接时，请参阅所连接装置的使用说明书。

关于名称 “ i.LINK ”

i.LINK 是由 SONY 提出并在 IEEE 1394 数据传输总线中常用的术语，是被许多公司认可的商标。

IEEE 1394 是经电气和电子工程师学会标准化的国际标准。

i.LINK 波特率

本摄像机的最大波特率为 “ S400 ”。

i.LINK 的最大波特率根据装置而异。定义有三种最大波特率：

S100 (约 100 Mbps*)

S200 (约 200 Mbps)

S400 (约 400 Mbps)

波特率在各装置使用说明书的 “ 规格 ” 中列出。有些装置也表示在 i.LINK 端子附近。未注明装置 (本机除外) 的最大波特率为 “ S100 ”。

当本机与具有不同最大波特率的装置相连接时，波特率有时会与所表示的波特率不同。

*何谓 Mbps ？

Mbps 表示每秒钟的兆比特数，或者为每秒钟可以传送或接收的数据量。例如，波特率为 100 Mbps 表示 1 秒钟可以传送 100 兆比特数据。

本机的 i.LINK 功能

关于如何将本机与带 i.LINK (MICROMV) 插孔的其他视频装置相连接进行复制的详细说明, 请参见第 82, 87 页。

除视频装置以外, 本机还可以与 SONY 牌其他 i.LINK 兼容装置 (如 VAIO 系列个人电脑) 连接使用。

将本机与个人电脑连接之前, 务必先将本机支持的应用软件安装在个人电脑上。

关于连接本机时的注意事项的详细说明, 请同时参阅所连接装置的使用说明书。

需要的 i.LINK 电缆

请使用 Sony i.LINK 4 芯对 4 芯电缆 (在 MPEG2 复制中)。

i.LINK 和  是商标。

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

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

可以使用网络功能的国家和地区有一定限制。详情请参见相应的网络功能操作说明书（仅限于 DCR-IP7E）。

利用摄像机附带的交流电源转接器，您可在电源体系为 100V 至 240V 交流电，50/60 Hz 的任何国家或地区使用本摄像机。

本摄像机为 PAL 制式。如果要在电视机上观看播放图像，必须使用带 VIDEO/AUDIO 输入插孔的 PAL 制式电视机。

下面列出海外使用的电视彩色制式。

PAL 制式

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中国、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德国、英国、荷兰、香港、意大利、科威特、马来西亚、新西兰、挪威、葡萄牙、新加坡、斯洛伐克共和国、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等。

PAL-M 制式

巴西

PAL-N 制式

阿根廷、巴拉圭、乌拉圭

NTSC 制式

巴哈马岛、玻利维亚、加拿大、中美洲各国、智利、哥伦比亚、厄瓜多尔、牙买加、日本、韩国、墨西哥、秘鲁、苏利南、台湾、菲律宾、美国、委内瑞拉等。

SECAM 制式

保加利亚、法国、圭亚那、匈牙利、伊朗、伊拉克、摩纳哥、波兰、俄罗斯、乌克兰等。

湿气凝结

如果直接将摄像机从寒冷之处拿到温暖之处，湿气可能会凝结在摄像机内、录像带表面或镜头上。这时，录像带可能会粘到磁鼓上而损坏，摄像机也可能无法正常工作。如果摄像机内有湿气，会响起哔音并且  指示闪烁。当  指示同时闪烁时，表示摄像机中装有录像带。如果湿气凝结在镜头上，则指示不出现。

如果发生湿气凝结

除退带之外的所有功能都将失效。请退出录像带，关闭摄像机电源，并打开录像带舱将其搁置 1 小时左右。重新接通电源时，如果  指示不出现，则摄像机可以使用了。

关于湿气凝结

将摄像机从寒冷之处拿到温暖之处（或反之），或在以下极热的场所使用摄像机时，可能发生湿气凝结：

- 将摄像机从滑雪场拿到经取暖器加热的场所
- 将摄像机从有空调的汽车或房间拿到炎热的室外
- 在暴雨或阵雨后使用摄像机
- 在高温和高湿的场所使用摄像机

如何防止湿气凝结

将摄像机从寒冷之处拿到温暖之处时，请将摄像机装入塑料袋中并加以密封，等袋内空气的温度达到其周围环境温度时（约 1 小时后），取下塑料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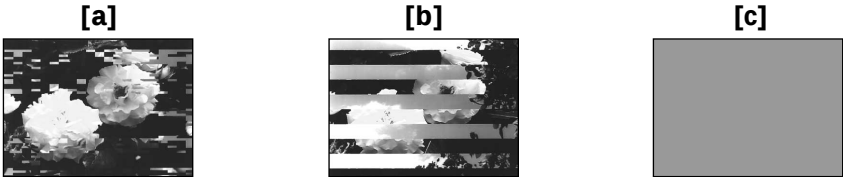
维修信息

清洁视频磁头

为确保正常的拍摄并获得清晰的图像，请清洁视频磁头。在下列情况下，视频磁头可能脏了。

- 播放图像中出现拼嵌图杂波。
- 播放图像不动。
- 播放图像不出现。
- 在摄像中屏幕上相继出现  指示和 “ CLEANING CASSETTE ” 信息或  指示闪烁。

如果发生上述 [a]、[b] 或 [c] 的问题，请用 Sony MGRCLD 清洁带清洁视频磁头。查看图像，若上述问题仍然存在，请重复清洁。



如果视频磁头很脏，整个画面变成蓝色 [c]。

自动播放清洁带

本摄像机带有自动播放清洁带功能。请根据下列步骤操作。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VCR 位置。
- (2) 装入清洁带。
- (3) 选择 OK，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NOW CLEANING” 信息出现。
清洁完成后，“CLEANING END” 信息出现。
- (4) 退出清洁带。

要取消清洁

选择 CANCEL，然后按控制键中央的 .

视频磁头

如果长时间使用本摄像机，视频磁头会磨损。当使用清洁带无法使图像更清晰时，视频磁头可能已磨损。此时，必须更换视频磁头。详情请就近联系 Sony 经销商。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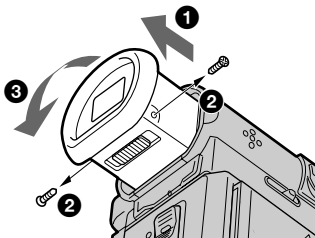
- 清洁视频磁头时，请勿使用清洁带以外的工具。
- 清洁带在 MEMORY 方式下不能工作（仅限于 DCR-IP7E）。

清洁液晶显示屏

如果液晶显示屏上有指纹或变脏，最好使用 LCD 清洁工具（选购）清洁液晶显示屏。

除去取景器内的灰尘

- (1) 朝箭头方向拉出取景器 ①。朝箭头方向用螺丝刀（选购）拧下两颗螺丝 ②。在按住突起部的同时，朝箭头方向取下眼杯 ③。



- (2) 用市售的吹刷除去眼杯和取景器内的灰尘。
(3) 按照相反的方法装上眼杯 ③，然后朝箭头方向重新拧上螺丝 ②。

小心

请勿卸除任何其他螺丝。仅可卸除取下眼杯所必须的螺丝。

注

- 切勿掉落或弯折眼杯轴。
- 请小心处理眼杯。

对摄像机内的充电式电池充电

摄像机内装有充电式电池，因此，不论 POWER 开关设定于何处，都可保持日期和时间等。在使用摄像机时，内装充电式电池即被充电。但若不使用摄像机，充电式电池将逐渐放电。若完全不使用摄像机，充电式电池将在约 3 个月之内完全放电。即使充电式电池未充电，也不会影响摄像机的操作。但为了保持日期和时间等，若电池放电了，请对其进行充电。

对内装的充电式电池充电：

- 用摄像机附带的交流电源转接器将摄像机接至家用电源，在 POWER 开关关闭状态下将摄像机搁置 24 小时以上。
- 将完全充电的充电式电池装入摄像机，在 POWER 开关关闭状态下将摄像机搁置 24 小时以上。

注意事项

摄像机的操作

- 请在 7.2 V（充电式电池）或 8.4 V（交流电源转接器）电压下操作本摄像机。
- 无论是用直流电源或交流电源进行操作，都请使用本说明书中推荐的附件。
- 万一有硬物或液体物落入机内，请拔下摄像机的电源插头，并经 Sony 经销商检查之后，方可继续使用。
- 避免粗暴操作或机械冲击。须特别注意保护镜头。
- 不使用摄像机时，请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
- 请勿用毛巾等裹住摄像机进行操作，否则会造成内部过热。
- 使摄像机避开强磁场或机械振动。
- 请勿用尖锐物品碰触液晶显示屏。
- 请勿用力按压液晶显示屏。
- 如果在寒冷的地方使用摄像机，液晶显示屏上可能出现残影。这并非故障。
- 使用摄像机时，液晶显示屏的背部可能发热。这并非故障。
- 请勿在医疗机构或飞机上使用网络功能（仅限于 DCR-IP7E）。

录像带的使用

- 请勿在录像带背面的小孔中塞入任何东西。小孔用来检测录像带类型、录像带厚度以及写保护片是否拉出。
- 请勿打开录像带保护盖或触摸录像带。
- 请勿触摸或损坏端子。请用软布清洁端子，除去灰尘。

摄像机的保养

- 长时间不使用摄像机时，请取出录像带，定期接通电源，操作 CAMERA 和 VCR 部分，并播放录像带 3 分钟左右。
- 请用软刷除去镜头上的灰尘。若镜头上有指纹，请用软布擦除。
- 请用柔软的干布或蘸有少许中性洗涤剂的软布擦净摄像机机体。请勿使用任何会损坏表面光泽的溶剂。
- 请勿让砂粒进入摄像机内部。在沙滩上或多尘的场所使用摄像机时，请勿让砂粒或尘土掉入摄像机内。因砂粒或尘土可能会导致摄像机发生故障，而有时这种故障无法修复。

交流电源转接器

- 长时间不使用本装置时，请将其电源插头从墙上电源插座上拔下。拔取电源线时，请拿着插头拔，切勿拉拽电线。
- 电线有破损、本装置被摔落或受损时，请勿使用本机。
- 请勿用力弯折交流电源线，或在其上压置重物，否则会损伤电线并引发火灾或电击。
- 请勿使任何金属物品接触连接部位的金属部分。若发生此情形，可能造成短路并损坏本装置。
- 始终保持金属接触部位清洁。
- 请勿拆解本装置。
- 请勿让本装置受到机械冲击或摔落本机。
- 使用本装置时，尤其在充电过程中，请使其远离 AM 收音机及视频装置，AM 收音机和视频装置会干扰 AM 收音和视频操作。
- 本装置在使用中变热，这并非是故障。
- 请勿将本装置放置于下列场所：
 - 极热或极冷之处
 - 多尘或肮脏之处
 - 极其潮湿之处
 - 有振动之处

关于镜头的保养和保存

- 在下列情况下请用软布擦净镜头表面：
 - 镜头表面有指印
 - 在炎热或潮湿的地方
 - 在海边等可能含盐份的环境中使用镜头时
- 将镜头保存在通风良好而且无灰尘的地方。

为防止发霉，请定期进行上述操作。

最好每个月接通一次摄像机的电源并进行操作，使摄像机长时间保持良好的状态。

充电式电池

- 请仅使用指定的充电器或带充电功能的视频装置。
- 为防止无意中短路，请勿使金属物品与电池端子接触。
- 使充电式电池远离火源。
- 切勿将充电式电池暴露于 60°C (140°F) 以上的温度下，如停在太阳下的汽车内或直射阳光下。
- 将充电式电池保存在阴凉干燥处。
- 请勿使充电式电池受到机械冲击。
- 请勿拆解或改造充电式电池。
- 将充电式电池牢靠地安装在视频装置上。
- 在还有少量剩余电量的情况下充电不影响原来的电池容量。

关于干电池

为避免因电池漏液或腐蚀而造成的损坏，请注意以下事项：

- 务必将 + - 极性对准 + - 标志装入电池。
- 干电池无法充电。
- 请勿混用新旧电池。
- 请勿使用不同类型的电池。
- 电池在长时间不使用时会缓慢放电。
- 请勿使用漏液的电池。

若发生电池漏液

- 在更换电池前请仔细擦净电池室内的漏液。
- 若您接触到漏液，请用水洗净。
- 若漏液溅入眼中，请用大量的清水清洗眼睛，并去就医。

若发生任何异常，请拔下本机的电源插头，并就近与 Sony 经销商联系。

规格

摄像机

系统

摄像系统
2 个旋转磁头
螺旋扫描系统
录音系统
旋转磁头，PCM 系统
量子化：12 位
(Fs 48 kHz，立体声)
视频信号
PAL 彩色，CCIR 标准
可使用的录像带
带  标志的 MICROMV
录像带
录像带速度
约 5.66 mm/s
摄像 / 放像时间
(使用 MGR60 录像带)
1 小时
快进 / 倒带时间
(使用 MGR60 录像带)
约 1 分 30 秒
取景器
电子取景器 (彩色)
成像元件
3.0 mm (1/6 型) CCD
(电荷耦合器件)
约 800 000 像素
(有效：400 000 像素)
镜头
Carl Zeiss
组合电动变焦镜头
滤光镜直径 30 mm
10× (光学式)，120× (数字式)
焦距
2.3 至 23 mm
转换为 35 mm 照相机时 44 至 440 mm
色温
自动，HOLD (保持)， 室内
(3 200K)， 户外 (5 800K)
最小照亮度
7 lx (lux) (F 1.7)

输入 / 输出接口

音频 / 视频输入 / 输出
10 芯接口
输入 / 输出自动转换
视频信号：1 Vp-p，75 Ω (欧姆)，非平衡，同步负

亮度信号：1 Vp-p，75 Ω
(欧姆)，非平衡
色度信号：0.3 Vp-p，75 Ω
(欧姆)，非平衡
音频信号：327 mV，(输出阻抗
为 47 kΩ (千欧) 以上时)
输入阻抗为 47 kΩ (千欧) 以上
输出阻抗为 2.2 kΩ (千欧) 以下
USB 插孔
微型 B
i.LINK (MICROMV) 输入 / 输出
4 芯接口 S400

液晶显示屏

图像
6.2 cm (2.5 英寸型)
50 × 37 mm
总点数
211 200 (960 × 220)

无线通信 (仅限于 DCR-IP7E)

通信系统
Bluetooth 规格 1.1 版本
最大通信速度 ^{1) 2)}
约 723 kbps
最大输出
Bluetooth 规格功率 2 级
通信距离 ²⁾
约 10 m (开放空间，使用带
Bluetooth 功能的 Sony
BTANW1 Modem 转接器时)
兼容的 Bluetooth 类型 ³⁾
一般接入类型
拨号网络类型
可用频带
2.4 GHz 频带
(2.400 - 2.4835 GHz)

- 1) Bluetooth 规格 1.1 版本规定的
最大速率
- 2) 依 Bluetooth 设备之间的障碍
物、无线电波条件等而定
- 3) Bluetooth 规格规定的在
Bluetooth 设备之间的有意识使
用

整体

电源
7.2 V (充电式电池)
8.4 V (交流电源转接器)

平均功耗
(使用充电式电池时)
使用取景器摄像时 (亮度普通)
3.5 W
使用液晶显示屏摄像时 (背景光打
开) 4.2 W
使用液晶显示屏摄像时 (背景光关
闭) 3.5 W
工作温度
0°C 至 40°C (32°F 至 104°F)
保存温度
- 20°C 至 +60°C (- 4°F 至
+140°F)
尺寸 (近似)
约 47 × 103 × 80 mm (宽 / 高 /
深) (不包括突起部)
重量 (近似)
310 g
仅主机
370 g
包括充电式电池，
NP-FF50，MGR60 录像带，镜头
盖和腕带
随机附件
参见第 16 页。

交流电源转接器 AC-L20A

电源
100 - 240 V 交流，50/60 Hz
功率消耗
23 W
输出电压
DC OUT：在工作状态下 8.4 V，
1.5 A
工作温度
0°C 至 40°C (32°F 至 104°F)
保存温度
- 20°C 至 +60°C (- 4°F 至
+140°F)
尺寸 (近似)
125 × 39 × 62 mm (宽 / 高 / 深)
不包括 (突出部) 电源线
重量 (近似)
280 g
不包括电源线

其他信息

充电式电池
NP-FF50

最大输出电压
直流 8.4 V
输出电压
直流 7.2 V
容量
4.8 Wh (675 mAh)
工作温度
0°C 至 40°C (32°F 至 104°F)
尺寸 (近似)
40.8 × 12.5 × 49.1 mm
(宽 / 高 / 深)
重量 (近似)
45 g
类型
锂离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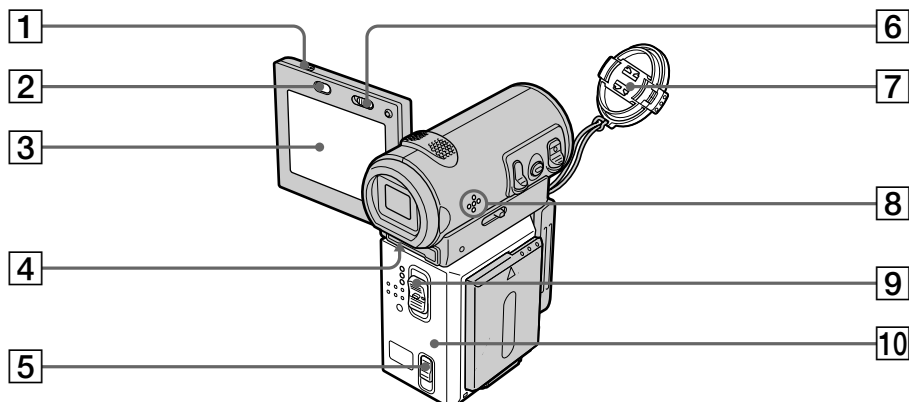
“ Memory Stick ”
(仅限于 DCR-
IP7E)

存储器
快速存储器
8MB: MSA-8A
工作电压
2.7-3.6 V
功耗
在工作状态约 45 mA
在待机状态约 130 μA
尺寸 (近似)
50 × 2.8 × 21.5 mm
(宽 / 高 / 深)
重量 (近似)
4 g

设计及规格若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零部件和控制键的识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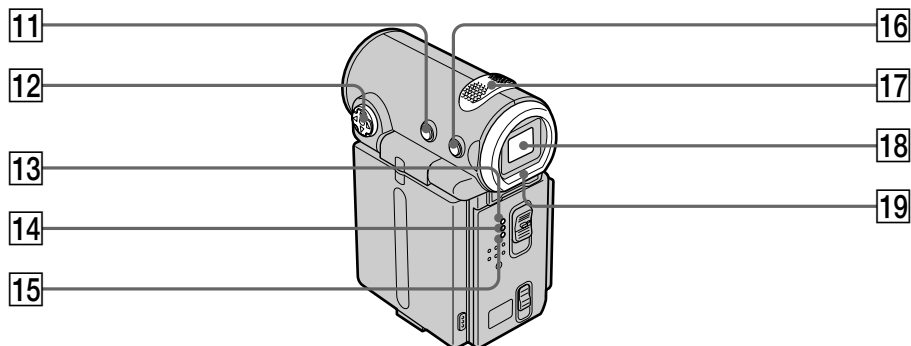
摄像机



- | | |
|---|---------------------------------------|
| 1 OPEN (开) 键 (p. 27) | 6 LCD BACKLIGHT (液晶显示屏背景光) 开关 (p. 32) |
| 2 BROWSER MENU (浏览菜单) 键 (p. 162) (仅限于 DCR-IP7E) | 7 镜头盖 (p. 29) |
| 3 液晶显示屏 (p. 30) | 8 扬声器 |
| 4 取景器镜头调节杆 (p. 33) | 9 POWER (电源) 开关 (p. 29) |
| 5 OPEN/▲EJECT (开/退出) 杆 (p. 27) | 10 录像带盖 (p. 27) |



此标记表示该产品是 Sony 牌视频产品的正宗配件。
购买 Sony 牌视频产品时，Sony 公司建议您购买带有这种
“GENUINE VIDEO ACCESSORIES” 标记的配件。



11 DISPLAY (显示键) (p. 41)

12 控制键 (▲/▼/◀/▶/●) (p. 7)

13 CAMERA (摄像) 指示灯

14 MEMORY/NETWORK (存储器 / 网络) 指示灯
(仅限于 DCR-IP7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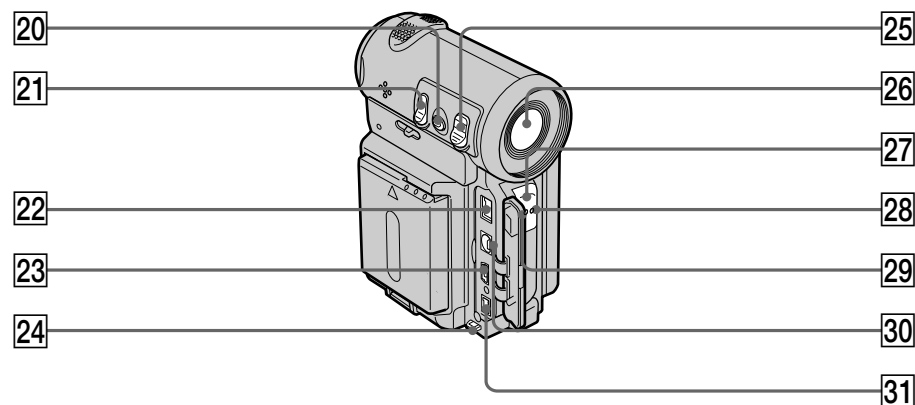
15 VCR (录像) 指示灯

16 BACK LIGHT (逆光) 键 (p. 36)

17 内置麦克风 (p. 29)

18 取景器 (p. 33)

19 眼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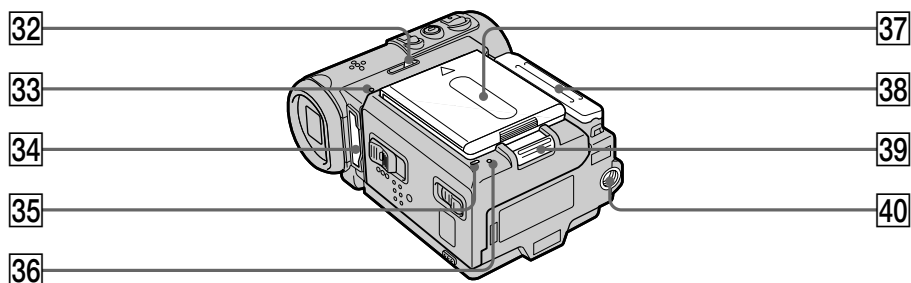


- | | |
|---|--|
| 20 ZOOM (变焦) 键 (p. 34) | 27 摄像记录指示灯 (p. 29) |
| 21 PHOTO (像片) 键 (p. 47, 118) | 28  (Bluetooth) 指示灯 (p. 162) |
| 22 DC IN (直流输入) 插孔 (p. 19) | 29 遥控感应窗 |
| 23  USB 插孔 (p. 157)
(仅限于 DCR-IP7E) | 30 A/V 插孔
(p. 45, 81, 85, 124, 130) |
| 24 腕带钩 | 31  i.LINK (MICROMV) 插孔
(p. 82, 87, 125, 130)
 i.LINK (MICROMV) 插孔与 i.LINK
兼容。 |
| 25 START/STOP (开始 / 停止)
(p. 29) | |
| 26 镜头 | |

关于 Carl Zeiss 镜头

本摄像机装备 Carl Zeiss 镜头，能够重现精细的图像。本摄像机的镜头是由德国的 Carl Zeiss 和 Sony Corporation 联合开发的。它将 MTF* 测量系统用于摄像机，并具有能与 Carl Zeiss 镜头媲美的质量。

* MTF 是 Modulation Transfer Function (修正转换函数) 的缩写。
其数值表示穿透镜头的物体光量。



32 MEMORY EJECT (存储器退出) 键
(p. 110) (仅限于 DCR-IP7E)

33 接入指示灯 (p. 110)
(仅限于 DCR-IP7E)

34 “Memory Stick” 插槽 (p. 110)
(仅限于 DCR-IP7E)

35 CHG (充电) 指示灯 (p. 19)

36 复位键 (p. 169)

37 电池 / 电池终端盖 (p.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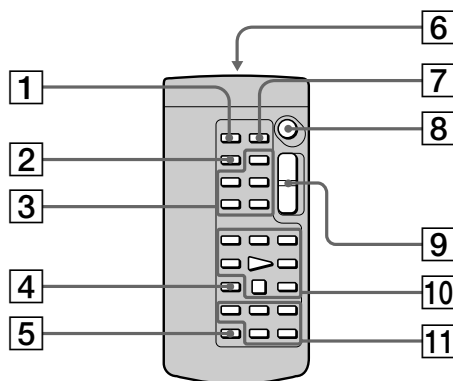
38 插孔盖

39 ▼ BATT (电池) 松开杆 (p. 18)

40 三脚架接口
三脚架螺丝的长度须小于 5.5 mm。否则，不能牢固地安装三脚架，并且该螺丝可能会损伤摄像机。

遥控器

遥控器上的操作键，其名称与摄像机上相同的，功能也相同。



1 PHOTO (像片) 键 (p. 47 , 118)

2 DISPLAY (显示) 键 (p. 41)

3 MEMORY (存储器) 控制键
(仅限于 DCR-IP7E)

4 SEARCH MODE (查找方式) 键
(p. 75 至 79)

5 MULTI SRCH (多图像查找) 键
(p. 71)

6 发射器

接通摄像机电源后指向遥控感应窗来控制摄像机。

7 DATA CODE (数据代码) 键 (p. 41)

8 START/STOP (开始 / 停止) 键
(p.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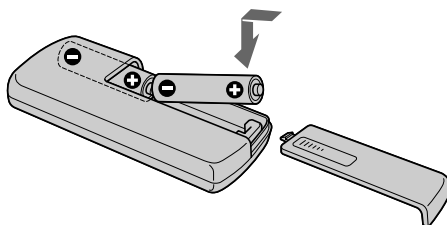
9 电动变焦键 (p. 34)

10 录像带控制键 (p. 39)

11 $\uparrow/\downarrow/\leftarrow/\rightarrow$ /EXECUTE (确认) 键
这些按键的功能与摄像机上的控制键相同。

准备遥控器

将电池上的 + 极和 - 极对应电池舱内的 + - 标志装入两节 R6 (AA 尺寸) 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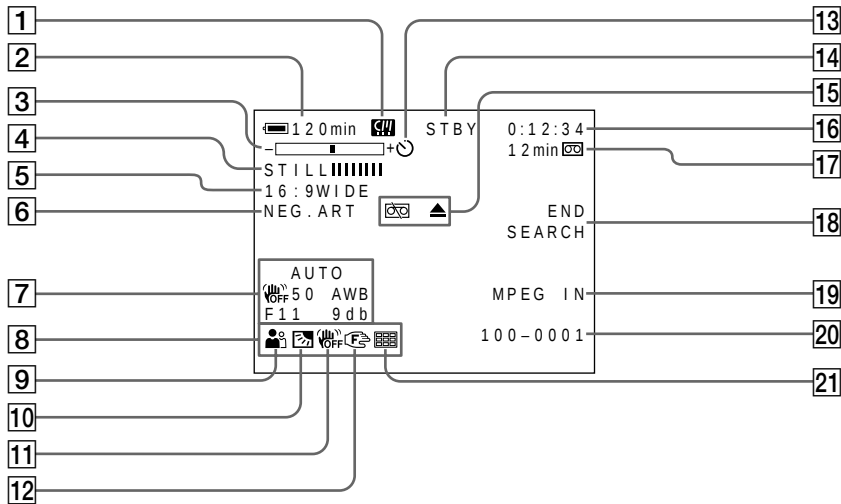


关于遥控器

- 应使遥控感应窗避开直射阳光或头顶照明灯等强光源。否则，遥控器无法正常工作。
- 本摄像机工作于控制方式 VTR 2。控制方式 1、2 和 3 用于区分本摄像机与其他 Sony 牌录像机以避免遥控误操作。若使用另一台工作于控制方式 VTR 2 的 Sony 牌录像机，最好改变控制方式或用黑纸盖住录像机的遥控感应窗。

操作指示

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



- 1 Micro Cassette Memory 指示 (p. 173)
- 2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p. 35)
- 3 变焦指示 (p. 34) / 数据文件名称指示 (p. 108) (仅限于 DCR-IP7E)
- 4 数字效果指示 (p. 56) / MEMORY MIX 指示 (p. 132) (仅限于 DCR-IP7E) / FADER 指示 (p. 51)
- 5 16:9WIDE 指示 (p. 49)
- 6 图像效果指示 (p. 54)
- 7 数据代码指示 (p. 41)
- 8 日期指示
- 9 PROTEAM AE (程序自动曝光) 指示 (p. 59)
- 10 逆光指示 (p. 36)
- 11 取消稳定拍摄指示 (p. 104)
- 12 手动聚焦 / 无限远指示 (p. 65)
- 13 自拍指示 (p. 37 , 48 , 121)
- 14 STBY/REC 指示 (p. 29) / 录像带控制方式指示 (p. 43) / 动画方式指示 (p. 115) (仅限于 DCR-IP7E) / 图像质量方式指示 (p. 113) (仅限于 DCR-IP7E)
- 15 警告指示 (p. 171)
- 16 录像带计数器指示 (p. 35) / 自检指示 (p. 170) / 像片方式指示 (p. 47 , 118) / 图像数指示 (p. 118) (仅限于 DCR-IP7E)
- 17 录像带剩余指示 (p. 35) / 存储器播放指示 (p. 138)
- 18 END SEARCH (终点查找) 指示 (p. 38)
- 19 MPEG IN 指示 (p. 88)
- 20 数据文件名称指示 (p. 132) (仅限于 DCR-IP7E)
此指示在 MEMORY MIX 功能工作时出现。 / 时间指示
- 21 多屏幕方式指示 (p. 119)

索引

A, B

AUTO SHTR	103
A/V 插孔	44, 81, 85, 124, 130
A/V 连接电缆	44, 81, 85, 124, 130
BACK LIGHT	36
BEEP	107
BOUNCE	51
白平衡	62
曝光	64
变焦	34
标示录像带	99
标题	89, 95
标题查找	75
播放暂停	43

C, D

Carl Zeiss 镜头	189
菜单设定	102
操作指示	193
充电式电池	18
充电式电池	181
磁头	180
存储器 PB ZOOM	145
存储器亮度键	132
存储器色度键	132
存储器重叠	132
DEMO MODE	106
DIGITAL EFFECT	57, 69
DISPLAY	41
打印标志	154
淡入 / 淡出	51
电池充电	19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35
电动调焦	34
电视彩色制式	178
多画面方式	119
多画面拍摄	119
多图像查找	71

E

END SEARCH	38
------------------	----

F, G, H

FLASH MOTION	56
FOCUS	65
复位	169
复制录像带	81
格式化	105
广角	34
过渡	30
幻灯片	147

I, J, K, L

i.LINK	82, 87, 125, 130, 176
“ InfoLITHIUM ” 电池	174
JPEG	108
记录时间	20
渐变	51
交流电源转接器	21
警告指示	171
镜像方式	31
宽屏幕方式	49
LUMINANCEKEY	56
录像带计数	35
录像带剩余指示	35
录像带像片录制	47
录像带信息	98

M, N

MEMORY MIX	132
“ Memory Stick ”	108
Micro Cassette Memory	98
MICROMV 格式	14, 173
MONOTONE	51
MOSC.FADER	51
MPEG	108
慢速放像	43
NORM.FADER	51

O, P, Q

OLD MOVIE	56
PAL 制式	178
PICTURE EFFECT	54, 67
PROGRAM AE	59

R

日期 / 时间指示	35
日期查找	77

S

SLOW SHUTTER	56
STEADYSHOT	104
STILL	56
摄像机色度键	132
湿气凝结	179
时差	25
时钟设定	23
手动调焦	65
数据代码	41
索引画面	139

T, U, V

TRAIL	56
调节取景器	33
跳跃扫描	43
图像保护	149
图像查找	43
图像质量方式	113
USB	157

W, X, Y, Z

完全充电	19
像片保存	135
像片查找	79
写保护开关	108
写保护片	26
遥控感应窗	189
遥控器	191
远摄	34
自检显示	170
自拍	37, 48, 121

<http://www.world.sony.com/>

Printed on recycled paper

Sony Corporation Printed in Japan



3 0 7 1 1 3 3 8 1